

二、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21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 時 1 分）

工務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曾議員麗燕）：

開會。（敲槌）先確認上次的會議紀錄，上次的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議員桌上，請參閱。對於上次的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繼續進行工務部門業務質詢，先請登記第一位的黃議員柏霖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柏霖：

本席今天質詢的重點是要提到長照的問題，為什麼長照的問題會和各位相關？事實上大家知道我們現在是高齡化的社會，大概再 5 年以後整個台灣將進入超高齡化的社會，以前人家說人生七十古來稀，現在 70 歲應該是一個基本歲數，男性平均壽命大概在 80 歲左右，女性約到 81 歲。現在的科技越來越進步，活到 90 歲的人比比皆是，各位想想看，一般人 65 歲退休，像各位一樣，公務人員 65 歲退休，如果可以活到 90 歲，你還有 25 年要活，這 25 年你怎麼好好的來讓這一輩子過得精彩、過得有意義、過得讓自己很快樂，我想這是非常重要的。

我今天要提到就是對於長照這個部分，我們公部門是用什麼觀點來看這件事情？大家印象所及，我們有很多長照，長照基本上分為兩大類，一大類是真的行動不便的，包括植物人、類植物人，一定要住在安養中心，大家知道很多安養中心都設在哪裡？都設在大樓裡面，大樓只要一火災，電梯就不能動，電梯一旦不能動，上面的人要怎麼下來？所以就有很多的不幸發生，我們必須要去面對這個問題。

我有一個朋友在台南，他說他要做長照，於是他就開始找地點，找可能的地點、找地主願意做長照的地點，一直找找找，找到地主願意、他也覺得可行的，從台南市找到玉井，各位想想看，主席，你想，在玉井，如果一個長輩生病要看醫生，你看他的救護車要載多遠？從玉井載到台南市，看完病再載回來。你知道長輩不會固定哪時候生病，有時候都是臨時的，有時候一天要就醫好幾次，所以我們就要積極面對這個問題。剛好中央有推一些重點政策，我覺得高雄市政府應該把握住這個機會，我們有很多農業區甚至很多用地，它不可能變成商業區或住宅區，我們怎麼讓它變成長照專區，讓長照有專區做管理，有專

區讓這些地主有一個出路，最起碼讓這塊土地是可以被使用的，否則很多土地也不可能變成住宅區、變成商業區，它更不可能耕種，就只能變成死地，我們怎麼樣讓它地盡其用？

所以我呼應剛才提到的，各位可以看到，日本有老人渡假村，未來長庚也有養生文化村等等，讓老人生活有品質這件事是很重要的，我覺得我們現在就要開始積極去想這一件事情，讓我們未來的長輩，事實上未來 20 年後我們可能都是其中一員，我們怎麼把這個準備好？可以看一下，你看，包括新光金控也要砸 118 億元蓋健康銀髮宅等等，這一些都是一個過程，我們很多長輩，你看，失智症、老人長照相關問題、老人病等等，這些都是未來我們要面對的。在座的各局處，我看到工務局、地政局和都發局，我們都要去想到未來在公園運動的老人絕對會比年輕人多，所以你很多設備都不能只做給小朋友玩。

我常常提到這個觀點，我說市政的經營有四個層次，第一個，怎麼讓高雄市民有信心，讓大家有信心。第二個，讓投資者願意投資，各位局長、各位科長、各位處長，你們的態度就會影響到很多人願不願意來高雄投資，如果我是一個企業家，我要來高雄投資，來到你們這邊時結果你們愛理不理，我有台南、台中，我都可以去，我為什麼一定要來高雄？所以那個態度就變成一件很重要的事情。第三個，我們要讓權益的關係有一個對話的機會，有時候社會在進步，公部門就開始要去調整，我們怎麼在符合法規的範圍內盡可能來協助這些權益關係人，讓他們的權益是可以被對話、可以被討論的，討論後我們可以告訴他我們目前法令做不到，但是起碼這個討論要有嘛！你會讓他覺得他的意見可以被受到尊重、受到重視。

最後一個就是讓每一個計畫都變成是一個經濟計畫，每一個計畫可以創造就業機會，我們高雄市現在最需要的就是就業機會，為什麼？因為我們中低收入戶很多，我們新進來的人口不多，所以我們需要有更多的就業機會，讓很多人願意來高雄，高雄就會有實質的改變。市長說人來、貨出、發大財！但是光靠農林漁牧，高雄不會真正轉骨，因為農林漁牧就是照顧這些就業機會而已，你說農林漁牧一年的總產值加起來可能 600 億、700 億，但也不過占我們四兆多的 2%，就是這樣而已，未來還是在整個產業結構的轉型與自由經濟示範區的推動，讓更多有價值性的工作進來，這個進來以後，我們的農林漁牧、我們的各種產業都能夠倍增，就業機會增加，我們的整體才可能向上，所以第四個就是如何創造就業的機會。

接著我再提到，所以我們必須去關心我們的長輩以及長照，這些都是因為社會在進步、國家在進步、法令也在進步，我們高雄市政府有沒有掌握到這個？你看，國人不健康，存活約 8.8 年，這個 8.8 年應該就是需要被人照顧的時間，

例如躺在安養中心，一定需要人照顧，各位想想看，未來這些人會愈來愈多，他們要去哪裡？所以我們要幫他們想，你們現在就要開始想了。

我再提到，花蓮縣壽豐鄉東華大學城有一個優先開發區，他們要做什麼？其中一部分他們要做安養中心專用區，面積 7.23 公頃，比例占 6.24%，人家已經在做了，花蓮縣已經有這種安養專區了，它的地點，你看，就在東華大學的旁邊，重劃區裡面有一個安養專區。所以花蓮已經在做了，我們高雄也要跟進，因為未來高雄的老年人口也會非常多。

接著，你看它這種細部計畫，就是在這個區塊，因為是花蓮，我們就不用講太多。我們希望的是什麼？譬如區段徵收或市地重劃都沒有關係，反正就是儘可能往這方面去做，我也向都發局長、工務局長和地政局長報告一下，這一塊地在哪裡？為什麼我會想到這塊地？因為它就在三民區的交界，和邱俊憲議員的選區剛好是隔壁，隔壁就是仁武，這個地方就是以前的覆鼎金，我跟你說，那也是剛好時代可能，那個地方如果沒有遷葬，也沒有人敢做，旁邊都是墳墓，誰敢送長輩去那邊住？被罵都罵死了，對不對？剛好現在墳墓都遷走了，而且未來兩、三年後這個地方會變得非常漂亮，就是一個公園，旁邊再接澄清湖，帶狀就起來了。

這個地區現在在做什麼用？現在都是農地，而且這個農地也不能耕種，因為沒有水源，現在就空在那裡，旁邊就是仁雄路等等，都在這裡。附近都是住宅區，就剩這一塊農業區，這些地主想不出來要做什麼，他們也希望變更成商業區、住宅區，但是它不符合公益性，也不符合必要性，所以要變更成那樣是不可能的，於是土地就晾在那邊，也不能動，雖然是農業區，但是也無法耕種，地主想了很久，終於想到一招，就是做長照專區。為什麼我說這個地方還不錯？各位想想看，以空照圖來看，它就是長這樣，這邊是團管區，這邊是焚化爐，就在這附近。這邊目前是農林，不然就是荒廢的土地，就這一塊，這是目前的現況，我們把它畫成地圖，就是長這個樣子，綠色的都是公園用地，然後這個是農業區，幾乎沒有生產價值、沒有農業價值的農業區，旁邊是機關用地。

它的好處是什麼？第一、它離長庚、高醫和榮總很近，然後義大在這裡，高醫在這邊，萬一長輩如果需要就醫，它是很方便、很近的，也不會浪費太多醫療資源，醫療資源就在旁邊，很快就可以找得到，區位很不錯，旁邊又有這麼多公園，生活機能也都滿便利的，交通各方面也都很好。所以我要在這裡跟局長提到，因為都發局長身兼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高雄市如果還有類似這樣的案子，它不可能變更成住宅區、商業區，目前也沒有其他使用，我覺得應該鼓勵地主，我今天舉的例是指三民區這一塊。

當然，像這樣的土地會很多，因為以前我們都喜歡變更成住宅區、商業區，

但是現在不合公益性、必要性就不會通過，如果我們現在有一個長照專區的法條可以引用，花蓮也在做了，我們高雄是不是也應該更積極來做配合？我也希望未來如果有適合的土地，我們都應該比照、來鼓勵他們，因為未來銀髮族也是一個很大的產業，我們當然也希望每一個長輩都能快快樂樂活到斷氣那一秒，希望大家一直是快快樂樂的，而不是躺在那裡躺 10 年、20 年，他很辛苦，大家也很辛苦，對不對？我們希望這樣的長照不只是給植物人等等，不是，我們希望給長輩一個銀髮專區，給他更多的可能，讓他們覺得我來這裡住得很舒適，看病舒適、運動舒適，生活更是舒適，這樣的一個模式，我認為才是未來我們高雄市政府應該給更多高雄市民的一個選擇。

大家知道，這個專區建置的成本愈低，將來它的收費就會愈低，如果它的建置成本很高，當然它以後一定會向高雄市民收取很高的費用，所以我們要儘量給它行政上的協助，是不是請局長簡單做個答復？高雄市未來這個方面應該怎麼走？花蓮的部分，他們跟中央法令是不是相連結的？我們高雄應該可以怎麼來推？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首先非常感佩黃議員長期以來對我們長照議題的關切，剛才黃議員所提到的這個區位，事實上，以現行法規來講，如果是屬於 0.3 公頃以下這種小面積，以現行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而言，只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徵得農業主管機關同意，就可以依照規定來施設社會福利設施，至於比較大的這個…。

黃議員柏霖：

它這一塊有 21.16 公頃。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包含像養生村之類的長照機構，面積比較大的，中央是訂有農業區變更的一個規定，只要先徵得衛生福利主管機關同意，再由地主申請人檢具相關書件，未來循都計變更，本局一定會協助，我們也非常樂見各企業來到高雄投資，這方面也希望地主未來整合 3 公頃以上這些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的同意之後，可以朝自擬都計變更的方式來辦理，我們都發局絕對會全力協助。

黃議員柏霖：

這是一個趨勢，我剛才一開始就提到，現在的人平均餘命都是 80 幾歲，未來如果我們都好好健康活著，大家就有機會遇到，所以我們現在先把這一些都準備好。事實上，這個不是未來，是很快就會達到，如果可以選擇，我們當然希望我們的長輩就在我們家附近，哪有人一定要送去很山裡面的？我們要去探

視很不方便，長輩要去看病也不方便，什麼都不方便。這時候如果我們有條例可以引用，我也希望市政府要站在鼓勵的立場，想想看，如果有更多企業願意來高雄投資，我剛才提到的，如果每一個市政的計畫都是一個經濟計畫，它都可以創造就業機會，都可以讓更多高雄市民有機會去得到這樣的就業機會，這樣它就產生一個正向的循環。

我常常說，一個人的工作、就業就是他人性尊嚴的開始，一個人如果很久沒有工作又家無恆產，他就變成低收入戶，就要領補助了，人生就變成負向循環。我們理應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朝一個更好的方向，每一個人貢獻他的所得、貢獻他的心力，讓社會更進步。所以我也會建議，高雄市不只是我剛才提到的覆鼎金附近這一塊，未來適合的區塊應該也還滿多的，我也希望鼓勵這些地主們應該去思考一下，如果你的土地不可能變更成住宅區、商業區，你就要想一下，我覺得長照專區是一個好的選擇，而且它是可以比較永續的。不像蓋房子，我們說實在的，現在房子蓋很多，以後變成餘屋也是一個麻煩，但是如果它是有用途的而且是對自己、對社會有意義的，我想這樣的一個行政支持，市政府理應來支持，而且要開大門，因為我們是公平的，你只要來申請，符合法規，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同意，我們就給他。

最後一點，我也要代表高雄市很多…，包括建築投資公司，也很謝謝都發局，在很多行政流程上，你們都把它做了簡捷，我希望在主要目標的管制下，讓時效這件事愈快愈好，我們還是要管…。

主席 (曾議員麗燕):

謝謝柏霖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邱議員俊憲質詢，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我有一些想法跟大家做一些交流，也請教一些首長的看法。都市計畫其實是城市發展很前面的一個想法，你要規劃好，才能讓工務局或其他局處按照這個規劃去開闢。過去這幾年，包括黃柏霖議員剛才談的，公共設施保留地這一些的檢討已經進行非常多年，今年新的市府上來，韓市長我覺得也滿好的，願意做這樣的決定，決定把多少的土地去做解編、去做更適當的使用，可是我相信這不是一蹴可幾的，這絕對不是韓市長去年 12 月 25 日上任之後決定說要做就可以馬上做，這是歷任非常多局長長期以來檢討出的結果。

其實我還是要拜託都發局長，從一些盤整出來的檢討報告，例如像我的選區澄清湖計畫區裡面的學校用地，學校用地編定，已開闢的其實才百分之五十幾，有百分之四十幾都是空地，而且這裡面大部分都是已經徵收，不是未徵收的公共設施保留地，是已經花錢徵收好的放在那邊長草，這百分之四十幾都是，怎麼樣去解套這些已徵收的公共設施土地，這個是過去好幾個會期，我不

斷不斷在這裡呼籲各個不同局處的事情，也要拜託都發局長，怎麼樣從都市計畫裡面去處理，雖然它是學校用地，但是它要怎麼樣開放、解套，讓目前社會變遷需要使用的空間，讓它可以合法使用，這是我對歷任都發局長一直以來期待的工作。

最近一些都市計畫區也在開始做通盤檢討，包括大社、烏松、仁武等等，我們也和里長去看了一些地方，希望能夠有一些改變。最近有一個例子是我們和大社幾個里長到大社觀音山下有一個國防部的靶場，就在觀音山下，那時候跟他們在聊，這個地方基於觀光、休閒、遊憩、停車等需求，地方上的居民的確有使用的需要性，可是國軍的射擊訓練使用度也很高，所以這個地方就變成旁邊是觀光區，然後有國軍在觀光區旁邊打靶，其實它的安全性大家會有疑慮。所以大家就討論軍方是不是可以再找其他地方，因而衍生出一個問題，當時一個出席的國防部指揮官就說，議員，其他縣市的地區指揮官在都委會裡面有些是有擔任代表的。高雄市土地持有的狀況，局長可能也知道，我們有非常多國公有土地，裡面也有滿大一部分是軍方的土地，包括一些眷村還有像 205 兵工廠等等。這是第一個題目，局長，你回去想想看，有沒有可能，未來在都發局重新遴聘都委會委員的時候，是不是可以把地區的軍方指揮官納入，或是邀請軍方國防部或軍備局代表，畢竟軍方是這個城市空間裡面擁有這些相關土地很大的一個所有權人，是不是讓軍方的人有機會來做一席的委員代表？在進行一些討論或溝通上面，是不是會有比較好的、直接的溝通管道，來取得更快的執行速度。

這兩天聽大家的業務報告，我覺得有一件事情要肯定大家的是，縮短這些行政程序的流程，過去像工務局要申請建照等等的執照，都要一定的時間，有時候還要拜託看是不是能夠快一點，不過新的市長上任後，如果效率比較好，我們要給予肯定，在這個效率好的過程當中，該審查的、該要求，是不是有遺漏的，我相信同仁要花更多的精神去處理。等一下請都發局局長來談看看你的想法。第二個，最近大家對舊港區的開發，其實有非常大的興趣，我是在中山大學念研究所的，現在舊港區的樣貌跟過去的二十年的確有不一樣，從前市長謝長廷一直說要港市合一，好不容易前任的陳菊市長，林全院長有下來願意合組一個所謂港市開發公司，讓合一變成先合作，好不容易有這樣的狀況、這樣的機制可以去運行。我想請教局長，未來這個舊港區整個土地的開發，是要朝哪個方向？是文創呢？還是經貿？我不曉得現在新的市府對於這塊地的想法是什麼？是不是請局長先就這個部分，對於舊港區，你的業務報告裡面有講到這個舊港區碼頭土地的開發，未來會朝向怎樣的方向去進行跟琢磨，請都發局局長先簡單跟大家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剛剛所提到高雄舊港區的開發，目前是朝特文區的方向，未來可能也跟經發局、觀光局這邊結合相關的愛情產業鏈這方面的計畫。

邱議員俊憲：

愛情產業鏈。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相關的產業鏈的…。

邱議員俊憲：

確定！愛情產業鏈？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就是我們目前既有的已經有高雄港區港域計畫，目前也提報到港區港域計畫…。

邱議員俊憲：

OK，謝謝局長。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因為這個距離愛河跟港區的出海口，都是我們的精華地帶。

邱議員俊憲：

你這個舊港區先回答就好，還是你有什麼要再補充的？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另外剛剛議員提到的都委會軍方代表，事實上我們都知道都委會的委員都有各方面的專業領域，依照規定的話，目前我們有 21 位委員，確實我們高雄比較特殊的是很多軍方的土地，今年年底我們會來檢討，看能不能列為我們建議的名單之一，最終還是要給市長這邊來核定。

邱議員俊憲：

我想軍方的土地要怎麼樣能夠跟我們城市發展的需求做最好的合作，這很重要，能夠跟他們可以做決定的人直接溝通，我覺得這也是一件很好的事，謝謝局長願意朝這個方向去努力。剛剛局長回答說舊港區愛情產業鏈，我在議會質詢時候，我很不喜歡我們說一個新的名詞，結果那個是什麼？我們還搞不清楚什麼是愛情產業鏈，是蓋個摩天輪好呢？還是有人在那裡辦結婚，或其他的，我覺得這個新的產業類別，都沒有把它定義清楚，我覺得局長，我們不要輕易說這個項目以後要做成愛情產業鏈其中一部分，我覺得特文就是特文嘛！希望裡面就是文創或是什麼，像我們現在的駁二藝術特區、棧貳庫，或者是過去的

香蕉碼頭，以前的政府一直把它荒廢在那邊，現在是好好的在經營，你突然講一個愛情產業鏈，我就不知道要怎麼質詢下去了。因為沒有人去跟高雄市民、議會定義過什麼是愛情產業鏈，它要發展成什麼樣子，如果高雄市每年都會增加1萬人在這邊結婚，或是其他，沒有啊！所以我覺得局長，這個如果你願意的話，不然你幫大家把愛情產業鏈是什麼定義清楚，它需要怎麼樣的空間配置，可能都發局、地政局一起來努力吧！這樣才有辦法去討論這些事情。

前兩天黨團對於合組這個土地開發公司的總經理，其實有一些疑慮，當然市長已經講得很清楚了，他任命，他負責，當然他任命，他負責啊！不然是我負責嗎？可是這樣的人選，市長跟市府、市民中間，有一樣東西出現了危機，叫做信任，因為市長第一時間出來講說這樣的人選，他有營建的碩士學位等等的，結果發現他還沒有去念書，只有註冊報到而已，連報告、連一堂課也都還沒有上，昨天其他的議員也垂詢過局長，你跟他應該也不認識，你跟他認識嗎？局長能不能回答一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以前就有稍微認識。

邱議員俊憲：

稍微喔！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因為我以前在台北市政府，〔是。〕他是在農產公司。

邱議員俊憲：

北農嘛！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所以我知道這個年輕人非常有幹勁，非常有熱忱。

邱議員俊憲：

高雄市有幹勁的年輕人，何其多啊！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對，目前四十多歲了，也不是年輕人了。

邱議員俊憲：

不會啦！四十多歲還算年輕人。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幾乎大家都說，第一個重點在於這個案子他講得很多，重點在於這個案子的人事權，到底是中央還是高雄市政府，我們高雄市政府應該要有這個人事權。

邱議員俊憲：

尊重地方啦！沒錯。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趕快來把他底定，〔是。〕另外，至於人選方面，這個人選絕對是可以勝任的，我們認為他本身有這方面的經驗，相信未來可以勝任這職務。

邱議員俊憲：

當然市長有絕對的人事權，我相信這個應該也是市長交給都發局的，希望派任這個人，他現已經是董事了嘛！沒有問題了，只是希望董事去兼總經理，過去他的經歷是什麼，大家在媒體上可能都看得到。局長，你認為他可以勝任，沒關係！希望你可以擔起這個責任，我們未來不希望看到他月薪 15 萬元，結果是拿來實習用的，要給年輕機會沒錯，可是應該按部就班來培養他相關的能力，對不對？如果現在暫時沒有人，我們還有 3 個局處首長可以當代理人啊！為什麼我們都發局長不能去代理總經理。局長，你坐著，我沒有要你回答。這個職位是很重要的，你要找到適當的人選，你要培養一個新的年輕人當總經理，你甚至先叫他來都發局當機要主秘，或是擔任其他的，如果過了半年、一年他表現得好，他去當總經理，大家沒話講啊！結果市長是如何說的，做捆工能夠抵抗壓力、抵抗誘惑，這樣的條件在高雄經過篩選可能有一、二千個人，可是這個我也認同市長有絕對的任命權，他必須任命一個信任的人，這都無可厚非。可是如果以你的任命條件這樣開出來，我覺得在社會上看來還是有一點不可思議，一個月薪資 15 萬元，我們期待他不要變成看不到具體的成績，而只是一個月領 15 萬元的高級實習生，我們不期待變成這樣子。局長你要協助他，我相信他可能對高雄的碼頭在哪裡，或是其他地方，他可能都不知道。過去那任的總經理，他擔任過誠品相關的工作，局長，你認為誠品是怎麼樣的一個行業別。局長，你覺得呢？它是文創業嗎？還是它只是賣書的、還是它只是一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就一般人的概念來講，大概會連想到是書籍。

邱議員俊憲：

那它只是書籍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想這個案子大家也說很久了，大家一直在質疑程先生的經驗。

邱議員俊憲：

沒有一直啦！就最近而已。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想四十多歲也不算是年輕人了，每個人都有第一次，我昨天也說過，每個人的職務跟經驗都有第一次，像議員們都有曾經第一次當議員，那樣也做得非

常好啊！要給年輕人機會做看看。

邱議員俊憲：

我們每個人第一次做議員的過程，過去一、二十年也受過相當的訓練，不是突然從別的行业跳進來選議員，然後當選就可以在這裡說一大篇，不是這樣啦！沒關係。局長，這個我尊重你，我也認同這個人事權是高雄市政府要去負責的，這個有這樣子的質疑跟勉勵。

另外一個就是，地政局長，去年的下半年我們好不容易，針對八卦寮地區第100期重劃，其實在我的選區裡面，包括74期、91期、92期、96期、包括大社區段徵收等等，其實中間林林總總都有一些不一樣的問題存在要去解決的。比如說大社區段徵收，其實本來要去執行的，後來一個斷層經過。所以怎麼樣運用更好的政策工具讓這件事情趕快去推動，包括都發局長，我要拜託你，其實整個高雄市產業布局的配置，我們要想辦法重新去做一個擬定，擬定完之後，那些產業、生產用地，鄰近於居住的空間，這些要怎麼去做調整？這絕對不是去做都市計畫降編，或者是限制他行業別而已，甚至是整塊要挖掉去別的地方，不過這項開發不是你今天說，明年就可以做的，可能要5年、10年。

所以我期待新的韓市長上任之後，其實對一些產業的配置，他不能只有說高雄要發展需要自由經濟示範區、需要石化專區、需要國際大機場。可是這些東西要放在哪邊？都發局長我不認為你現在有想法，當然大林蒲遷村，這是一個從過去到現在一直以來累積下來，在姑姑（曾議員麗燕）的選區，大家就很關心的事情，可是小港國際大機場要移到哪裡呢？還是要拓寬呢？也不可能，所以市長有這個想法，但是我看不到做法，這個部分就要拜託都發局長一起來處理。

這裡有一個建議要拜託工務局跟地政局，還有原民會一起來努力，之前幾個會期我也提過，原住民族博物館的預定地，旁邊本來是中山大學文大的預定地，已經拿回來了，是市府的，也規劃成公園用地，旁邊是74期重劃區，結果這三塊綁在一起，現在都沒辦法動。74期，局長你知道問題在哪裡？我們如果有辦法，這三個單位一起來處理，工務局去評估，那個公園是不是有辦法一起開闢，公園如果開闢好，74期的價格一坪至少多五萬元，本來是荒郊野外，你開闢之後變成森林公園，74期收益也會變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2分鐘。

邱議員俊憲：

不好意思！姑姑，占用大家再2分鐘時間。大社區段徵收，我們是不是再快一點做啟動再做處理，我們的評估報告都很久，半年、一年以上。第二、74

期三七五減租的問題，是不是可以透過這些跨學術一起整體開發後，除了地政局可以拿出一些補償金之外，工務局是不是可以有其他預算，希望這些居民能夠願意來協助，市政府開發地方上的政策目標，一起來做努力。所以兩個問題就是，大社區段徵收和 74 期，局長現在的想法是怎麼樣？還有 100 期現在的進度？第二個問題問工務局長，在澄清湖旁邊的原住民族博物館後面那一塊地，過去觀光局本來要來蓋旅館，本來要做養老村，現在都沒有了，都市計畫確定就是公園用地，這一塊地我們有計畫要開闢嗎？如果沒有計畫要開闢，這一塊地要做什麼？現在都發局也在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現在這一塊地，是要檢討出來做其他的用途嗎？是不是？地方很多人在關心，很多里長也在關心，是不是可以拜託地政局長簡單說明一下，現在手頭上的工作是什麼？第二個部分請工務局長，這個公園開闢的想法？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大社區段徵收，因為斷層的關係，所以都市計畫現在在檢討當中，這個部分還在都市計畫的檢討階段。

邱議員俊憲：

能不能加速？已經等很久了，民國七十幾年等到現在。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斷層是 103 年左右發現，〔是。〕後來有一些地質的調查，又花了一點時間，再進到都市計畫的程序，目前是在都市計畫的變更當中。第二、74 期主要是三七五租約的問題，剩下當時 52 位三七五租約的承租戶，還沒有完全解決補償的問題，所以這個部分要搭配文大用地裡面，將來要做什麼樣的使用？有了使用，來幫忙解決資金籌措的問題，不然數目相當大，他們要求滿高的，這個有需要大家再溝通的部分。

至於 100 期的部分，跟邱議員報告最新的進度就是，4 月 23 日，內政部就這個整體重劃開發都市計畫，已經通過了，接下來就是我們報重劃計畫書到內政部去預審，預審下來後，再連同都市計畫一起公告，再後面的程序，就是把正式的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核定以後，就可以實施，這是最新的進度狀況。〔……〕應該可以。〔……〕因為他還有工程要做，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儘快，只要預審能夠通過的話，都市計畫連同公布，接下來正式的重劃計畫書報內政部核定，速度就會很快了，以上跟邱議員做報告。

主席（曾議員麗燕）：

現在請吳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塊土地目前老實講，我們還沒有開闢計畫，不過剛才議員有建議，這個配合 74 期重劃區，和歷史博物館，我想當地這些開發形成，我們公園就會計劃來興建，當然地政局如果重劃，〔…〕對，這個計畫我們可以先來評估看看。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邱議員俊憲的質詢，現在我們請李議員雅靜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雅靜：

本席在鳳山有建議過，有請工務局盤點，整個鳳山超過 15 年，甚至 20 年以上的路段，都沒有整理過的到底還有多少？盤點過大概還有兩百多條，雅靜有從一些車流量，就是使用率比較高的地方，包含青年路、經武路、鳳松路、八八快速道路底下的過勇路，包含新富路、五甲路、南京路…等等之類的這一系列，我想只要是道路科的，應該跟雅靜會勘不下好多次，有些路段甚至會勘 2 次，因為也結合其他單位，包含交通局、水利局，所以雅靜藉這個機會要謝謝工務局，在韓市長一上任，他喊出路平專案政策以後，一一到位。從青年路沿線一直到青年路二段，接近澄清路那邊，這條道路真的做得很漂亮，大家都誇獎。現在青年陸橋拆了以後，全段更是整平得非常漂亮，我們都想是不是走錯道路了？還有經武路也陸續進來了，聽說下個月，我們爭取鳳松路也要進去了，期待更好的道路品質，因為這幾條道路真的是車流量非常多，不管是上班時間或非上班時間。包含過勇路、過埤路，就是八八快速道路底下，那幾天都是夜間施工，也謝謝過埤里莫里長尚忠，還有施工單位，晚上不管幾點，我都看到他們在那邊監工、施工，所以雅靜在這邊也要先謝謝！

現在我們期待的是，剩下新富路到南京路，就國泰路到南京路這一段還沒好，我知道大家在等的是，污水下水道趕快施做完畢，我們才可以進場去施做，最近也剛施做完。五甲二路到三路這一段，謝謝局長跟李副市長四川，沒有你們幫忙，我相信這一段永遠沒有人會來做，因為這一段太大段了，路面太多，不過我代表市民朋友、用路的朋友，使用道路的朋友，跟你們感謝，雖然這是你們應該做的，不過我們也爭取很久了，你們都用一句，沒錢，就給我們回答回去，打回來，我真的還是謝謝勇於承擔，在我們財政困難狀況之下，這幾條道路一一完成。可是我們還有五甲二路，從五甲派出所一直延伸到五甲一路那邊，還有一部分還沒做，雖然我們在等那一條鳳南路還是南華路，現在在做造街、造路，示範道路那邊，那一段做好以後，是不是可以幫我們把剩下的五甲二路到一路那邊順接起來，讓我們的道路更平整，回家的道路更安全。

還有一個是我也爭取了好幾年，拜託你們來看過，就是南京路的部分，這條道路我想應該也是十幾、二十年沒有來重新創鋪過，都是用補丁的方式。這條

汽車道如果估起來做下去，可能整年度小的道路都不用做了，可是我要拜託局長，至少機車道要先刨鋪好，因為機車是肉包鐵、汽車是鐵包人，安全度的問題上其實是機車道比較重要。所以拜託局長，南京路是不是可以去看一下，另外還有三民路家具街那一條路，現在污水下水道工程在挖這條道路，這條路本來是鋪連鎖磚很漂亮，但是污水工程挖過之後，中間就回填一排黑色的很難看，我不知道你們是怎麼協議或是如何協商？未來到底是他們要來做或是你們要來做，你們要做何種款式，是全面變成柏油路或是回復到原來的連鎖磚，或是用 AC 鋪底之後再鋪上水泥，看是要磨石還是怎樣，讓三民路家具街示範道路，甚至以前要變成家具街商圈的道路可以更美化，這個待會請局長或是科長做個回復，我不知道是誰負責的。

再來關於鐵路地下化以後，自強陸橋、青年陸橋已經拆了，鳳山只剩下維新陸橋未拆，但是這個陸橋也是本席最擔心的一座陸橋，我在議會應該不只一次，甚至現場會勘已經有四、五次，在議會也提到好幾次。我很擔心經武路和博愛路的高低落差，本來我以為它的落差高度只是 3 米多，結果我拿到的資料，一看竟然是 6 米高，我最擔心的是，這 6 米的高低落差我們要如何填平呢？甚至要怎麼拉順、拉直，會不會造成兩旁的住戶，以後那個地方就變成蓄水池？下雨之後，經武路和博愛路中間低窪處就變成蓄水池，會不會變成淹水地帶？這是雅靜一直很擔心的，也邀請水利局、高公局、工務局等等相關局處都有到現場會勘。你們一直拍胸脯保證沒問題，說你們都設計好了，甚至曹公圳的箱涵出水段、入水段的地方要如何遷移？講了那麼多次，你們都一直拍胸脯保證，說沒問題絕對可以如期，而且你們都想好要怎麼做了。你們原本公布 4 月 20 幾號要拆陸橋，現在又改說不拆要延期，說要延到 4 月底，而 4 月底又說不做了。

我在這裡要說，你們真的是很不負責任的單位，今天可以做或是不可以做，都沒有關係，但是你們要提前說明，而不是當你要做了，然後又公布說可能要 5 月 2 日、或是 5 月幾日要來開說明會，說為什麼不做？這些東西都應該要提早知道，而且本席不止在議會，從去年、前年，聽到有訊息要拆陸橋，我就在提醒你們要把會淹水的區段，甚至路不平的地方，趕快斟酌考慮，甚至通洪斷面箱涵的部分應該怎麼考量，這個我看現場有去會勘的人，今天統統沒有列席，工務局都沒有人去，只有水利局有去，這是很不負責任。就這件事情而言，我覺得你們從頭到尾，都沒有認真的替地方著想。枉費民意代表、議員、里長，甚至附近的住戶都出來向你們反映意見，也帶你們去看有哪些地方比較會淹水，哪些地方需要做改善。你現在又向本席說，接近鐵路地下隧道頂距離才 10 公分要怎麼下降。這個本來就有的資料、本來就要考慮進去的地方，結果

你們完全沒有考慮。等到 5 月初才要請我們去開說明會，局長，我想那一場說明會你應該要親自出來主持了吧！你不要再放任我們焦頭爛額不管，這個說明會已經開 N 次了，也會勘好幾次了，雖然之前你不在工務局，但是你要概括承受，把那些會勘的資料都拿出來，本席也替你們協調高工局、鐵道局，結果你們現在才要延期。所有里長都幫你們宣傳附近里民，說 4 月 26 日要封路拆橋了，大家順道要從哪邊怎麼走，結果你們忽然又說不做了，而不做又不說明。我覺得你是不是要說明，這到底是什麼情形？我先問完待會再請你一次回復。以上是維新陸橋的部分，包含我們擔心的高低落差、橋上順接鳳山醫院會不會造成道路阻塞，一個是道安的問題、一個是淹水問題，還有高低落差的問題要怎麼去順接。

再來有關都發局及地政局，我想要請教地政局，鳳農這邊是不是在 101 年有提區段徵收，對嗎？但是提了兩、三次到內政部，就一直都沒有下文，我記得第二次提的時候，好像我有詢問地政局這個問題，你們的說明是說，缺了一個公益性。不知道是都發局或是地政局說的，因為這兩個局我忘記是誰說的，你們有說缺了一個公益性，所以內政部不同意我們自辦區段徵收。本席也提供一個意見，是不是把抵費地，那 2 公頃的土地拿來做醫療專區，在七老爺這裡，之前你們也同意、也向雅靜回復，你們有提醫療專區這個案，會一併彙整送到內政部，不知道你們到底是說真的或說假的，我要請你在這裡公開說，這個抵費地你們有照著這樣的公益性質，提報大型醫療專區，區域醫院提到內政部，有提上去嗎？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李議員對五甲路區段徵收的關心，這個案子內政部還在審議都市計畫的階段。

李議員雅靜：

你們有提嗎？是你們跟我說，缺了一個公益性質。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公益性、必要性這部分的評估報告，我們是有提上去，但是他們在審議的時候，他們覺得這個地方對於公益性，還有必要性的部分，它還是有檢討的空間。所以後來面積從 90 幾公頃縮到 74 公頃又縮到 64 公頃，所以一直在檢討這個範圍，這個案子目前還是在都市計畫變更階段，還沒有到區段徵收實質要執行的階段。

李議員雅靜：

所以你們有將抵費地設定為醫療專區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它是整個都市計畫的規範，抵費地是重劃區裡面取得的那個，區段徵收裡面是沒有抵費地，它是整區去規劃哪個地方要做什麼。

李議員雅靜：

對不起！因為這些訊息我真的忘了，是都發局或是地政局，我有去詢問你們進度到哪裡了，然後你們就說現在少了一個公益性質。因為高雄市還有很多重劃區，其實都還沒有發展得很好，現在 77 期、93 期也如火如荼的在做，但是都還沒有發展，所以這個區段徵收，其實內政部不同意我知道，但是你們跟我講，少了一個公益性質。我就覺得高雄市 38 個區裡面，鳳山最大區、人口數也最多，但是醫療資源卻最缺乏，只有靠鳳山醫院根本不夠。鳳農剛好在鳳山的中央，又鄰近前鎮、小港還有大寮，鳳山剛好在中央，所以我才會提供意見，看是不是用我們的市有地來做醫療專區，我記得你們提供的資料是 2 公頃，我還有資料。如果這 2 公頃我有說錯了請跟我講，因為這些資料都是你們給我的，你們要修正我也沒問題，只是我要確定你們真的有提上去嗎？高雄縣市合併到現在，醫療資源真的嚴重不均勻、不平衡。我要強調的是，如果可以幫我們把它納進去，不要把它拿去設定地上權或是標售出去，我覺得還滿可惜的，我們可以來研討醫療專區，提報內政部，公益性質還有依人口的分析、住宅密度等等之類的，應該可行也可以過，是地政局還是都發局辦理？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規劃的部分還是請林局長說明，可能會比較貼切一點。

李議員雅靜：

好，謝謝局長。請都發局局長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目前這個案子還在內政部都委會專案的審議中，有關剛剛議員提到公共設置醫療用地的部分，目前規劃有 2.5 公頃。

李議員雅靜：

有報上去嗎？〔有。〕是不是努力一下，區段徵收是私人行為沒有錯，但是我們重視的是公益行為，有沒有剛好座落在中心點的地方。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來努力。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李議員雅靜：

針對大社工業區降編的問題，不管是經濟部或是前朝政府，他們的不作為，讓所有的勞工憤怒而走上街頭。你既然新接任都發局局長就得概括承受，我們未來要如何來做？我們那一天也看到副市長代表高雄市政府去接受他們的陳情書，我也知道你們要與勞工朋友、市民朋友、環保共同站在一起，但是我們現在要怎麼做？拜託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首先我非常感佩李議員，長期以來對勞工權益問題的關心。大社工業區降編爭議已久，目前高雄市大致上有一個結果，主要藉這個機會跟大家報告，本案事實上在民國 82 年經濟部就承諾 20 年後，也就是 102 年要配合中油高煉廠一併遷廠，之後在 87 年內政部又核定了大社都市計畫，當時有規定 107 年降編為乙工，高雄市政府目前是依據當時中央的承諾跟內政部的規定，完成降編為乙工審議的程序，高雄市政府目前是非常樂見各個產業到高雄來投資、發展，整個都計的審議是尊重專業跟法制的規定。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知道你們會尊重，但是我要拜託你們，高雄的產業要發展，需要你們的幫忙，結合經發局、地政局，因為這些產業若降為乙工，不管是甲種或乙種，其實對產業的發展…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沒問題，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吳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李議員剛才講一些道路品質的問題，非常感謝，事實上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不管資源有限，我們也謝謝李議員的體諒，我們從交通流量大的道路先來鋪設，也鋪了好幾條，不過後面還有很多路面需要改善，我們還是會再尋求經費，再繼續努力。〔…〕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第二、剛才李議員也有建議南京路的機車道優先來改善，我也有請養工處規劃，計畫到 6 月份之前刨鋪 100 萬平方公尺，這都已經有計畫了，我希望養工處在第三季，也就是 7 月到 9 月份優先把南京路，議員建議的這一段也納入計畫裡面，有一些配合管路施工的路段當然暫緩，有計畫管路不管是污水管或其他民生管線要挖掘的，我們會讓他們計畫挖完後再繼續鋪設。

第二、有關於維新陸橋的問題，我還是要跟尤其鳳山地區的市民說不好意思

思，為什麼？因為我們說好 4 月底要拆，但我們以為這個陸橋的狀況跟以前拆的青海、自立、大順包括隔壁的自強陸橋，就像議員所講的很多因素，不管路面的高低或是底下的結構包括鐵道局的結構，還是水利局的設施問題，這些都是對的，其實之前都有考慮，因為在兩個禮拜前養工處也有做拆除前比較細節的報告，我才發現結構的安全還要再確認，不管是水利設施還是鐵道局地下化的設施，我請養工處再去評估，確定做到安全無虞之後，我們再來拆，為什麼？因為我有算工期至少要 3 個月，因為我要減少震動、衝擊就要用切割。

一動工後，交通黑暗期就開始，這一座橋可能要封 3 個月，沒辦法像一般的橋 1 個月，所以我要養工處來評估，找一條便道來代替，不能說撐不到 3 個月，因為這一條道路是省道，車流量也是非常大，所以我要請養工處將這些因素都一一廢除掉，將影響減至最低，我就來拆，不是不要拆。我要跟市民朋友講，我寧願暫緩一下，我把所有安全因素考慮完後再來拆，我不要因為拆除造成水管爆破或是鐵道頂板的設施撞壞，整個鐵路地下化不能運作，我們認為還是要跟鐵道局做比較細節的確認，完全安全無虞之後，我們就來拆。〔…〕我跟議員報告，不是不跟里長說明，因為這個決策在上個禮拜二下午內部討論決定的，我們也有請養工處跟地方里長做說明，所以在禮拜三或禮拜四就去第一線里長那裡做說明，里長聽到後說要拆又變不拆了，他們期待滿高的，現在暫緩是讓我將安全因素考慮好後再拆，他會覺得好像我們政策跳票，其實純粹是專業安全的考量。〔…〕我知道，在說明溝通的時效上，我們會來檢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雅靜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麗娜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們都知道在 100 年就開始停掉臨港舊鐵道的部分，往西臨港線部分就停掉了，停掉後就開始蓋輕軌，西臨港線周遭有腳踏車道、人行步道、公園、綠帶，甚至還有很著名的像前鎮腳踏車道，花了 2 億去做了一個很著名的腳踏車道。現在東臨港線和西臨港線的景色落差非常大，東臨港和西臨港的交界在台鐵前鎮的吊車場，前鎮吊車場的面積非常大，吊車場這個位置，我聽說都市計畫裡已經有討論。現在西臨港線沒什麼太大的問題，但是東臨港線的狀況，嚴重的把很多的生活區塊切割。我們都知道，鐵路地下化後，把陸橋拆掉後，居民突然間覺得，整個生活空間變得很好，打開了整個環境，社區和社區、附近的街廓可以互相聯繫後，整個街景變得不一樣了，生活圈也可以融合在一起，我聽說附近的房價也都漲了，這些能夠讓居民受惠到的事情，我們應該要盡量去做，讓他們能感受到，在場域打開後，所應該享受到的福祉，也要趕快去做。西臨港線都做了，但是東臨港線礙於輕軌，我們現在處於第二階段點，卡在大

順路的這些路段裡，美術館的這些區域裡，還在做討論，但是 C32—C37 從凱旋公園一直到前鎮吊車場，這幾個站是沒有阻礙的，以後這段的路線，應該是不會改吧？這個部分都發知道嗎？都發知道這個狀況嗎？可以請你先回應一下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有關台鐵、高鐵機廠這塊土地的規劃…。

陳議員麗娜：

C32—C37 的路線不會改，對不對？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輕軌路線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不知道？〔不知道。〕那開發的部分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台鐵在高雄機廠總共有 31 公頃，這個區塊誠如議員所說的，整個占地面積影響到地方，這整個資產是屬於台鐵基金的土地，目前也多次協商，因為涉及到台鐵鐵路文化資產的保存及周邊地方意見的整合，還有各方建議的方案。

陳議員麗娜：

這邊是住商嘛！〔對。〕鐵路文化保存的部分，將來勢必一定要留下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目前台鐵局都還在評估，未來我們會積極和台鐵接觸，請他們趕快提出評估方案，我們再來研議。

陳議員麗娜：

這個地方居民一定會有意見，但是對文資保留、保存的工作者而言，其實我覺得不是只有對他們，對很多人來講，這個都有歷史意義的存在，將來要如何保存這個文化是很重要的。台鐵不能想說整塊地他都要處理，有些東西要做適當的保存，請台鐵趕快計畫、開發，對地方的影響實在太大。大家可以看到這些圖，這些都是西臨港線，西臨港線從輕軌開闢後，附近居民覺得對於整體環境來講，可能有時他們會感受到不便利，但是久了之後，附近居民的聲音也變小了，之前他們對於附近的區塊，他們會覺得怎麼又做了一條軌道，又把兩邊阻隔開來了。但是現在已經確認輕軌一定要繼續做下去，我們怎麼讓附近的居民都感受到高雄市最大的誠意？這也是大家要努力的。

東臨港線也是大家一直在提的，這附近的圍牆一直都在，但是因為東臨港

線，在去年 9 月時，前鎮吊車場也停掉不用了，所以東臨港線的鐵軌，幾乎都拆除了。而且台鐵也做了一些整地的動作，附近的圍牆也做了一些彩繪，從二聖、三多、四維一直到中正路，還有其他路段，如建國路、憲政路，這些路段的沿線都有非常長的圍牆，對周遭的生活，把東邊和西邊很明顯的切割開來，這個不是一時的，這是長期幾十年都是這種生活狀況，但是現在好不容易要處理了，我們還是看到東臨港線的部分，一直沒有辦法打開，如果台鐵再用這樣子的「牛步」繼續進行，什麼時候我們才可以看到兩邊互相打通呢？

高雄市政府必須做一些工作去縫合社區，讓社區兩邊可以有連結度。如果可以的話，有一些路段，讓它現在先開通，我覺得實在有太多工作可以做。這個是凱旋公園那邊，凱旋公園在遠一點的地方是河南路，再來是河北路，大家知道河南路和河北路接過來會接到哪裡嗎？會接到三多路，其實河南、河北要接三多，河南、河北之後就會碰到凱旋公園，請都發局長和工務局長思考一下，到了凱旋公園時，河北路就變得很狹窄，如果有可能，我們應該要拓寬河北路，直接從北到南，從河南、河北到三多形成聯貫的線，這是值得去開發的一條路線。但是長期以來，我們不是太重視這個區塊，但是住在這附近的居民，非常有感，我們有時在做建設時，不小心把我們的市容做了很多的切割、阻隔，但我們不自知。但是時間久了，突然發現其實這些都是不必要的，更好的方式是如何讓整體的環境打開來，讓民眾可以感受到，從北區到南區是非常的便利。請都發局和工務局，把這個列為討論的重點，請你們把這個部分記下來。

我剛所提的這幾個站，從 C32-C37 的部分，很多圍牆的部分，我想要了解一下，這個地方牽涉到很多區，譬如前鎮的崗山仔、籬仔內、鳳山區、三民區，很多區塊都在這個地方，民眾的生活直接被切割開來，我們的醫院也在這附近，如果大家有去過市立醫院就能感受到，兩邊是截然不同的地方，為什麼西邊發展的比東邊好？東邊的居民應該要享受的福利，現在市府應該要打開更多給他們。因為這樣的因素，地方上覺得應該要把這些圍牆打開，趕快發展機廠，但是那個地方只能靠高雄市政府和台鐵積極的處理這個問題，但是高雄市政府可以進一步來做一些事情嗎？

對於圍牆的部分，從中正路一直走到後面這邊，我們可以看到，他有很多水泥做的紐澤西護欄和當時台鐵火車通行安全管制的柵欄，還有一些架子在上面，這些東西完全都沒有拆，到現在還是一樣，但是鐵軌已經拆掉了，形成這地方的景色非常非常的差、很難看，這些可不可以可能先拆掉？這是工務局的事情嗎？可以跟台鐵一起來商量看看，我希望可以拆的有兩個部分，一個是在路口的路障、另外一個就是圍牆，想請問工務局吳局長，有沒有可能把兩邊的社區先打通，再做十字路口路障和圍牆的拆除，請吳局長回應。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陳議員的建議，我想對兩邊的縫合，以及它的交流應該幫助非常的大，我們會先了解土地的權屬是鐵路局還是市政府，如果是鐵路局，它可否釋放出來或它已經交給捷運局在施作輕軌捷運，我們來了解看看，可以做的話，會來考慮…。

陳議員麗娜：

如果已經交給…，因為輕軌捷運二階都在進行當中，如果輕軌捷運正在施作，這部分有沒有可能先打開，因為你們現在只是順序問題，是順序的問題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和捷運局、鐵路局來會勘，了解看看土地的權屬，如果土地屬市府，要施作會比較快，就經費的問題而已。

陳議員麗娜：

後續你去問了以後，請你跟我回應。〔好。〕在十字路口的路障，我覺得沒有疑慮，應該可以先打開、先拆除，圍牆部分如果已經在施工，因為還沒有施工到這個路段，有沒有可能把圍牆先打開，該做綠帶、植栽和腳踏車道部分的，能夠先做？有沒有可能這樣子？局長。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和捷運局相關單位會勘後，因為可能牽涉到交通的管理狀況，等全部考慮清楚後，再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麗娜：

那麻煩局長了。另外都發局，因為它的鐵軌有寬有窄，有些地方腹地還滿大的，其實周遭的居民有思考過，也不能再做開發或怎麼樣，將來做輕軌後，如果有剩餘的土地，除了做綠帶外，是否有可能作為停車空間的佈設或針對社區做多樣性功能增強的部分？局長，你們有思考過每個不同的路段，可能利用台鐵剩餘的土地來做發展嗎？請局長回應。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涉及到交通的需求，未來我們會和交通局甚至鐵路局這邊再來協商。

陳議員麗娜：

這個問題我還會問，可能還沒人問過類似的問題，也拜託你們把這些意見，納入將來的討論中，也期待可以看到兩邊的社區有及早縫合的機會，讓兩邊的

民眾互動而且可以增加互相的繁榮，我覺得這個非常得重要。另外一個部分，最近中山路又開始鋪路了，中山路的鋪設，的確很耗時間，在這些鋪的過程，以前我就曾經跟副市長講，要比照機場跑道來施工，聽說用的是石膠泥瀝青混凝土，和機場使用的瀝青混凝土是一樣的。我要問的是，因為它花費很多，7.9億鋪了11公里，平均1公尺70萬的經費，是非常非常昂貴的一條路，所以我想問的是，現在的工法和以前有什麼不同、材料有什麼不同、可以保固多久？待會兒請工務局回應。去年823水災之後，我們都很怕中山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2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把這一題問完就可以了。中山路去年的坑洞狀況，真的是慘不忍睹，到處都是坑洞而且補了又坑洞、補了又坑洞，今年花了這麼多錢鋪設之後，局長，聽說今年也會有大雨，這些狀況能避免嗎？你有沒有信心？另外，我們也不能只顧中山路，我知道中山路鋪得很漂亮，挖的那些道路壓好之後，要停好幾天才可以使用，所以這次看起來是比較扎實的，後續其他道路的維護狀況也是一樣嗎？請問局長，這些狀況你怎樣來看待？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陳議員麗娜：

我知道你會覺得，畢竟大家都是這樣一路做過來的，但是我覺得踏實的做、給市民最好的福利，是我們應該要追求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中山路的品質誠如議員講的，它的車流量大而且重車多，過去都是AC路面一直在刨鋪，這次重新刨鋪、基底改善、路面和剛才議員提到的材料的改良…。

陳議員麗娜：

材料的改良也有。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所以現在採用的是轉爐石改善密集的AC來做刨鋪，重點當然是整個施工順序，要依照我們的管理標準來要求，從源頭的材料管理、駐場的管理和現場的監控、滾壓、夯實之類的，都依照標準來要求，還有後續的維管也很重要。至於議員有提到…。

陳議員麗娜：

你有感覺現在的施工和以前不一樣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件真的對市民比較衝擊的就是交通的影響，所以養工處也分四段，每一段的管理都以影響市民最少的狀況來做改善，真的很抱歉，因為我們也感受到塞車的壓力真的非常大，所以也利用警廣來呼籲要到機場的朋友，儘量行駛翠亨南北路做為交通的出入。〔…〕品質部分，我們一定要求得非常嚴謹，〔…〕以往講是 3 至 5 年，但我認為 5 年以上應該沒有問題。〔…〕沒有問題。至於汛期來會不會再造成道路的坑洞問題，我想養工處現在做的，除了刨鋪道路的品質是 OK 的，絕對如我所講的，保證 5 年以上；另外還沒有經費改善的部分，養工處自己會做紀錄，就還沒有錢去鋪設的路段或可能豪雨來臨造成坑洞的部分，先做方塊切割優先去辦理改善，現在都在進行中。〔…〕道路分主要道路和次要道路，剛剛講的中山、沿海和一些車流量較大的都屬主要道路，AC 的品質不是 10 公分就是 20 公分，一般市區的道路，原來的設計就是 5 公分，我們就刨 5 公分鋪設 5 公分，它 AC 的材質也有一些變化。〔…〕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麗娜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簡煥宗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第一個問題，想跟工務局討論一下違章認定的問題。這是一個案例，有一家沒有辦理保存登記的老房子，向主管機關申請舊有建物的修繕，主管機關也依法予以同意，不過它怎麼修繕呢，它把整個房子拆掉剩下兩面牆，我不曉得這是否符合相關的規定？屋主擅自將房屋主體拆除並重新建造，經主管機關現地勘查覺得它不符合申請修繕的用途和它重建之後相關的位置和它的圖說是不符的，這部分想請教局長該怎麼認定？這樣的建築物是不是違建？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有的建築物如果跟原來的圖說和使用執照驗收時不同，依法要辦理變更，如果沒有依法辦理變更就是違建。

簡議員煥宗：

它沒有建照啊！它沒辦法，它就是在祭祀公業上的一個房子啊！如果你認定是違建，違建的處理程序要怎麼處理？我們是不是會發文給他，請他說明並給他時間去補照，如果他都沒有辦法這樣做，下一步我們會怎麼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就是依法拆除。

簡議員煥宗：

依法拆除的那個經費是由屋主自付呢？還是由全民買單？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目前我們拆除隊在拆除違建房屋是沒有收費。

簡議員煥宗：

是沒有收費的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沒有收費。

簡議員煥宗：

這只是一間。我要告訴你更嚴重的，這個是一個財團，大家應該都知道我在講誰，就在非都的土地上面，他要開發也經過相關的都市計畫通過之後，主管機關予以同意讓他開發的，實際上在 2010 年縣市合併前一天，高雄縣政府有發一個函，就說這樣的開發案，他有超過容積，超過容積高達多少？3 萬 4,000 坪。這個財團也跟市政府提出告訴，甚至說要國賠，可是都敗訴。12 個訴訟案件裡面，他們大概輸了 10 件。我真的很想請問一下工務局長，你先去思考一下，面對這樣一個超容積的大型違建案，我們要怎麼去處理？

這個是在過去幾年間，市政府跟這個財團之間的一個交手，他已經超額容積，違法了。違反整體開發，這個東西法院也判決認定，財團也沒有依照市政府的相關開發計畫去做補正改善違法的狀態。我要告訴大家，利用這樣的數字、利用幾棟指標性的建築物告訴大家，超額容積超過 3 萬 4,000 坪的樓地板面積大概是多大，就等於 1 棟在民族路的長谷世貿大樓，50 樓，再加上 1 家在五福路的大立百貨，有那麼大；有多大？3 萬 4,000 坪的樓地板面積等於我們 3 座的高雄市立總圖，有那麼大；有多大？有 5 棟半的鳳山行政中心；如果我印象記憶沒錯的話，韓市長新的辦公室大概 100 坪，總共是 340 間的韓國瑜市長辦公室。我不曉得我們工務局如何依法去處理？面對這樣一個超大型的違建，我想問一下工務局長，你如何依法處理、依法行政？違建該不該拆？你先回答違建該不該拆？先回答第一個問題。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違建如果確定，就是依法…。

簡議員煥宗：

已經確定了。法院的文，你們已經收到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如果依這個案，目前還是很多的訴訟案在進行中。

簡議員煥宗：

沒有很多，12 件已經判了 11 件，剩下 1 件。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手邊建管處給我的資料是總共有 19 案，目前法院判決我們是 9 勝，市政府 2 敗，還有 8 個案在進行中，包括議員剛才在講的國賠案件，還有超容的案件，這個部分法院還沒有判決下來。

簡議員煥宗：

沒關係。如果面對這樣超大容積的違建，市政府的態度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如果是確認，我剛才講如果是確定違建就是依法辦理。

簡議員煥宗：

好。那麼你要怎麼拆？你說現在拆是全民買單，你覺得這樣合理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依目前的法令來處理就是這個狀況。

簡議員煥宗：

所以我們去拆的話，我們沒有辦法跟義大索賠任何費用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目前我們的違章處理要點是沒有收費的機制，如果認為這樣對我們市府的財政或許是認為不公平，我想我們在處理違建的收費辦法是不是要來另外訂定，我們再來做一個…。

簡議員煥宗：

我希望工務局可以好好看這個案子，如果認定他是違建的話，我希望工務局真的要依法行政，畢竟從過去縣市合併前，你們可以去想一下，為什麼當時高雄縣的工務處還是建設處，我不曉得，縣市合併前趕快去發那個文，而且是二層決，就由他的處長直接代決、直接發出來，你覺得這目的是為什麼？在我看來，這個處長是為了保護自己之外，也要保護他的同仁。局長，大家都很清楚狀況，所以我期待這個案子市政府真的要站得住腳，依法行政，這樣有沒有問題？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沒有問題，這個也是保障我們同仁權益的問題。

簡議員煥宗：

好，謝謝局長。另外，我要講鹽埕區的復甦跟開發之前，我剛有聽到有議員在質詢關於舊港區土地開發的一些問題，所以等一下有些問題我要就教一下都發局長，因為你的那些回答讓我覺得很驚悚。旗津、鼓山、鹽埕是整個大高雄

的開始，尤其是高雄港，你竟然想在一個特定的休閒專區裡面去弄什麼愛情產業鏈，這個我沒有辦法認同，沒有辦法認同的原因是你這樣去弄的話，會失去整個特文區賦予我們要去做的一個目的，我們去看一下，第一個問題，我想問一下局長，土地開發公司開發土地的範圍涵蓋哪些？是不是局長簡單的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土開公司目前在我們駁二特區，包括到 10 號，還有 21 號碼頭，也是這個…。

簡議員煥宗：

好，我簡單跟你講…。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總共有將近 30 多公頃的土地。剛剛可能…。

簡議員煥宗：

沒關係，局長，請坐。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議員誤解了。

簡議員煥宗：

你請坐，請坐。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議員誤解。

簡議員煥宗：

我簡單跟你講，土地開發公司開發範圍就很簡單，就是高雄港區的 1 到 22 號碼頭，很簡單，就是碼頭邊的土地。特文區就是要讓我們去做觀光、文創、休閒，我必須要提醒都發局局長，你剛才講的說要弄什麼愛情產業鏈，我告訴你一件事情，原本我們設計的元宵燈會要在港區辦，結果新政府上台之後就移到哪裡？愛河，他們叫做金銀河。辦的情形怎樣呢？你可以去網路看，燈會變法會，所以你如何讓我再相信你？你要在那裡弄什麼愛情產業鏈，我覺得你要去思考一下整個高雄港發展的一些過程，還有一些歷史的脈絡跟紋理，包括現在大家所期待的，駁二特區已經發展到需要再進一個階段、需要再更多腹地的時候，好不容易我們成立這樣的土開公司，我不曉得局長知不知道為什麼要成立這樣的土開公司？局長是不是可以簡單的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回答。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成立這個是為了港市合一，我們都知道大部分的土地所有權都是在中央港務局，所以透過這個港市合一的平台來發展我們高雄的…。

簡議員煥宗：

好，很好。過去港區的土地都在中央，我舉一個例子，棧貳庫。你知道棧貳庫在那裡荒廢多久嗎？就從馬英九時代，他當總統開始就荒廢在那裡，還好我們 3 年前就成立了這樣的土開公司，由高雄市政府跟港務局，中央跟地方一起攜手重新打造棧貳庫。棧貳庫，我不曉得局長有沒有去看過？那邊吸引了很多人潮，我必須要告訴局長，棧貳庫原本外面有最有名的一個打卡點，叫做白色旋轉木馬，那個打卡點超過百萬人次，這一切後面的推手就是現在的總經理沈妙姿女士，所以我不懂一個這麼優秀的經營管理行銷人才卻要這樣被換掉。局長，你剛才講那一位，那個名字我也記不起來，我只知道他是李佳芬縣議員的助理，過去有這樣的經歷，跟著韓國瑜去北農，那時候當上一個副科長，我去瞭解了一下，一個副科長的薪水大概是 4 萬 5,000 元，4 萬 5,000 元等於什麼呢？我想大家如果是文官的話，薦任大概 6 到 7 職等，那麼他現在跳三級，一個月領 15 萬元，一個月領 15 萬元是什麼概念呢？簡單來說，依照公務人員職等大概 14 職等，14 職等就是副市長級，就是由一個科員跳成副市長，只是因為他是韓國瑜、李佳芬的人就這樣跳上來。局長，你說你和他有見過面，這個是年輕人，當然沒錯！我們要給年輕人一個機會，可是我要告訴你，整個港區的發展從過去到現在，我們好不容易才成立一家土地開發公司，好不容易從業界挖角這麼優秀的幹部來，然後打下了很好的基礎，也交出很多漂亮的成績單，然後說換就換，沒關係，我尊重你的人事權。

可是我要質疑的是，來接任的總經理他到底有沒有這樣的能力？包括局長也說他現在在進修碩士，沒關係，但是我很擔心我們是不是花 15 萬元去請一個高級的實習生，他對港區有了解嗎？1 到 22 號碼頭從日據時代到民國、到現在，整個脈絡他到底清不清楚？他知不知道高雄港和高雄的關係是密不可分的？尤其那個是在我的選區－鹽埕、哈瑪星、旗津，整個地區的發展都和高雄港有緊密的關係，我們現在處於一個城市轉型的重要時刻，芝加哥轉型花了 50 年、新加坡從 1973 年開始轉型到現在，他們現在舉債三千多億元美金，還在拼城市轉型，高雄現在在城市轉型的重要關鍵時期，尤其是港區土地的開發，那麼重要的位置竟然說換就換。

請教局長，對於整個 1 號到 10 號碼頭釋放出來的空間，你有什麼期待？除了你剛才講的，一個定位不明的愛情產業鏈之外，你覺得那邊要怎麼做才會讓

我們這個城市的轉型越來越好？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人事案談很久了，我們都有一個共識，尊重高雄市政府的人事權，高雄市政府的人事權就是市長的職權，請各位尊重。

簡議員煥宗：

我尊重，可是我會質疑。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資歷的部分，當然每個人都年輕過，這位陳先生已經四十幾歲了，他的經歷也是相當的多。

簡議員煥宗：

他經歷了什麼？你講一下，你講幾項出來，他經歷了什麼？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各位議員都年輕過，也不曾當過議員，第一次當議員都做得非常好啊！

簡議員煥宗：

不好意思，我的經歷曾經當過國會助理，我也有當過議員助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第一次的工作機會、第一次的工作經驗…。

簡議員煥宗：

你講一下他的經歷，你講 1、2 項和土地開發和港區發展有關係的。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他有農產公司很多的工作經驗，他有開拓市場、開拓業務的經驗。

簡議員煥宗：

就是沒有嘛！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有！很多。

簡議員煥宗：

有什麼？你講啊！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開拓業務的經驗。

簡議員煥宗：

什麼業務啊？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年輕人有活力、有衝勁、有熱忱，絕對可以來勝任。〔…〕議員，你也都是形容詞，認為這個年輕人不行，認為這位沈總經理還可以繼續勝任，是一定要繼續留任是不是？〔…〕你沒有讓他做，他怎麼會有表現的機會呢？〔…〕所以還是請尊重高雄市政府的人事權。〔…〕我剛才已經講很多了。〔…〕我們也不是說換就換，從去年到現在已經經過 4 個多月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簡議員煥宗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吳議員益政質詢，時間 15 分鐘。

吳議員益政：

我在這裡質詢，有些是我們講過的，有些是有講了，其實那些概念在座各位都比我了解、比我更專業，但是怎麼做？都沒有下定決心要去做。今天有幾件事情你們一定要有具體的方案回復市民，包括我們的建議要很具體，還是一樣循環城市就是講人本，人要怎麼永續和環境，當然財務要平衡，講了半天沒有錢去做也是沒有用，理想沒有辦法實踐。

再複習一次，所有城市的建設就是做兩件事情，減量，溫室氣體空污的減量；第二個是適應，空氣污染一時沒有辦法解決你怎麼適應？CO₂、氣候變遷怎麼去適應？各種策略方案，我們上次在水利局的時候有建議，水利局要和都發局、工務局做整體的治水計畫，今天工務局和都發局都在這裡，這樣才能湊起來，不然在部門質詢都是自己的部門，水利局可能是上位整體城市水的環境，包括排水、滯洪的政策，可是落實可能要地政局、工務局、都發局整個介面的整合。

上次我告訴工務局局長要和環保局一起研究，不管是焚化爐的底渣或者是煉鋼廠，高雄很多工業廢棄物，我不曉得還有幾種廢棄物？到底可以提煉成底渣作為路底循環透水，這個是專業的問題，這個專業也不會多困難，我不是念工程的，我說過，不是叫你研究太空梭，這個都是你們的專業、經驗，我們的財力可以做得到的，不要再試辦而已，要趕快做，可以做就往前做，一直往前做。包括以後的低窪地區、臨海地區、大型開發案，包括地政局現在新社區的哪些底渣可以透水的？全部要強制，除非不行，只要能做透水全部要做透水，不管你的開發是新的方案，人行道、馬路等全部要做透水，不然滯洪池要做幾個？

整個城市本身就是海綿城市，這不是我發明的，已經講很久了，要做的時候，政策都沒有辦法。新的開發案全部都要透水，做不到就補償，就這樣子而已，以後你土地開發不管是區段徵收、公辦、自辦，你要怎麼去做透水，本來是農地，你變成是水泥或者是柏油路，你就是增加城市排水量，不是蓋水溝而已，你要增加的你怎麼補償？不是排水，你本身能夠吸到地底下，那才是最自然

的，你要蓋水溝根本來不及，現在都超過 300 年，水溝才 20 年、30 年的紀錄，一破就是 300 年、200 年，你怎麼去蓋？也不是說不能蓋，像東京、法國一樣，蓋大一點，整個城市都是空的，短時間之內沒有辦法、也沒有錢，蓋一條民族路沒有錢就停止了。這個是最便宜的、最省時、可行的，要趕快去做，請地政局等一下答復。

我們整個韌性城市，除了整個治水工程要檢討以外，整個透水性的鋪面，我們認為要水陸兩用的交通工具，可以發展產業又可以回應整個氣候異常，講完了，大家都有在聽也覺得建議不錯，但是都沒有行動，今年是行動年，因為大家都在，雖然政務官有換一些，但是原來的事務官是有概念的人，大家都是專業人士要趕快去做，透水性還是排水的，排水就是從上面的柏油下去進入到水溝，上面比較不會淹水，更徹底是連路基全部都是透水，地表、地底本身是最好的水庫，你把它阻擋起來再去蓋水庫、滯洪池，最自然的方法不做。這個執行表每一個方案都要做，每一個自行車道都要做，每一個人行道都要做，你鋪的透水磁磚沒有一條是平整的，走起路來高高低低的，而且造價又高。舊的已鋪設的都拿去別處，整個新的人行道全部先要開始做，舊的要怎麼翻新，全部更新要有一個進度表。我說得非常久了，我常說我們又不比你們專業。這是在屏東的路面，請工務局長帶隊和養工處去觀摩，你看屏東下大雨時，有鋪透水性的路面很乾，沒鋪的就會濕滑，所以要靠水溝排水。

這是我請助理再找出來的，這些不是新的東西，全是舊資料。英國 1940 年代機場跑道就開始鋪設，1970 年代日本發現透水性鋪面具有防災及生態之功能，難怪市長會說科技，以前日本的科技很先進，但我不知道日本現在是否依舊很厲害，至少人家早就走在尖端了。1980 年代日本將透水性鋪面全部用於全國人行道，然後 1989 年日本把透水性鋪面列入「都市防洪政策」項目。2000 年水利署才正式推動透水性鋪面工法，才剛開始研究工法，大家都不知道在幹什麼？這個一定要變成政策，不是建議事項，也不是試辦事項。之前你帶我們去瑞祥高中後面看透水性鋪面，也是你們施作的。台北市也開始在做了，他們知道規範可以做的，人家也開始在落實。所以不只人行道、自行車道、公園優先，以後鐵路地下化綠廊道也是一樣，現在還來得及要儘速規範，不管是鐵路地下化整個綠廊的含水性到底要多少？到底那裡的含水量有多少？不是水溝，到底那條綠廊道的含水性有多少？然後全部鐵路地下化的綠化綠廊道整個再重新檢討一次，包括公民參與要怎麼建議。

這個大家都看過了，這是紐約 High Line，它是百姓發起的，當時百姓討論之後，政府才去做的。百姓有很多好的意見，希望把它融入，所以你們現在的綠色廊道不要再像輕軌興建一半，然後又一大堆意見。現在綠色廊道有什麼想

像再提出來，之前的人民參與可能是和車站的互動，這是整個綠廊設計，請工務局能夠再辦 1 次，至少要辦 1 次或 2 次公民參與，看他們有什麼意見和建議。像紐約 High Line 成為全世界矚目焦點，每隔一段時間，紐約又會推一些新東西做為觀光主題，這個是人民推出的，不是政府，這一條鐵路廊道是人民發起的「Friends of the High Line」。之後全世界都給意見，不光是台灣、美國紐約，而是全世界對這種有樂趣、興趣的人都給意見，所以參與不是高雄而已，全世界很多好的意見都可以收納，他們有很多經驗，也有很多理想，都可以在這裡實踐。

低窪地區也一樣，都發局等一下也回應，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近海易淹水，又是新開發地區，對那裡的要求和規範，除了停車需求、交通衝擊以外，海水在下大雨的整個吸納性，那裡要做個規範，下次你們要蓋在那裡時，你的吸水能量有多少，你的自我吸水能量和處理淹水的地方有多少，那個要變成那邊的施工規範，包括工務局、都發局要把它訂為一個標準，再把它提出來，等一下請都發局能夠提出來回應。

整個近海地區都是易淹水地帶，整個城市怎麼韌性，讓大樓和新的社區開發案來鋪設，因為舊的要改變較困難，新的卻很簡單，新的只要規範下去就好了，大家要投資事先就要做在裡面。工務體系告訴我們透水性鋪面和一般鋪面，增加多少成本？到底耐用性怎麼樣？人家已經克服了，它要怎麼去處理？爐渣是怎樣？它是中鋼的爐渣，還是環保署的底渣，還是有其他的工業廢棄物，全部變成一個循環經濟的產業，而且可以用，爐渣我已經說 20 年了。

接下來第二個也是屋頂，我們上次也提過好幾次了，整個屋頂不是讓你蓋太陽能就是合法化，就地合法，不是，你是屋頂容積違建。其實屋頂加蓋有一個好處，增加房子的隔熱和防水，一般透天厝的屋頂都是空的，只會積水而已，隔熱也不好，所以屋頂是有這個好處。但是大家都非法加蓋，所以大家都用鐵皮屋簡單施作，它只會加熱和火災來逃生不易，中間怎麼去平衡？因為它是容積違建，所以我們上次有提過好幾個方案，像這個屋頂不只是違建，還增加整個城市熱島效應，因為全都是鐵皮屋很悶熱，熱氣也逸散不出去。所以我們的城市會熱有很多原因，樹種太少，鐵皮屋很多也是一個原因，這個會增加 3 到 5 度，整個城市可能增加更多。工務局也做很多先進的做法，你看我們的綠建築基金也做很多補助，像高醫補助 300 萬元做校園整個綠化的綠屋頂，這是補助一般市民的綠屋頂來種菜，包括屋頂怎樣結合雨水回收再利用，都會減少下大雨短時間的逕流。

我現在要講的是，我們怎麼去鼓勵？假設屋頂違建每戶 20 萬要買容積，因為它容積違建，新的房子可以容積移轉，為什麼舊的房子不可以容積移轉？我

可以跟政府買，以 1 坪 2 萬元來算，如果每戶建 10 坪的話，20 萬戶就有 200 萬坪，每坪 1 萬元，就有 200 億元，而每坪 2 萬元就有 400 億元收入，建 20 坪就有 800 億元，你說會增加人民的負擔，你就給他分 20 年，1 年繳個 1 萬元，讓你的 20 坪可以合法。但是你合法收過來的這些錢，也不是要當政府的財政收入，我把它做為鼓勵市民蓋綠屋頂，或你要蓋太陽能或要蓋什麼隔熱、雨水回收、魚菜共生系統，我再補助你，取之於人民，用之於人民，百姓不會怨你徵收這些錢，然後合法、安全、隔熱、符合大自然，中間的整個循環概念都可以使用，而且我也說很久了。所以工務局、都發局要開始做，包括容積銀行怎麼去運作，收入怎麼去計算，怎麼去立法，希望今年能夠提出來。不管韓市長選不選總統，市民還是要繼續生活，如果這些不做的話，誰當總統還是不會改變我們的生活。

這個議題先請都發局回答，關於容積銀行的概念，有沒有不瞭解我的說法？你問我也可以，不要說你來回答我的問題，你有什麼不瞭解的可以問我，如果要這麼做有什麼困難，請局長質詢我。你告訴我，這麼做有什麼困難？屋頂不是要讓它就地合法，他要蓋太陽能，或做綠屋頂，或什麼其他的設施，請他提出，他要做就繳錢，然後這些錢我們再補助他去做，有什麼困難？有什麼不能做？這個邏輯有哪些不對，違反什麼都市計畫法？請你都說出來。你也可以問我，你不用回答我，你問我。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你要答復，還是要質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議員有些建議非常好，我們未來會朝向容積獎勵方式來研究看看。

吳議員益政：

不用再研究，我們已經研究很久了，我跟你報告，我們研究 8 年了，坐在下面的副局長都非常清楚。你告訴我，今年有辦法提出方案嗎？我說過今年 6 月提出來是沒問題的，如果是我一個月就做給你了。請副局長答復，不可以做的原因是什麼，質疑我的看法有什麼不能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王副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王副局長屯電：

議員提到容積銀行的部分，我們現在是用容積移轉和增額容積方式在做容積的交換。

吳議員益政：

對，你現在不要跟我說這些，你告訴我，屋頂違建可不可以用這個方法去解

決？

都市發展局王副局長屯電：

屋頂違建，不是違建…。

吳議員益政：

容積違建。

都市發展局王副局長屯電：

太陽能光電屋頂的部分，現在也有放寬。

吳議員益政：

做也是非法，不能隔啊！這個都知道，可以做嗎？我說的方案可以做嗎？有什麼困難？都發局認為不可以做的質詢我。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跟議員報告，事實上說到屋頂設太陽能光電板，涉及到一些違建，還涉及到公共安全的一些問題，這可能要通盤的檢討才會比較恰當。

吳議員益政：

當然要通盤，我都想過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 2 分鐘。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建築的本身、逃生的動線、結構的安全都要去考慮。

吳議員益政：

符合就好了，我也沒有說不用檢查，當然要符合安全，我講過要符合安全及防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對，所以這個安全的標準要訂，就要有一套辦法。

吳議員益政：

反正我跟你講，今年你要提出來，下個會期審預算前提出這個辦法，不然你要挖石油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有可能涉及到中央法規的規定。

吳議員益政：

我現在想的是可以免除中央的，中央是容積違建，我是要買容積啊！沒有關係你可以問，哪裡不行？你要回答。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研究看看，再跟議員報告。

吳議員益政：

不用報告，9月前提出方案來，容積違建怎麼處理？屋頂的違建怎麼樣符合自然、減熱，城市的熱島效應，它的外部成本、外部效益，內部的財務計畫，每一個人包括個別的考慮，我們都幫他考慮。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給議員書面的評估報告，好不好？

吳議員益政：

會後馬上先專人來跟我講到底你們要怎麼做？不要再跟我說那些了，我當了17年的議員，你們回答什麼？可以做，不可以做，我們看了就知道。綠建築、太陽能都是高雄市議會，還有在座好多官員，我們做出來的，改變台灣，全世界都會來參觀。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因為這個不只涉及到我們的都管法規，還包括建築法規、包括中央的一些相關…。

吳議員益政：

可以啊！中央也是我們改的。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相關的部會、相關的局處都要從長計議。

吳議員益政：

中央是什麼人？我們是老闆、市民是老闆，中央不對叫中央改，先看我們的邏輯對不對，我們講的事情對的話，我們自己改。中央不對叫中央改，要來選總統馬上就答應你，前提是我們的邏輯對不對，符不符合自然，符不符合人民的財務負擔，整個財務…。

主席（曾議員麗燕）：

王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兩個議題，第一個，透水性的材料，這個事實上工務局包括養工處，在一些工程上都有做，不過還不普遍，我們會再加強。

議員關心的透水磚，我們目前掌握的狀況就是它的抗壓強度比較低，每平方公分只有280公斤的承載力，一般的高壓磚是450公斤。〔…〕透水AC在杉林大愛園區我們有做，不過做完之後就沒有再繼續推動。議員剛才的建議我想將來在一些道路，〔…〕現在？〔…〕現在就是我們規劃的園道，或是一些通行步道我們會檢討，如果可以馬上做的我們就馬上做。因為我接受議員所說海綿城市的概念，遍地都可以增加吸水的設施，當然我們的排水功能會更

好，這個理念我們是接受的。〔…〕好。〔…〕我再請聯絡員跟議員接洽時間，〔…〕我們去觀摩一下。〔…〕據我了解在南部地區有一些 AC 廠商他們也有在做，當然你要有設計他才會試做。〔…〕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好，我們安排一個時間去會勘、去考察。林局長，吳議員益政的概念非常的好，他建議很多的方案給都發局、工務局，有非常多的建議。如果你還不了解，你們找一個時間約吳議員去請教他，看怎麼做可以帶給高雄市更好的一個空間，整個城市的進步，好不好？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好，我們再去拜訪一下吳議員。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找個時間帶團去。〔是。〕他願意接受你的質詢，兩位請坐。〔…〕還有要答復的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

還是書面答詢。〔…〕容積銀行，目前高雄厝太陽能光電的設施辦法，我們都有訂鼓勵的辦法，甚至有一些是可以轉換容積的，現有的法令已經在做了，至於詳細的條例我會事後提供給議員。〔…〕目前送中央審查，回來之後我請主辦單位新工處跟養工處檢討看看能不能改為透水性的材料來做設計。〔…〕公民參與的事情我已經有交代了，我們要發包之前要跟居民溝通，這要有公民參與的概念在裡面，要講清楚什麼地方要做什麼工作？什麼地方要留通道？哪一些設施要讓居民了解，大家都接受之後就發包。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謝謝益政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王議員耀裕質詢，時間 15 分鐘。

王議員耀裕 :

在工務部門本席也提出了很多，我們需要市政府工務部門要加強改進的地方。市長常常說路平專案，以及要消弭高雄市所有道路的危險性及這些坑洞。本席提出來的這些路面跟月球表面差不多，召集人我們都有一起去看過。工務委員會在上個會期，這就是大寮路，那時候也是召集人帶隊跟本席還有工務小組去考察，這就是大寮路，由鳳林路三段到開封街，去年是做大寮路的二分之一，做開封街到光明路，剩下開封街到鳳林路三段去年沒做，今年就更嚴重了。這是大寮的過溪里，過溪里的鳳明路，去年有建議，養工處也說要錄案。再來，仁德路，就是大寮男子監獄大家都知道，因為大寮監獄前面這一條路仁德路，仁德路也非常嚴重，去年我就開始建議了。大信街就更早了，前年就開始建議了，也 2 年了。三隆路到光明路，這個道路破損都非常嚴重了。現在都非常嚴

重了，下雨過後這些地方龜裂的更快，馬上這些路面都是坑洞了。林園的文賢北路，這個都會勘過，文賢北路、文昌街等等這一些都是養工處的路面。真的很差。

市長說路平專案，本席要求工務小組去看的，還有去年、前年建議的，這裡有很多路段沒有做的提出來講，當然我也了解市政府一年的預算有限，要怎麼樣用在刀口上，當然有輕重緩急，但是不能等到有人員受傷或死亡才趕快來做，那時就來不及了，所以要儘速處理，先請養工處處長答復，這個什麼時候要做？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王議員耀裕：

簡單答復，你告訴我何時要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現在有錄案了。

王議員耀裕：

這個會期會做嗎？這樣問最快。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裡是議事廳，我沒有辦法跟你承諾何時會做。

王議員耀裕：

這個已經都錄案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議員的建議，我統計起來需要花 4,000 萬，如果每一條都要做，大概是 4,000 萬，前年林園區的鄉道都做過了，79、80、81 的鄉道都已經做完了，所以這部分…

王議員耀裕：

對，大寮的道路比較不好。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我們會先討論這部分，大寮如果有比較不好的道路，我們優先處理，或交通流量比較大的，我們會優先處理，因為要花 4,000 多萬，我不能答應你何時會做。

王議員耀裕：

處長，時間的問題，你把本席今天建議的，何時要做，會後你再跟我說，好不好？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

王議員耀裕：

這個新工處、工務小組也去看過，自由路銜接捷西路的大寮捷運站，這裡燈光較暗，剛好是在自由路交叉口銜接捷西路，剛好是到大寮捷運站，這裡經常發生車禍，這個花不了多少錢，處長也非常了解，這個案子當時工務小組有去考察，的確這裡需要做，全部的花費沒多少，因為前面那一段自由路都已經完成拓寬，只剩下這一段，這一段大約只需花費幾百萬而已，大約 600 萬左右，所以等一下也請處長答復。

大坪頂特定區 16 號道路，就是我們說的拷潭，拷潭這一條太多錢，需要花 4 億多，但是拷潭這一條路，剛好在鎮潭路和保福路中間這一段沒有打通，剩下拷潭中間這一條 3 米道路，整個村莊進出都靠這一條通路，你看！這一條路會車很困難，難怪國道 7 號要經過拷潭大家都反對，因為光是做高架道路，卻沒有做平面道路的改善，難怪國道 7 號要經過拷潭，居民都非常反對，橋墩都矗立在拷潭，但是拷潭的道路都沒有開闢，我相信只要把道路開闢好，台 88 快速道路在拷潭這裡有做一個系統交流道，如果可以再加上平面道路來銜接，拷潭的居民就會答應開闢國道 7 號，所以這也是拷潭居民的心聲。

林園東林西路 249 巷這一段為何會非常迫切需要開闢，因為這裡剛好有一個公園，公園旁邊剛好有條 3 米寬的道路，這棟新建大樓周圍都維持全路寬 12 米，但是到這裡是瓶頸段，還有前面路口的瓶頸段，所以有兩個瓶頸段，這兩處造成車禍及人民受傷，工務小組也去勘查過。再來，汕尾 14-5 號道路，這裡在汕尾國小旁邊，旁邊接汕尾漁港，前面整個都是石化工業區，石化工業區包圍整個汕尾，如果把這裡打通，至少讓這裡的居民進出方便，也算是對住在這裡長期受石化污染的汕尾居民有一個交代，讓他們有一條進出交通便利的道路，所以何時拓寬這一條 12 米的道路，以上請新工處長簡單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捷西路的部分已經完成開闢，是 40 米道路，也非常接近捷運站，自由路跟它交接的地方，路幅突然變小，所以我們跟王議員去會勘之後就啟動規劃設計，今年也提報生活圈的補助，我們是 3 月提報，現在內政部還在審核中。

王議員耀裕：

去年好像說要用我們的預算，沒有用到生活圈補助啊！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去年是先動用預算去辦理規劃設計，目前已經完成設計，我們今年為了要籌

措施工款項，已經報生活圈的補助，大概可以補助到 8 成左右。

王議員耀裕：

已經報了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已經報了，3 月 21 日營建署就這個補助案召開審查會議，但是結果到目前為止還沒跟我們通知。

王議員耀裕：

這個案子請處長儘速追蹤。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是。另外拷潭東西向道路，目前的路寬是 5、6 米，需要的經費非常高，我個人的看法，在東向保福路有兩個村莊，可能需求性會比較高，所以會後我會向議員報告，看是不是採部分路段的方式先來推動看看。

王議員耀裕：

不然可以報生活圈，比較多錢的就報生活圈補助，比較少錢的，只需要五、六百萬的，還需要報生活圈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因為這部分的土地價款占經費比例滿高的，市府的財源也有限，所以這部分我們會納入市政的通盤檢討。

王議員耀裕：

那 249 巷呢？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上次工務小組去勘查之後，有二個地方的路面有縮小，這部分當時的決議是說，請養工處先做一些警示措施，養工處目前已去施設了，至於道路要拓寬的部分，經費大概要 1.7 億，這部分我們有錄案做檢討，但是路面縮小的部分要先處理。另外議員說到的汕尾，這一條路剛好是在漁港的旁邊，現在我們在發展農漁業，因為沒有聯外道路，如果這一條路可以開闢，對於漁港本身的運輸有正面效益。另外現在汕尾國小本身通行都是靠巷道，如果這一條路有開闢，汕尾國小的進出就會有比較大的路可以通行，居民要接送孩子也會比較安全，這部分我們會檢討。

王議員耀裕：

會後請處長把這些道路開闢的計畫案或是有什麼突破，會後向本席報告。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是。

王議員耀裕：

接著 249 巷旁邊的公園，養工處當初也有列入港仔埔公園的改造，而且也都設計完成，目前本席了解，這一條路卡在要使用中油回饋金，中油回饋金目前還在平台討論，我在這裡請處長儘速和中油討論，不要讓這筆錢到時候落空，這就是港仔埔公園的現況。這裡是鳳山的保安休憩公園，你看看這兩個地方差這麼多。所以如果要改造就一次做到位，這是港仔埔公園的現況。這是當初養工處到現場的情況，當時居民都很高興，結果至今也過一年多了，居民一直詢問，讓我們不知道該怎麼回答了。既然已經要用中油的那筆錢來做，請養工處儘速繼續跟中油協商。

另外，這個是林園的 11 號公園，當初這個 11 號公園全部占地 2.38 公頃，這個也要讓局長了解，這一塊早期在高雄縣的時代是運動公園，就是有網球場、游泳池，還有一個溜冰場和公園設施，全部都在這裡。結果縣市合併之後就全部拆除改建為公園，以前就是公園了，但是現在變成光禿禿的草皮。所以這裡如果再回復到以前的狀態，游泳池沒有增設沒關係，我們可以再增設一個慢速壘球場、網球場和溜冰場，因為現在林園最欠缺的就是這些。如果可以設置這些球場，李四川副市長也有跟本席聊過運動公園的設置，公園裡面本來就可以有運動設施。所以也請養工處或工務局來規劃，把這裡再回復以前的狀態。所以等一下也請工務局長針對 11 號公園的問題回答。因為前面剛好是 10 號公園，目前使用 10 號公園的人非常多，但是如果是跨越台 17 線沿海公路過來就沒有人了，所以每次去那邊看都沒有什麼人。10 號公園的確人很多，10 號公園是可以讓整個林園靠近市區的居民來這裡運動，然後把這一塊改建為球場用途兼公園用途，這是雙贏。

再來是地政局的問題，這一塊在地政局土開處也暫緩出售了，但是既然地方針對鳳鼻頭文化遺址指定為國定遺址，這個國定遺址是不是能變更，請都委會和都發局配合，再度把這裡變更為文教用地。因為這塊地目前是住宅區，當初我們公辦重劃以後的住宅區，我們可以規劃為公共設施用地，一個文教用地，可以做為臨時展館還是願景館等等，這一點等一下請局長答復。再來是自辦重劃的苦苓腳段目前進度為何？上次有人放火燒這裡的雜草，造成附近居民的困擾，你看當時有消防車戒備，這是這個重劃區。另外還有市地重劃區，剛好這條道路開闢到後厝路 200 巷…。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

謝謝王議員對於重劃案件的關心。首先柚子腳段 6 地號這個部分是區段徵收剩下的，就是標讓售土地，基本上也是回收這些開發成本之用的，當時因為變

更都市計畫，所以我們就暫停，現在已經恢復到住宅區。不過文化局那邊如果基於遺址的需要，需要再度變更這個都市計畫的話，我們當然也會配合。但是如果變更為文教用地之類的，將來的需地機關是要編列預算回到基金裡面來的，這是有錢的，不是無償的。這一點特別跟王議員報告。〔…〕公共設施用地這個部分還是需要…，因為它已經是區段徵收後的土地，等於是成本一樣的意思。〔…〕再繳回平均地權基金裡面。〔…〕對，需地機關像其他的學校或是其他的還是要。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是苦苓腳自辦重劃這個部分，因為它已經自辦重劃很久了，在 102 年的時候就準備要開工了，工期有 700 多天，本來也是希望能夠趕快進行，但是因為自辦重劃碰到地上物的拆遷就很麻煩，理事會要去協調，協調不成就報市政府來調處，再調處不成的話就是訴訟。所以這個案子經過兩次申報施工又停工，所以到目前為止還有地上物拆遷的問題未解決，所以它的進度仍然停留在 71.85% 的比例上，沒有再進一步的進度，需要等到法院判定以後，地上物可以排除了，才能夠繼續施工。所以自辦重劃就是這樣的情況。〔…〕就是他們還在訴訟當中，還沒有解決，就是地上物拆遷的問題還沒有解決。如果這個問題沒有解決的話，工期就會延宕。〔…〕他是報停工的階段。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有關議員關切的柚子腳段 6 號地號的土地，我們查證是屬於住宅區。它並不是在我們公告的國定遺址範圍內，按照現在住宅區的規定並沒有限制做交易展示使用的設施。如果文化局認為評估要變更為相關的文教設施用地，當然未來可以朝向都計變更的程序來辦理，本局會加以協助。〔…〕對，他們要評估一個需求出來。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苦苓腳這個重劃區向東接到清水岩路，這個部分大概 300 多公尺，大概需要的經費是二億二千多萬。這個部分我們會視現況的環境和交通的需求，以及市府的財源一併檢討。如果有相關的進度也會跟剛剛王議員所關心的四項工程的進度一併做回報。〔…〕對。〔…〕對，會降低。〔…〕是，這部分我們再來檢討。〔…〕好，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耀裕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劉議員德林質詢，時間 15 分鐘。

劉議員德林：

謝謝主席曾議員，我採即問即答，被叫到的局處請站起來。針對最近這幾天市長在發布任用權的時候，受到外界非常大的一些干擾。在這邊我請教都發局局長，局長，你是誰任命的？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市長。

劉議員德林：

這一次市長針對土地開發總經理的任用權，這個是不是屬於市長的權限？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是的，這個當時在港市合約的協調，成立這家公司時，總經理的人事派任權就是高雄市政府的，是高雄市政府的也就是市長的職權。

劉議員德林：

相對的，市長就是高雄市行政的最高首長，也就是他的職權，可不可以這樣講？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是的。

劉議員德林：

我講今天民主政治的形成，高雄市市民在這一次用選票，選出來現在的高雄市市長韓市長，大家可以感覺到韓市長任用各局處的專業之下，都是用人唯才。只要你肯，能夠為高雄市市民打拼的，不分族群、不分黨派。可是今天來講，很多民進黨的議員、朋友，一直在干擾，你是干擾市長的行政權。我們講權責，既然高雄市的市民賦予市長當選，他就必須有他的責任，有權必有責叫權責。既然市長要任用，市長在這一次也解釋得很清楚，每一個任用的他都要解釋嗎？我覺得不必要。今天我們身為高雄市市議員，我們有監督之責，何謂監督之責？代表高雄市市民到議會來做監督。監督什麼？今天行政權是市長、人事任用權也是市長，包含財政權也是市長。今天議員要做什麼？監督。監督的部分，你任用的任何人我們都尊重，尊重完了之後我們要監督。監督你什麼？監督你各項的政策跟工作，這才是一個民主的常態。我們再反觀沒有幾個月，我們看看民進黨主政的二十幾年，他的人事任用權，我們哪一次有站出來去質疑這些東西。如果二十幾個都把他排出來，在陳菊市長任內換了二、三十個局長，任用了二、三十個局長，要不要一一拿出來？沒有必要。希望既然是民主的殿堂，就要有民主的素養，我希望不管在野黨的一些質疑，我們希望給剛剛就職 4 個多月的市長一個空間。另外我們也期盼這些在野黨的朋友，我們認定的標準要一致，其實現在不過 4 個月，反觀回來這才 4 個多月，如果所有的論

述，所有當時如果你是議員，你有沒有失職之嫌，你當時為什麼沒有監督？所以我們今天馬上面對一刀兩刃，就是這個樣子，讓市民朋友用眼睛來看，這一點我在之前先提到這一個。

第二個，針對都發局，今天市長要去開經濟的一個論壇，市長一直認定的自由經濟示範區，對未來高雄市真的是經濟的定海神針。在 102 年 3 月 27 日一空五港自由經濟示範區，那個時候高雄就已經在準備，陳菊市長也是當作這一件政策是高雄未來最主體的發展。所以應該說都發局、經發局各局處，對於自由經濟示範區都有先行的規劃，跟先行所有的策略，都已經在進行。待會都發局、地政局針對這個，我們所謂的自由經濟示範區，裡面各項因應的政策，我們希望大家來做個提示，待會最後再來做解答。

另外市長宣布，我們歷經了五、六任的市長，一直都沒有辦法解決的事情，市長在這一次非常大刀闊斧的也提到了。我們閒置的公有設施的土地，希望都發局跟地政局做一個檢討，檢討之後如果沒有用到的，要還地於民。我記得市長已經宣布了將近 2 個半月到 3 個月左右，我不曉得現在你們的進度到哪裡？本席今天要在這邊提出來，提出來是在都市計畫裡面的機十跟機十二，它在裡面涵蓋了幾個區，中正路、大同路、成功路及市中一路，土地共 7,000 坪，歷經了 5 任的市長都遲遲無法解決，在公設地的禁建已有五、六十年，我想當地的所有住戶，也經過了每一任市長的陳情。到現在我們非常高興，在韓市長睿智的抉擇說，我們如果檢討公有地現在沒有辦法用的，目前不需要用的，趕快整理出來還地於民。這個太好的政策，這個部分待會相關單位也要給我做一個說明。

再過來工務局，局長，自從你上任之後，我們也看到你的專業的團隊領導，馬上接任所有的天坑、路面的部分，也完成了所有路平專案的大型路面。在這個大型路面我們看到整個施工的工法，做一個主體的改變，也就是在你的人生裡面一個經驗的累積。所以我記得我們一起去會勘，在整個工法裡面你改變了什麼？改變了從原料出口、錄影，出去的溫度要實質的標準一致。到了地方我們可以看到整個測量，達到平整的一個角度做記號，然後鋪設之後輾壓的過程，讓整個道路在夯實的部分也完成最重要的。尤其改變了現場直接的一個錄影，經過了電腦，所有高雄市市民用手機就可以實質的監督，讓整個的流程，跟未來整體鋪設的 SOP，包含以往道路鋪設完之後，馬上就讓行人跟車輛來通行。可是現在來講的話，要達到溫度降到 40 度以下，才能夠通行。最重要的我們的原料改變，原料的改變也就是因應高雄市是一個非常炎熱的城市，炎熱的城市來照射著地面，原料改變了之後，它的黏著度跟耐熱度都提升了。所以說讓我們高雄市市民非常有感，這個部分我相信不但是局長跟整個工務團隊功

不可沒，也得到市民的認同。在這一段時間、在時效上、速度上、工程品質上，事實上大家都看到，除了過年，大家都拼命的在努力，尤其在半夜施工的辛勞，本席在這邊給予最高度的認同。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

劉議員德林：

另外在這一次我們看到，局長，我們的維新陸橋，你現在馬上喊停，所以說你這個睿智的決定，我是住當地的，我了解，你在地下管線沒有完備之前以及整個的流程跟它的時間計算沒有完成之前，決定不能貿然，為什麼不能貿然？廣大的高雄市，尤其鳳山，所有的市民加起來 30 幾萬人。我們這一條主要幹道，車流量非常大，也有它的施工過程，你看看，從落差 6 米，〔對。〕落差 6 米，中間還有一個博愛路，所以這是一個高難度的測試。你經過幾次會勘在這邊做一個停損，什麼停損？我們把下面所有的管線來做遷移完之後，再做一個詳盡的評估。這個評估是非常專業的，所以本席也認為在這個時候既然我們整個行政部門有一些工作沒有排除掉，這個不需要貿然，因為如果貿然動下去，萬一水、油管跟我們的電氣管線，各項的管線都在下面，一個一個排除，你如果沒有半年到 1 年的時間怎麼完成？所以本席在這邊針對你能夠面對所有的市民做一個非常負責的態度，也感覺到你的專業跟負責。我們來講所謂負責是什麼？就是說排除所有的問題，我的計畫內容要非常的專業而且能夠達到百姓的期許，這才是最重要的。請針對這個說明中間的落差在哪裡？請局長簡單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首先感謝劉議員對我們道路現在的施工品質從源頭的材料廠到現場的施作，後續我們的維護管理，我想整個管制流程，我們是非常嚴謹的，一樣會把這樣的高品質繼續保持，這跟劉議員報告。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針對這次整體的施工跟之前的比較，我非常用心，所以你整個流程都在我的腦海裡面，未來我做實質監督的時候，每一項我都能夠非常的瞭解，這才是身為負責任的民意代表必須要學習的地方，我也希望在這種過程當中，每一項道路都是安全的，讓市民能夠有安全回家的道路，這才是負責任的政府必須要做的，我在這邊也希望局長能夠針對本席所講的來做實質的加強。

今天來講，我們用鼓勵來驅使我們的榮譽感，我們努力跟隨著韓市長往前

衝，這才是最重要的。包含現在你在沿海公路上面所建置的這些道路，20 公分比照飛機跑道，我相信這個基礎建設未來做一個主體的評估，如果這非常好的時效性跟耐用度，都能夠達到我們市民所期盼的，我相信以後專業的道路就要做專業的考量。

另外，我們深深感覺到遺憾，因為在這十幾年當中，我們大概大條的路都很少看到行政單位去做完整的改善，尤其在這一次韓市長上任之後，馬上又寬又大的道路優先來處理，這就是因為我們之前的政府對於大型的道路因為動輒幾千萬元，少則也要千萬元，這個整體的道路規劃當中是一個沒有辦法完成的，我也很期許在最短的時間能夠讓市民有感，我也希望整個政策是這個團隊跟隨著整個高雄市政府。

針對剛剛我所提到的這些，我也期盼我們各局待會做主體的答復，現在我再請教一下新工處。處長，文福里的文建街在 102 年的時候這兩點已經開闢，現在基於鐵路地下化已經延伸到地下，對於我們未來道路的開通，文建街是一個很重要的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很重要的連接建國路的道路，我們看到之前 102 年已然開闢的一小段，那個 800 萬元，那麼後面這一段什麼時候能夠完成？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是，跟議員…。

劉議員德林：

有沒有配合鐵路地下化，讓整個區域達到道路一併的暢通？也就是文福里的文建街是文福里所有居民的一個心聲，也就代表未來整個車流量，大家可以做一個非常有效率且便民的工作，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是，議員建議的這個路段大概是在寶業里滯洪池的東側，跟建國三路台 1 線也銜接，過了建國路以後往北是文濱路可以接到大埤路，也就是說直接到達正修技術大學，這個路段因為商業氣息現在目前也很強盛，帶來的交通需求是需要進一步再做檢討。因為這個開闢有相關土地的這個部分，我們是不是先徵詢這些地主的意願？然後接續…。

劉議員德林：

趕快去瞭解調查，我待會請你站起來再說明。〔是。〕。剩下這一段時間，局長，我們剛剛所提到的義大開發案，我們有這麼多還沒有完成，我們今天來講

簡簡單單的才沒幾個月，反過來之前的政府為什麼不拆？現在輪到你了，就叫你要依法行政、你要做什麼，現在還有 258 億元的國賠，你千萬要特別注意，我們當然是要依法行政，可是在法的健全沒有建立好的時候，千萬要留意，所以今天來講的話，在…。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好，謝謝議員的建議。〔…。〕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剛剛劉議員提了兩大問題，我簡單的回應。有關議員關切的機十跟機十二用地的解編，目前事實上我們已經納入，這裡面包括有 21% 的私有土地，這個部分我們都列為最近公共設施保留地解編個案的通盤檢討作業中，已經拉到第三批，預計在今年下半年就可以辦理公展。

另外有關於自經區的部分，事實上這個是我們整個府局的政策，未來自經區包含需要配合到整個中央的修法，府內的分工是由經發局來主政，未來我們都發局會配合整個府內的政策來推動。〔…。〕是，未來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經發局提出計畫的時候，我們會再來後續的配合。〔…。〕是。〔…。〕有關建蔽率和容積率我們都會來好好研究。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如果自由經濟貿易區是在亞洲新灣區這個部分的話，目前我們在亞洲新灣區裡面有 10 期的重劃區，有一處區段徵收，就是 205 兵工廠，這 10 期當中已經完成了 5 期，現在 5 期已經公告成果。我們現在就是先把這些土地整理讓它處於可以利用的狀態，一旦法律上或者這些範圍都確定了以後，分回去的這些地主他們就馬上可以來運用。〔…。〕110 公頃加上 58 公頃的區段徵收，總共將近 160 公頃左右。〔…。〕我主導的開發區裡面就是有 10 期，其他的有一些國公有的土地也是土地開發和港務公司合作的平台裡面去處理，這個就不在我管轄的範圍，我能夠做的開發的工作儘量的加速完成，讓土地處於可以利用的狀態。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個部分我們會先蒐集土地的資料，〔…。〕因為市府的財源有限，所以它

投入的經費，希望地主方面大家都能夠同意才會去討論，文建街的拓寬我們先蒐集地主的意願再提報市府，由財政委員會來做後續的推動…。〔…。〕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劉德林議員。接下來請黃文益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文益：

都發局局長，我們在溝通的時候，我認為一個城市未來的發展，都發局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它是一個先驅，把整個城市規劃得很好的時候，未來都市發展絕對會是一個不同的風貌。在局長的業務報告裡面，今天要和局長討論的是新草衙，因為你的業務報告裡面沒有看到新草衙的規劃。新草衙是一個很特殊的地帶，雖然這個不在我的選區，但是它的地理位置特殊，它有雙捷運、有高速公路的匝道口，市府費了很大的力氣和高雄銀行配合，要把新草衙改頭換面，新草衙之前的狀況就是屬於街道沒有整體規劃，所以市容非常雜亂，然後它有很多畸零地產生，它的畸零地比例很高。

局長，這是衙忠路，這幾張照片，曬衣服、道路彎彎曲曲，這是衙和一街。以上幾張照片，請教局長，針對新草衙這麼重要，未來它緊鄰亞洲新灣區，它的地理位置這麼重要，局長，都發局在這個地段規劃了沒有？它未來是一個什麼樣的風貌？如果我們把那邊舊有的居民都已經妥善處理好之後，未來的新草衙要帶領給大家怎樣的風貌？請局長簡單答復，規劃了沒有？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目前新草衙這個部分的都市計畫都已經完成了，主要這個地區長期以來公有土地被占用的問題要解決。

黃議員文益：

這個背景我知道，規劃好了，為什麼業務報告裡面你沒有提到？新草衙不重要嗎？為什麼沒有提到？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部分，都發的業務我們以後再來補強。

黃議員文益：

有規劃就要講，不要和潘恒旭一樣，沒有做跟我說有，如果已經規劃好了，請你把這個規劃報告給我一份，讓我了解你們怎麼規劃？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現有的都市計畫成果…。。

黃議員文益：

可以給我一份資料嗎？〔可以。〕請你給我一份資料。再來，我要和你討論韓市長的老青共居，從臨時會到現在，很多的議員都對老青共居提出質詢，尤其是我一直對這個政策有很多疑問，我也提出很多的看法，包括社會局，大家說這個主責的局處是在都發局，這次的業務報告裡面我也看到你提出來了。歷史回顧一下，當韓市長在選舉的時候，他打出的口號非常讓人動容、嚮往。他的口號說，老人怕寂寞、年輕人怕沒有房子住，所以他用最不花錢的方式，他認為這是一個不會花到錢的方式就可以第一個實現的政策，他要依宗教、依血型、依生活習慣由市府或者里長去配對，讓獨居的老人有空屋的釋出他的空屋、讓租不起房子的年輕人他可以免費入住，作為配對。在臨時會的時候我再次的提出質疑，市長，這樣的政策如果未蒙其利先受其害，因為你沒有辦法去告訴人家、去徵信，他們如果住在一起不會產生任何的社會問題以及治安問題。

結果現在你提出的新政策分成三個大方向，第一個，社會住宅老青分租，轉彎了，變成老青分租，2019 年下半年就要開辦，委託租屋業者辦理，長輩釋出家中空餘屋，以合理租金提供青年承租。局長，這個韓市長從來沒有提過的概念。第二個，社會住宅老青共幢，前金宿舍是誰的？

主席 (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這是市政府的公有財產。

黃議員文益 :

現在把它拿來做老青共居的房子，是不是？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這三個方案，老青共居這個政策底下有三個作法、方案，老青分租是透過媒合的機制，這個部分稍後我再詳細補充。至於議員關切的前金區舊警察宿舍，這個是一個整建工程，目前在進行施工當中。

黃議員文益 :

原本是警察宿舍。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對，警察宿舍，把舊有的警察宿舍加以改裝、整建，預計明年初完工之後，我們會透過一個媒合機制，因為這裡面有 48 戶小坪數的房間，每一戶有 2 個房間，未來我們透過媒合把有意願的獨居老人或者年輕人，或者年輕的家庭，長者和年輕人有這個意願他可以兩房同在一戶，也有可能是年輕人一戶，整個共幢的概念是在這一棟大樓裡面有長者和年輕人，這個概念我們是希望世代融合，一起居住的概念。

黃議員文益：

局長，我知道，我大概知道你的意思，我今天要問你的不是質疑這三個方案，我要告訴你的是，這個方案你要很清楚的告訴市民朋友，這跟韓市長一開始競選口號的政策是不一樣，它不是完全一樣，第一個，市長要的是老人家自有餘屋免費釋出，年輕朋友不花一毛錢進駐，這是他在選舉的時候新聞媒體問他，他所提到的。第二個，高雄市政府是不花一毛錢就可以完成這個政策。你第一和第二就全部打他臉，前金宿舍不是高雄市政府的財產嗎？不是嗎？是的。我告訴你，你要這樣去推行也可以，只是我要在這裡鄭重的澄清，這樣子是你們重新規劃出來老青共居的一個政策。我再請教你，第一個，以合理租金提供青年承租，何謂合理租金？第二個，今天我跟一位記者朋友討論，他告訴我，如果年輕人要花錢去租，他要和老人家一起住嗎？你覺得現實社會大家的心情是我要花錢，然後你又要叫我陪長輩，你覺得可行性高嗎？第三個，老青共居和大學合作，如果就我長期當國會助理的印象，很多大學的學生宿舍是不足的，他自己住都有問題了，你現在要把腦筋動到大學裡面，合理嗎？OK，在你還沒有認真想好完全要實施之前，我請局長再思考一下，這個政策以高雄的風俗民情，以目前的狀況，是不是要這麼急就章實施？縱使韓市長信誓旦旦的說，這個政策絕對會是他上任之後第一個推行的政策，因為這個不用花政府半毛錢，一分錢都不用花，只需要媒合，但是你在媒合的過程中，會不會產生問題？媒合的成功率會有多高？要請局長再三思。你要簡單回復我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事實上這個和市長的政策完全一致。

黃議員文益：

一致？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是政策的方向，我們都發局提出一個具體做法。

黃議員文益：

你如果說一致就不用回答我。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具體做法我們在市政會議裡面也跟市長做過專案報告，相關的做法我們目前也已經透過媒體的披露。

黃議員文益：

好，我知道一致，「老青共居」這四個字一致，我的標題也下得很清楚，是你的施行方案大轉彎，我沒有說老青共居沒有一致，不要再跟我玩文字遊戲，對就對，錯就錯，我沒有說這個不能實施，我只是站在好意的立場告訴你，如

果貿然實施可能會發生怎樣的社會問題。如果你這個方案去實施，會不會影響到大學生住宿的問題？我只是好意提醒，如果你認為你們是沒有錯，你就去實施好不好？但是不要跟我硬拗一致，根本就不一致啊！它根本是不花錢的政策，你們到現在要花錢，怎麼會不花錢？前金宿舍不用整修嗎？你要不要花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事實上不是免費，是要付租金的，所以這個是自償性的，所以這個長期下來是自償性比較便宜的。

黃議員文益：

對，所以我說跟市長的政策不對，市長說不用花錢的，你請坐。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所謂的不用花錢，是政府所花出去的整建費用，未來可以透過租金的收取，政府不用花一毛錢，這有一個自償性的機制。另外，有關社會住宅老青分租概念，議員，我們是比較朝向社會良善的思考，社會上也有很多獨居老人，家裡面有多餘的房間…。

黃議員文益：

報告主席，可不可以請局長坐下？因為我後面還有問題，他在占用我的時間，你先請坐，你之後再回復好不好？不然我的時間不夠。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你先請坐。

黃議員文益：

接下來我要請教工務局，局長，很多議員都在推親子公園，我今天很肯定，其實我都有在看大家的答詢，我很肯定工務局真的做很多努力，最近的工務局大家都讚賞，不管是路面修繕，或什麼都 OK。我今天來是要告訴局長，我們得到的資料很多國外的親子公園、特色公園都做得非常好。這個是日本的，這是歐洲的，它有大有小，其實各有特色，它都成為一個觀光景點。我今天沒有要跟你爭辯說要不要設，而且我知道局裡有方向要設，我今天是要幫我選區的一個公園爭取，這個是在新興區的六合公園，它的所在地就在靠近六合夜市的一個路口，就在七賢路原本中華電信後面的那個公園，你可以看到公園唯一的一個運動器材，就是右上角那一個，唯一，這是 4 月 29 日我請助理去拍攝回來的，它就是一個空蕩蕩的草皮，它的樹也沒有很茂盛，我認為它的地理位置極佳，六合夜市有很多觀光客會去，不管是陸客也好，或是國外的客人也好，這個公園有可能是他們會經過的必經之路，如果未來工務局要審慎評估哪個公園適合興建特色親子公園，我請局長你很認真的仔細思考六合公園這個地方。

為什麼？因為它目前上面沒有什麼遊戲設施，它不需要花費把它打掉重蓋，雖然它前不久才剛整頓好，草皮才剛弄好，但是我認為它空曠的空地比夠，實在是可做為一個示範公園。

所以我在這裡要幫新興區的居民請願，新興區是一個人口嚴重外移的老舊社區，如果政府的關愛的眼神再不放在這裡，它一個舊的商業區永遠活絡不起來，很多的家庭主婦、年輕的爸媽都為小朋友的活動在四處陳情，所以在這裡我再一次請局長好好的認真仔細思考，當我們有經費的時候，或者我們要試辦的時候，請你優先考量新興區六合公園，你的看法如何？請局長回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黃議員的建議我都接受，因為這個公園在 105 年才改建，我們再觀察，如果有需求也還有空間可以設置，經費如果允許的話，我們會優先考慮，謝謝。

黃議員文益：

感謝局長。我跟局長報告，它改建就像你看到的，這個就是原風原貌，只有一個健身器材，孩子無處可玩，它只有草皮，它的空地實在很多，所以我認為可以從中挪出一塊空地，你也不需要去拆原有的設備，所以你不需要去破壞人家，就會有新的看法，請局長認真考慮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謝謝。

黃議員文益：

接下來是養工處，養工處很辛苦，而且也做了很多，我這邊不是要檢討你們，而是希望處長這邊再加把勁，中央公園最近很多網路消息一直出來，就是它的水質不佳，然後聽說中央公園是屬於外包式清潔，處長，請回答是不是？我們外包？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中央公園是台電認養。

黃議員文益：

台電認養。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它有挹注經費給委外廠商來負責清潔維護。

黃議員文益：

誰負責管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養工處負責管理。

黃議員文益：

養工處負責管理。我跟處長報告，中央公園真的是高雄市非常重要的地理位置，早上、下午、晚上都有不同的族群在那邊運動，所以大家的眼睛都非常雪亮一直在盯著中央公園看，我要請處長在我們委外的時候，請負責好監督的責任。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 2 分鐘。

黃議員文益：

這個請負責處理好，我畫圈圈起來的是我們的清理人員，這是被爆發出來整個水質變差了，我們就派人去處理，但是我認為這要長期性把它處理好，不要有這樣的事情一再發生，這個是我的忠告。第二個，我一直跟養工處請託，在民生路和中山路這一面，就是右上角這張照片，它上面大樹，下面幾乎只剩下沙子，很多民眾早上在那邊運動做晨操，塵土飛揚，居民去運動還要拿著水桶到洗手間提著水桶去澆土，讓它不至於塵土飛揚，我一直跟養工處拜託說，能不能有個完整一勞永逸的改善方式，譬如有沒有辦法換土，讓它不要塵土飛揚，還是你的地板要怎麼處理，還是有灑水系統，但是看起來養工處很想處理，但好像礙於經費的問題，目前我得到訊息好像是我們這邊有派人，還是管理單位定時去灑水，換我們的人去灑水，如果是這樣的解決方式，我認為不是很聰明，也不是很一勞永逸的方式，原本是民眾自己提水去灑一灑，現在換成政府派人提水去灑一灑，這麼大的公園用這種處理方式，我個人認為不 OK 啦！所以拜託局長跟處長，請你們再想想辦法讓那邊去的民眾，尤其是這麼重要的地方。我誠摯要求潘恒旭局長，中央公園、城市光廊這是一個景觀的點把它弄好，高雄市會帶來觀光人潮，從那邊得到績效，這個部分請養工處再費一點心，可不可以再幫忙想想辦法，讓這裡變得更友善、更適合民眾去運動。局長，有沒有問題？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黃議員的建議，中央公園本來就是高雄市的心臟，所以養工處也是把他列為重點公園在管理。第二、我有交代養工處，看有沒有機會，就是跟中央申請經費就是循序做一些改善，這是整個公園的管理機制，要改善的過程。

至於議員剛才講的這個地方我有去過，在那裡一大早都有民眾在運動，我想第一、種植草皮不易生長，因為樹蔭很大，草皮沒有光線。我們再考慮看看用

什麼方式，讓當地在那邊活動的人會比較方便。〔…〕那個是可以，不過依照我們以往的經驗，灑水設備都很容易損壞，所以很多公園…〔…〕對。〔…〕我們看有沒有辦法用水源銜接到最近的地方，讓民眾要灑水會比較方便。我們會評估，如果要做自動灑水設備，我們也是可以做，問題是後續的維護。〔…〕因為那個土基被民眾在那裡活動很久了，如果換鋪面也不一定會更好。〔…〕好，我們檢討看看用什麼方式來改善，〔…〕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老青共居有三個做法，跟議員報告，過去市長並沒有承諾說不收錢，也不是不好，這幾個方案裡面，即使用第二個方案老青共幢這個方案，這個我們還是要收取租金的，這個有自償性的，未來也是用住宅基金去整建。〔…〕未來這三個方案，是讓民眾依照他的意願會有多重的選擇，我們不會有任何的強迫，促成社會和諧的概念。至於議員提到安全的部分，未來在整個租賃契約裡面，包括契約公證的部分，市長也特別交代要納入保險機制。〔…〕市長非常關心長者這個部分的權益，所以特別在市政會議特別指示我們都發局，未來在這幾個方案裡面，一定要考慮到長者權益的保障，要把保險的機制納入，以上做這樣簡單的補充，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文益議員的質詢，上午的議程到此結束，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開會，大家辛苦了，散會。（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現在由林議員于凱質詢，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于凱：

第一個，我想要延續在定期大會施政質詢和交通委員會都有質詢過的題目，就是怎麼樣讓高雄的小朋友可以安心的走在人行道上學。這個事情其實就是源自 2015 年到 2017 年，高雄市 14 歲以下的兒童在道路死傷的人數是六都最多，平均每天有 5 個小朋友在上下學期間遭遇到交通事故而死傷。

我們就要去深究探討這個原因是為何？以三民區的河堤國小來講，大家可以看到，它的路雖然只有單向的兩線道、雙向四線道，但是你看它的慢車道就有突出的機車格。所以當慢車的慢車道只有有限的路幅，然後又被機車格占用的時候，就會增加父母在接送小朋友的時候，被後方的直行車追撞的危險。要怎麼樣改善這個危險呢？就是做一個內縮的設計，內縮的機車停車格設計。我們現在在講的是交通局的規劃，但是因為人行道的規劃，我不確定是新工處還是養工處的業務，人行道是養工處的業務嘛！所以如果我們在設計人行道的時

候，跟交通局有一個溝通，就是把這個內縮的機車格放到人行道裡面，就可以避免剛剛說的狀況。人行道在這邊，機車格突出，這個是慢車道，所以直行車碰撞到機車的可能性就會大增。如果它是內凹的，像這樣子，人行道在這邊，你在做人行道規劃的時候，就設計一個內縮的機車臨停接送區，他就不會跟這個直行車的車流在正向的位置。如果我們現在人行道已經做下去沒辦法改了，就會變成一個情況，像左營區的勝利國小，這個是學校前方的通學人行道，因為他們沒有辦法去做臨時的內凹停車區，所以就是用臨時的三角錐圍起來，下課的時候就會看到家長把機車停在人行道上。這當然就是在規劃的時候沒有預先設想到才會這樣子。

為什麼我們會覺得讓機車上到人行道是一個風險，主要是因為機車上到人行道去停機車的時候，一定會從這邊騎上來。我們都知道人行道是不能夠騎行機車的，他如果要停車的話就要用牽的，才能夠把機車牽去停在機車格裡面。但是大部分的人，我相信都不會這樣做，所以就會變成你走在人行道上，會被後方的機車按喇叭。這個不止是行人行走上的不舒服，也可能會造成學童行走上的安全顧慮。所以我們會認為應該要預先盤點人行道空間足夠的國中小，之後如果養工處要做人行道整修的時候，就跟交通局去一併協調，讓這個內縮式的機車停車區能夠劃進去。第二個是要預先把臨停的停車格位置納入考量，不要讓它再出現在人行道上，一樣就是用內凹式的設計方法。當然我知道一下子要全部去施作是不可能的，但是如果接下來人行道在今年度或是明年度，有要編列重新去維護的工程的話，應該就可以稍微去考量這個部分，也請養工處處長在人行道整修的時候稍微考量一下。

第二個，就是行人在行走人行道的時候，右轉的機車有時候就直接從人行道切上去，就直接紅燈右轉。這是大中和華夏路的路口，那個路口雖然有警察去加強執法，但是每天上下班的時候你去那邊看，還是有很多的機車會直接從人行道騎上去右轉，而且是紅燈右轉。為什麼他會這樣做？因為我們的人行道跟慢車道中間沒有做矮的分隔島，就是路基緣石，所以他在轉角的地方很容易就切過去，因為你看這個慢車道和人行道是沒有任何分隔的。假設我們今天在這裡做一個低矮的緣石或是護欄的話，他騎到這邊，就算要紅燈右轉，他必須要鑽這個洞進去，然後再從另外那個洞出來。機車大概就不會這樣做了，因為對於機車來講不方便。我說的就是像香港的人行道跟慢車道之間有一個圍欄隔起來，這個機車絕對上不去，但是我們今天不一定要做到這樣。在東京也是一樣，我們今天不一定要做到這樣，我們只要做一個稍微凸起的緣石，剛剛那個設計，我只要在跟十字路口交接轉彎的地方做一個低的緣石，讓機車上不去，這樣子他就不可能從人行道直接違規右轉了。所以我們希望養護這邊也可以檢討

一下圓弧斜坡道放任車輛直接自由的右轉，有沒有可能加裝護欄，避免汽機車闖入，造成與人搶道跟內輪差的風險。所謂內輪差就是如果直接右轉，有一些大貨車可能就會在某個右轉的視角會看不到，某個右轉的視角在後輪的地方特別看不到，就有可能發生在人行道上跟行人擦撞的狀況。

再來要請教都發局，我們現在在旗山的糖廠要做一個創新的博覽園區，裡面規劃了四個區域。第一個是農特產品銷售區；第二個是加工區；第三個是手作田園區；第四個是日光樂活草坡。這兩塊看起來比較像是觀光局主管的，這個看起來是農業局，而加工這一塊我不確定是不是經發局，因為它是屬於二級產業，應該是經發局，但是這整個計畫是都發局的計畫。所以現在問題就來了，我們想要知道這個創新的博覽園區成立以後，未來的主管機關會是誰？會是農業局，還是經發局？我們都知道原旗山美濃這個地方有很多小型農戶，但是旗美一直沒有一個加工廠。所以未來這個地方的加工廠，對於旗美當地的農戶非常重要。所以我想要請教的是，當我們都發局在規劃這個園區的時候，農業局的意見有沒有進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事實上這個案子，我們在過程中都有跟農業局做過協調，我們都發局的角色主要是基於高雄市土地開發的活化。我們都知道旗山糖廠是一個具有歷史的百年場域，自從 2002 年台糖關廠之後，這個地方荒廢在那裡太可惜了，所以我們都發局的同仁也非常的積極在跟台糖公司多次的協調。一直到這個月初，我們跟台糖雙方面簽定了土地開發的協議書。主要是因為未來大旗美地區是山城的農業區進到市區的門戶，希望透過這個產業園區的開發，讓這個活化之後，跟台糖這邊來承租這一塊土地。這個經費我們有爭取到中央前瞻的計畫，這個部分我們希望…。

林議員于凱：

我要請教局長，關於農產品加工的那一塊，現在誰會來主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廠區最大的價值就是農產加工加值這一塊，我們是希望透過這個產業園區的計畫，讓大旗美地區有一個加工的工廠，包括工廠登記證這個部分，就由我們這個計畫來做，避免農民在工廠登記證取得的困難度。另外一個就是結合休閒農業的這個部分，提供給大旗美地區有一個比較不一樣的休閒農業場域，讓大家到這邊不是只有吃吃冰棒而已，還可以到這邊體驗一下大旗美地區的特色農特產品。

林議員于凱：

局長，我是希望之後真的能夠像你所說的，對於農友要去生產這個農產加工的流程，有一個統一的窗口。不要讓他們一下子要做廠登的時候要找經發局，然後他們在加工過程當中，有一些設備上面的問題，又要找都發局或農業局，就會變多頭馬車。為什麼我會這樣講？因為 KUBIC 這個案例，就是它在 2016 年設立的，但是裡面有駐點的朋友後來離開，他就跟我講說，KUBIC 對他們來講，就是把他們騙去那邊，給他們一個地方開店，後面整個包含要拉水電，後續的行政協調，然後一些要招商的問題，都沒有人要理他們，他們也不知道該去找誰。你創造了一個地方，讓大家有一個希望，結果進去以後的人他發現，根本政府內部的行政協調都沒做好，然後也沒有一個單一窗口，他出了問題不知道要找誰去請他們協助。我是請局長能夠特別留意，不要讓這個情況再度發生。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部分 KUBIC 這一塊，事實上我上任後也去看過現場，這一塊目前算是比較低度利用，我們目前也正在朝向相關的，像設定地上權的開發方式，也正在研擬中。看看快的話下半年，慢的話明年年初，我們會來推出這方面的招商開發。

林議員于凱：

不知道局長有沒有聽到重點，重點是那個東西不是只有設置在那邊之後，然後人進去，你們行政部門就不管了。這樣的狀況就會產生 KUBIC 這個退場的狀況，14 個進駐廠商，隔一年之後剩 2 家。那他們為什麼會離開？這個局長要去理解一下，不是說我提供了一個地點，就叫我提供了一個新創公司創業的機會，這個完全不一樣的事情。後續的配套，然後整個行政協調有沒有做好，有沒有單一窗口去反映他遇到的問題，後續的陪伴跟輔導，我想這個都發局如果想要做，就要把它做到底。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我們了解，謝謝議員的提醒。大旗美地區產業園區的招商，目前我們也希望評選到一個優良廠商進駐，過去的一些缺失我們會來避免。

林議員于凱：

是，謝謝局長。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謝謝。

林議員于凱：

最後一個我想要問養工處，抱歉，主席可以再多給我 2 分鐘的時間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再給 2 分鐘。

林議員于凱：

請教養工處，目前市長在 1 月 17 日的時候，有說接下來推動公園的規劃，或是重新的一些設備整修，要去納入公民參與的意見。我知道高雄市目前有兩個地方－福山公園跟博愛扶輪公園，有打算要導入公民參與的計畫。想請教一下處長，現在這個公民參與計畫打算怎麼進行？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公民參與，我們在福山植物園，目前也請中山大學這邊成立一個工作坊，跟居民這邊商討看看他們的意見，整合居民的意見。

林議員于凱：

居民的意見要怎麼進入，你要怎麼聽得到居民的意見？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因為中山大學他們之前有在做我們的汕頭兒童遊戲場，包括管理委員會跟大樓，還有里長這一邊，所有的住戶周遭這一邊。有使用比較多的，我們都通知他來這邊看看、聽聽他們的意見。

林議員于凱：

因為我有聽到你剛剛講的汕頭共融遊戲場，其實有一些團體根本沒有辦法進去裡面參與討論。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團體有些是特殊的團體，譬如說…。

林議員于凱：

就是身障團體的部分。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未來在裡面我們可能請社會局，因為有些是小朋友，他們有一些意見，請社會局推薦一些團體來提供意見給我們做公園的設計。

林議員于凱：

因為我現在聽到一個在左營新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太多人登記了，加進？你講完了，有沒有加？沒有加，那現在給。對不起，我以為時間有加進去了。

林議員于凱：

不會。我繼續問下去，因為我知道養工處都請議員自己去開公聽會，但是這個事情很奇怪，如果你要做公民參與式的標案的話，這個開公聽會的內容，應

該就是要放到標案裡面，不會是要議員額外去開一場公聽會。當然議員去開沒有什麼不可以的，但是你看台北他們在規劃一個共融式遊戲場的時候，它的標案內容裡面就包含至少要一場說明會，三場公民參與的工作坊，不是公聽會而已。他會有實際上讓這些民眾了解這個公園到底有多少預算，然後接下來有哪些設備要更新，施工的基本原則是什麼？大家在一個基本有認知的基礎上面，才有辦法討論。處長，我想我們在處理樹的問題時也一樣，大家要有一個基本的認識之後，才有辦法去做對話。但是你如果只開說明會、公聽會，就算居民來了，他也不知道你到底有多少錢、你打算怎麼做、設備有哪一些要更新，他都不清楚的情況下，沒辦法參與討論。所以像台北這個案例，它至少有一個說明會，三場的公民參與工作坊，然後專家學者討論的工作坊一場，最後才設計施工。那他設計完之後，他會先包給一個廠商去做設計，設計完之後，他再回來讓民眾票選，票選之後那個最高得分的設計案，才是進入施工的階段，這是台北他們的程序。我的意思是說，如果我們高雄要推一個公民參與的公園，不是只有公聽會這件事，你要怎麼樣讓在地的民眾充分知道在事前你要做什麼事情，他才有辦法進一步去表達意見。那我要建議一個河堤公園，我們現在要推愛情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關於所謂民意代表自己召開的公聽會，我想每一個都有權利去召開這個公聽會，但是做公園開闢是我們一定會自己召開。然後比照上面一樣，我們自己召開公聽會，還有一個工作坊，然後聽聽大家的意見。但是台北的作法不見得適合我們的做法，他是以統包的方式，統包的方式廠商做這些材料，可能以後維護管理都會有很大的問題。所以必須要適合高雄這邊選擇適當的材料，又好維護、可長可久。不見得台北市所有的一些特色，那些的遊具都適合高雄，未來整個台灣都是類似這種狀況，大家都一樣的話也是罐頭 2.0。〔…〕這個流程我們是一樣。〔…〕我們現在在福山也是一場說明會，工作坊也是三場以上。〔…〕是另外的一個合約，另外一個合約有這樣在處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于凱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黃天煌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天煌：

首先針對工務部門業務質詢部分，請教工務局。一般都市計劃道路開闢的順序和標準是如何？道路有分 30 米、20 米、15 米、10 米、8 米，甚至有 6 米路，這都是早期都市計劃所規劃的。開闢道路的順序是 30 米路開闢完再開闢 20 米路，20 米路開闢完再開闢 15 米路，亦或是視情況調整，如果有交通安全開闢拓寬急迫性，我們就優先處理。或是說有經費才可以開闢道路，就這部分要和

工務局探討。

這條大寮區（高 70 線道）三隆路至上寮路，在我 90 年擔任鄉長期間於 91 年提報，同時我在大寮區公所擔任 8 年鄉長職務，這條路每年都提報給縣政府，由縣政府提報給營建署爭取經費補助，再由地方政府編列配合款，爭取開闢道路。在這 8 年的期間，公所回報說縣政府都沒有把這個提案往上陳報，同時在縣市合併 8 年期間，我們也一直提案需要開闢這條道路，但也沒有下文。在大寮區 15 米道路所剩無幾，但這條路有迫切開闢需要，這條路是由三隆路直接到和發園區的 30 米道路。這條道路經費，根據我上次提案質詢市府將近九億多元預算，針對它開闢迫切性和工務局吳局長做個簡單說明。目前大寮是屬長方型的地形，直的是鳳林路，由鳳山經過大寮到林園，另一條是光明路，由烏松到林園，河堤路由林園經過大寮到屏東高屏大橋。橫的是 88 快速道路，另一條是大寮路，另一條是三隆路，萬丹路到鳳屏路，大寮剛好是交通網絡，非常方便。但是三隆路爭取 16 年一直無法開闢，為何這麼重要，因為鳳林路可以接到光明路，更可以接到和發產業園區的這條 30 米路，更可以通到河堤路。如果將三隆路開闢出來，對大寮整個交通網絡和聯外道路，甚至對大寮區的人車出入更方便，道路交通行駛也非常安全。這條 15 米路經費九億多，爭取了 16 年也沒有開闢成功。

另外這條是大寮區中庄里自強街 76 巷道路，這條道路是自強街尾與立德路 617 巷，地處 T 型無尾巷，原先是有出入口，最後因為有私人土地，所以立德路 617 巷被人封堵，希望開闢點在這裡，因為如果沒有開闢，日後消防車和救護車進來無法迴轉。目前垃圾車進來都要倒車再迴轉出去，這條道路如果沒有開闢，對於救護車或消防車絕對會產生很大的傷亡情形。這條路是 6 米道路，大約經費是 1,057 萬元。為什麼要拿這兩條路出來做比較，三隆路是 15 米，爭取 16 年也沒有辦法開闢；而這條路在 4 年前我開始爭取，這個是 6 米道路、經費 1,057 萬元，兩條路都沒有辦法開闢。

想請問的是道路在 30 米開闢後才開闢 20 米，20 米開闢後才開闢 15 米的順序，還是有急迫性和有危險性才優先開闢？再來還是要有經費才能開闢？這三個因素之外，還是有其他因素或者是什麼標準才能開闢道路？針對這個問題請工務局吳局長簡單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吳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關於道路開闢，我個人看法是交通量和地方發展情形到達需要開闢道路標準。我也了解議員剛才所建議的方法，但最重要應該都不是這些問題，而是在

於需求和牽涉到經費問題。因為第一條路要開闢的預算就九億多元，第二條預算要一千多萬元，加起來就達到十億多元，主要都是土地補償費和徵收費用，新建工程處不會擔心業務量大，同時市府也檢討有關預算困難中如何可以來建設，這其中會有些取捨，要請議員多體諒…。

黃議員天煌：

我意思是大條道路也沒有辦法開闢，小條道路所花經費少也無法開闢，過去的政府也不採納建議，所以不被市民喜愛，現在換新政府當家未來有可能開闢成功？這是有迫切需要的開闢需求，就算預算九億多沒有辦法開闢，這是我們可以接受的。但是預算才一千多萬也沒辦法開闢這條道路，這真的是讓市民很無奈的做法，卻放任其危險性。這是否可分段分期開闢？是否可以這樣來施作，我想應該是可以的。這部分請工務局吳局長，針對這兩案的情形請你做整體考量，前朝政府不願意做的，新的政府上來又不願意做，這樣真的會令民眾失望，這部分請再努力一點。

第二是有關地政局捷運主機廠西側的區段徵收辦理情形，這個案在 104 年 11 月暫緩辦理，主要條件就是俟地區發展條件成熟，地方凝聚開發共識及國道七號路線定案才要開闢。據我側面了解，這個案為什麼會暫緩辦理，應該是地方凝聚開發共識這部分，可能是地主不同意區段徵收的方案，因為區段徵收開發之後，地主分配到的面積有可能減少了，因為開發的經費和公共設施用地取得之後，地主分配的土地面積可能剩 4 成，目前農地一分地 300 坪買賣約 1,500 萬，現在變成建地之後，他們分配 4 成的土地，只剩下 120 坪，依照開發之後的地價，附近周邊土地成交價，現在一坪可能是 10 萬至 12 萬，這樣他們得到 120 坪，換算金額差不多是 1,300、1,400 萬。現在農地可以賣 1,500 萬，你把它變更建地之後，他可以得到的錢只剩下 1,300、1,400 萬，這樣就倒貼了，他們怎麼會同意呢？這部分要取得共識，地政局是不是在變更之後，可以提高它的增值，這個有沒有相關的方式可以來解決嗎？這部分請地政局長做簡單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說明。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謝謝黃議員對於大寮主機廠西側區段徵收區的關心，這個主要是在這個區裡面，大約有 58 公頃是農業區，他們希望變更都市計畫，用區段徵收的方式來辦理。其實農業區就是用區段徵收的方式辦理，所以他們徵求要變成都市計畫的時候，有 62% 的地主反對不同意，所以都市計畫就無法繼續，後續就沒有開發的問題。這個如果要進行，都市計畫委員會有講共識要凝聚，就是那個地

方的開發，地主意願要超過…，因為區段徵收最重要的，是有一個叫做「公益性、必要性」，這個公益性、必要性，地主的意願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因素，你都沒有超過，表示地主都不希望開發，你要強制開發送到內政部也是不會准的。所以有這樣的困難，才會說那個地方的條件及凝聚共識，甚至將來國七如果有確定的時候，因緣際會再來討論這些都市計畫變更案。

黃議員天煌：

這是牽涉到半數或是全數地主同意，要多少成數同意，才能開發？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最起碼要經過半數人的同意，我們要去爭取公益性、必要性的通過會比較容易。如果 62% 都反對，只剩下百分之三十幾，這個要通過的話就很困難。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黃議員天煌：

要過半數就對了，如果不要用區段徵收，用公辦重劃或者是自辦重劃，這個有沒有可能性？請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現在農業區變更都市計畫，都是用區段徵收的方式來辦理，這個地方因為經過農地重劃，所以分配的成數等於有 4.5 成，多了半成。

黃議員天煌：

多半成還是不划算，公辦重劃或是自辦重劃，都沒有辦法就對了。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行政院當時就有一個規定，就是要用區段徵收的方式來辦理。

黃議員天煌：

我想這個案，既然公辦重劃、自辦重劃都沒有辦法，因為這個案目前是暫緩辦理，是不是重啟徵求地主的意願，可以過半數做區段徵收來開發。局長，我先聲明我沒有土地在那裡，我爭取這一案，是為了這個區剛好在捷運站的對面，這個區的左邊又是市府 81 期的重劃區，就是眷村的土地也是 50 幾公頃。如果能讓地主同意，這 50 幾公頃讓市政府開發出來之後，剛好 81 期也有 50 幾公頃，加起來有 100 多公頃，右手邊是捷運站，這未來對大寮整個發展…。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剛剛黃議員講得對，81 期加上這塊及大寮主機廠的空地一起來開發的話，是大寮非常精華的地方，當時勘選這個地方要變更都市計畫，也是基於這樣的

原因。但是現在因為地主的因素，所以我覺得如果方便的話，是不是請黃議員和這些地主溝通，如果他們發動，市政府不管是地政局，或是將來需要變更都市計畫的都發局，再來從旁協助他們，看能不能重啟這個案子，促進大寮地區一系列的發展，因為 81 期的部分很快就要動工了，都市計畫的問題已經克服完成了。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黃天煌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李順進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順進：

今天本席就工務部門有幾項地方的事務，也牽涉到市政重大發展，要來請教各位局處，希望本席提出地方意見能受到重視，本席以無黨身分進入議會已經五屆了，希望能替地方做些事情，但是我與本會議員反映的事務都一樣，有時候在爭取上，市政府都說礙於經費，但是事實上有辦法的仍然有辦法，沒辦法的就等待，局長，這個應該有檢討的必要。

工務局，105 年的 9 月台電大林廠更新案，大林跟高港 345KV 地下潛盾隧道工程，當時施工的地下管線有 12.4 公里，才剛起洞挖掘，在中鋼焦爐跟中碳廠旁邊及中油油槽緊鄰的中林路的潛盾地道工程，當時聽說連環評都沒有做，地質調查也沒有做。高雄市小港這條潛盾工程在旗山活斷層的上部，坍塌的時候，當時經濟部長是鄧振、行政院長毛治國，他們都有下來關心，但是寬面 40 公尺、深度也是 40 公尺，下面有 12 條管線—6 條石化管、3 條原油管、2 條燃油管，有一條沿海 1 萬 2,000 戶、2 萬人賴以生存的自來水管，跟工業區使用的所有自來水，都在管線的下面，但是坍塌至今 3 年了還在挖掘，不知道什麼時候要還路於民？

我最近看工務局在整頓高雄市區的道路，市政府前年有爭取到前瞻經費預算 6、7 億，現在施作非常快也非常漂亮，這個也是前年市府團隊爭取下來的，今年來執行，當然執行的過程有很多百姓關心，當時剛好遇到政黨的輪替，市民朋友有很多聲音，高雄市的道路損壞嚴重，到底是誰壓壞的？局長，我在想是誰壓壞的？壓壞道路的人是不是要使用者付費？這個應該要想一下，有關單位是經濟部？還是國營事業？還是大車？如何使用者付費？工務局要想一些辦法，若沒有前朝爭取挖掘道路 7 億多的經費，今年如何施作呢！難道沒有辦法每年都有這麼多的經費，如果地方道路的品質無法改善、常常損壞，我想市府團隊也是會受到責備。

請教局長，這一條路要挖到什麼時候？為什麼現在還在挖？我們要從小港回到大林蒲沿海，這條路在上下班時間都嚴重塞車，因為縮減道路，汽車逼近，導致機車沒有辦法騎，車輛的事故很多，但是沒有人去關心，這條路到底是怎

麼了？何時還路於民？當時到底是什麼原因？局長，你知道嗎？這條路到底是什麼原因導致坍塌？到現在也沒有看到我們在檢討責任。氣爆善款調查小組剛在調查中也調查結束，再多的慰問金、再多的救災、再多的福利都沒有辦法彌補。在小港有那麼多的石化管線，為什麼一條路挖了 3 年挖不完，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中林路的案件在 104 年 9 月 18 日早上 2 點在 30 米下有潛盾機施工，施工中有發生一些問題，所以大量地下水流出，造成道路大量的坍塌，議員非常清楚，比我還清楚。地下的管線一大堆，有自來水管、有油管，所以施工上有困難度，目前照市府掌握的狀況，現在還在施作污水管的修護，預計今年 10 月完成，目前的進度 81.7%，工程還繼續進行，預估要 10 億。

李議員順進：

3 年多了，跟局長報告，正確是 104 年 9 月 18 日發生，到現在 108 年了，一條路挖了 3、4 年，這種效率會被人家笑，104 年 8 月行政院將高雄市公共工程品質評估為甲等，結果 9 月就坍塌，一壞就壞 3、4 年還在挖掘，1 戶不知賠了幾千元，拿納稅義務人的錢去賠給那邊的住戶，到現在讓住戶出入這條路是驚心受怕。局長，會後你認真去探討這條路到底什麼原因還在施作？下面的管線到底出了什麼問題？是不是管線有問題？如果管線有問題，是不是要全部停工來檢討，不然旁邊是中油的油槽，190 幾顆油槽就在中林路上的周邊。局長，你還有什麼要報告？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依照我拿到的資料，裡面有分 8 小項的工程在進行，包括推進、清淤、工作前施作，它都有訂定期程出來，目前了解是 10 月會完工。

李議員順進：

今年 10 月完工。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再來了解看能不能快一點，中林路我也有經過……。

李議員順進：

再去了解。市長去大林蒲，好像你沒有去。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沒有去。

李議員順進：

市長 4 月 23 日到大林蒲，你好像沒有去，都發局長、地政局長有去，他們

就知道一條坍塌的路有 40 公尺的深度、20 公尺的寬度，這樣有辦法挖了 4 年還在挖，而且管制的範圍還很長，整個中林路管制近一半。局長，事後你去看一下、了解一下，再書面資料給我，到底是什麼原因？下面 12 條管線有沒有問題？居民現在很想知道是不是管線有問題，如果是管線有問題，你就要做立即的防止，不然旗山活斷層剛好在上面，這件事情非同小可。局長，人民的生命財產安全，到時候再多的救濟金、再多的撫卹金都沒有辦法彌補市民的傷痛。局長，氣爆調查小組剛質詢完，再多的回饋金也是枉然，亂花錢也沒有用，所以你將資料給我。

另外，國道 7 號遙遙無期，到目前還沒有任何的進展，是不是還有更好的進度，等一下請問都發局長，市民朋友也很關心，但是國道 7 號在興建還沒有完工時，上下班時間擁擠，現在 4 點鐘，我人可能已經到恆春、墾丁的路上。從小港要來市政府，或三民區要到小港，最起碼要 1 個小時，一樣的時間，但是往北走就很順暢，這是什麼原因？臨海工業區跟大寮工業區、大發工業區唯一通往市區的兩條路，一條中山路與沿海路連線，另外還有一條是高鳳路，只有這兩條路可以到市區，將來國道 7 號興建完成，也是要紓解這兩條道路的運量，以及上下班時間的擁擠。但是目前國道 7 號遙遙無期，本席在相關的會議上也有做建議，除了我們很期待的國道 7 號外，國道 7 號是南北向，我們希望有一條東西向的，在臨海工業區、沿海地區，將來石化循環材料園區，以及林園、大寮在上下班的交通道路，我們希望能有一條東西向來紓解交通。

本席也一直建議，希望在機場的北側，也就是中安路的南側，在航太產業園區，也就是特倉區 1 期、2 期、3 期、4 期，以及機場旁的農業區，都發局和工務局能夠規畫一條道路，來紓解上下班的人潮，給市民朋友一條安全回家的路。本席在相關會議也提供了很多的意見，市政府給我的答案是，希望工務局能夠納入都市計畫的範圍，都發局變更都市計畫，從特倉區也好、農業區也好，將它變更為道路用地，然後工務局再編預算，由新工處來開闢，不可行？本席認為小港這個地區，小港、前鎮及林園在上下班時段，該如何讓人潮快點離開工業區範圍，希望給百姓一條安全的路。局長，不可行？是否有這樣的計畫？本席也說了很多次，陳菊前市長也向我回復好幾次的公文，希望工務局可以來做計畫，都發局可以變更都市計畫，徵收這條道路，是否可行？請都發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分兩個部分向議員報告，第一個是國道 7 號，剛好我過去在交通部國道新

建工程局服務過，國道的興建有一定程序，可行性研究之後，還有工程規劃、初步設計、細部設計。在工程規劃階段會有環評，就我所知道，國道 7 號的環評一直沒有通過，這個案子的後續我們也樂觀其成，儘快來推動，因為涉及到交通部的計畫，還有涉及到經濟部的一些產業計畫的配合、需求。

另外，議員關心的機場北側 20 米雙向道路的部分，因為 20 米雙向車道開闢涉及到都市計畫的劃定，依照都計法，可以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交通局來評估當地的交通需求，提出相關計畫書圖，經過都計的審議，這個過程中，如果未來交通局評估為可行，並提出相關計畫，我們都發局當然願意全力給予協助。

李議員順進：

都市計畫的變更是哪個局處的責任？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是主管機關、審議單位。

李議員順進：

是不是工務局？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就需求來講是交通需求，由他們就交通量來評估。

李議員順進：

請工務局長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誠如剛才林局長所說，這條道路目前為 6 米，若要拓寬為 20 米，會經過不同的特定區，剛才有說交通需求的目的主管機關是交通局，交通局評估這條若有交通需求，經過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後，工務局是負責編列預算開闢道路。〔…〕交通需求是交通局，交通局要提出需求，變更都市計畫的建議給交通局，因為他要寫變更計畫書、交通量，及相關用地範圍，那有一定的程序。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 2 分鐘。

李議員順進：

你不要推來推去的，交通局說是工務局要做都市計畫變更，然後才由都發局辦理用地變更，變更為道路用地。都市計畫變更，好像是工務局的責任。這條路你們兩位局長回去好好研究一下，都發局長也研究一下，是不是有這個需要。如果國道 7 號真的是遙遙無期，希望還給鄉親一條安全回家的路，如果國道 7 號不做，東西向、南北向就要多做幾條。

市長在 4 月 23 日有去大林蒲說要遷村，最近大社工業區、仁大工業區降編，現在那裡也很著急，他們現在都要過去循環材料園區，那邊的百姓說，你不要動，如果沒有遷村，你都不要動，我想市長也很著急。但是遷村的準備好了嗎？我要問都發局長和地政局長，高雄市還有哪一些土地可以提供遷村用地？你認為遷村需要多少的土地才能夠解決？不要仁大工業區也抗爭、居民也抗爭、產業也抗爭，這樣剛好三輸。趕快把地找出來，要怎麼透過…。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謝謝議員給我說明的機會，大林蒲的遷村案相當的複雜，今天經濟部長在媒體也有對外講到大社工業區降編的問題，經濟部的態度也是覺得未來大社工業區的降編，目前看起來是希望不要直接降為乙工。過去 82 年經濟部的承諾，跟現在…，應該最近會在中央內政部的都委會處理。有關材料循環產業園區，大林蒲濱海的三百多公頃園區的產業部分，未來經濟部應該會通盤考量，產業循環是不是朝石化或是非石化的部分，經濟部應該會做最後的定奪。當然也包括現在大林蒲遷村計畫的經費，這個部分明天經濟部邀請高雄市政府相關局處，我們會再去做相關財務計畫的研商。〔…〕遷村用地目前由經濟部提報到行政院，在行政院的計畫裡面是遷到高雄機場的北側、中山高的東側附近，屬於台糖和航港局的土地，大約有 58 公頃左右的土地。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地政局負責的業務是，將來如果計畫定案時，土地也已經確定，剛剛林局長也有提到在機場北側占地 58 公頃左右，將來是如何配地的問題，現在的處理方式是，住和商是以 1 坪換 1 坪，這點行政院原則上同意，所以在換地作業的時候，等到大的計畫定案後，後續配地的部分是由地政局負責。〔…〕這個同意了，他們早先討論時，就已經同意了。〔…〕這個據我了解是中央協調台糖和港務公司，提出土地來做為遷村用地，在我的瞭解原則上已經同意。〔…〕台糖是 30 幾公頃，港務公司的土地有 20 幾公頃，加起來總共是 58 公頃，所以不完全是台糖的土地，它只是一部分而已，將來在配地時，我們會研擬一個比較妥適的換地方式。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李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陳議員若翠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若翠：

今天是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本席就直接、單刀直入來請問工務局局長。局長，這是工務局所屬的組織嘛！我們的權責單位有包括養護工程和違章拆除大隊，我今天要就教你，請問違建隊執行違章拆除要多少時間？局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違章處理的作業程序，高雄市有訂一個高雄市工務局處理違章建築執行要點…。

陳議員若翠：

你是根據違章建築處理辦法嘛！〔對。〕第幾條？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違章建築有違章建築的處理辦法，高雄市工務局要訂定違章處理執行要點…。

陳議員若翠：

你告訴我幾天就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要幾天是依據…。

陳議員若翠：

違章拆除應該需要多久的時間？條文裡有明定幾天的時間，請你向本席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違章建築拆除的時間，看認定是什麼樣的違建，因為有既存違建、新違建、施工中違建…。

陳議員若翠：

局長，你說幾天、有天數嘛！我這邊有查到，要我告訴你嗎？第5條，直轄縣市主管機關單位應於接到違章建築查報人員報告之日起5日內實施勘查，認定必須拆除者應即拆除之。我再請問，既然已經認定是違章的建物，請問工務局有什麼理由可以拖延6、7年？既然是違建，依法行政查報了、勘查了也認定要去做執行了，為什麼拖延了6、7年？拖了將近80個月，從102年拖到108年，不去執行拆除。局長，請問這樣算久嗎？依我剛才講的，違章拆除經由查報、勘查，認定的程序是5天之內要實施勘查，卻拖了6、7年，這樣算久嗎？局長，你點頭，有嘛！算久了嘛！我想小孩出生現在都已經長大念國小了。執行10次算不算多，請問一下執行10次算不算多？這樣算不算具體故意規避配合執行拆除？這是本席在這邊要講的。

我為什麼要舉這個陳情案，我相信工務局裡面應該也很了解這個案件，本席希望去了解的是，工務局不執行公務的根據和理由，你要跟我講啊！甚至這個案由的處理狀況和過程。局長，你也知道我有去找過你，包括陳情人也讓你較多的時間去了解這個案件，你也特別指示，絕對不會有公務人員怠惰的問題，但是本席看到的就是這個情況，違章拆除大隊不拆除違建，讓人家質疑工務局行政怠惰、包庇、可能受關說，甚至蓄意不行使公權力或選擇性去做行使公權力的嫌疑。如果是這樣，政風室在嗎？我請問政風室是不是有察覺這件事情？這樣的現象，局長在 6、7 年當中是不是所屬局處…，因為我知道吳局長先前在公務上也執行過、知情，有沒有啟動這個調查？待會兒請政風室回答我，該怎麼來處理。局長和各個局處，包括違章拆除大隊隊長、大隊長和分隊長都在這裡，我只是希望可以在這裡一次的說明清楚，為什麼這件事情不執行公務的部分，可以拖那麼久？違章拆除時間 5 日之內應該要拆除的，為什麼 6、7 年都沒有去處理？是不是該徹底去查辦，我們有沒有決心去做端正公務風氣和效率？以前是以前、現在是現在，我還是要強調行使公權力的重要。

我簡要的來陳述這個案件的內容，如我剛才講的，我從違章拆除隊裡找出所有相關的函件，我這邊都有所本，102 到 108 年所有往來的公文是怎麼處理的，從 102 年被檢舉是違章建物，經由工務單位認定是違章建築，但是可以看到拆除大隊對於這個違章建築只是敷衍性的拆除，沒有一次性的去拆除完成。違章戶任由它自行拆除後，又重建成新的違章，卻沒有適時的去遏止它，現在新的違章做什麼用？我相信拆除大隊一定知道，隊長，新的違章現在在做什麼？隔間作為套房出租營利，重要的是，本席還知道它是沒有經過安全消防檢驗的大違章。新的違章要不要拆除？這樣實質新的違章接獲檢舉之後，當作沒看到，是視而不見還是不執行、不查報，陳情人也多次請求，拆除進度是否可以視狀況來回復說明，可是給的答復和回復都是模稜兩可、反反覆覆的答案，甚至已經陳情到政風室。政風室，陳情人如果陳情到政風室，麻煩你也跟我回復，就是因為你都不回復，逼的本席必須要在議事殿堂裡，有錄音、有錄影來這邊質詢工務單位。

本席在這邊要講，今年 2 月 15 日已經陪同陳情人到局長室親自遞交陳情書。局長，你應該還有記憶，本席在 108 年 3 月 18 日行文到工務局，就這件違建案的執行情形，希望可以提供本席相關的資料包括執行時間、執行完畢的佐證照片資料等等，這個有困難嗎？一般查報方式，這樣的佐證資料，包括執行拆除的時間，也可以拖延 1 個月，到現在都置之不理，本席真的不曉得為什麼？我今天要提出來，如果你是依照公務員的執行作為來根據，有什麼難的？告訴我，為什麼到現在還不執行？偏偏要讓本席在這邊請教局長，我也不願意啊！

可是局長又把它推給大隊長去行處、大隊長又推給分隊長，到底誰要負責？來，告訴我，局長推給大隊長、我們的大隊長又推給分隊長，到底誰要負責，我今天真的要好好請教一下有沒有行政怠惰？有沒有包庇受到關說，或者是蓄意不行使我們的公權力？都 6、7 年了難道我們不能合理的懷疑嗎？局長，待會我真的要請你好好地跟我說明一下。

我舉個例子，前幾年我們都知道的那個玉皇宮，在玉皇宮後面有一個違建，說拆就拆，2、3 天就拆得乾乾淨淨，我們的工務局有效率的拆除，我記得去年還大肆的宣揚說，我們的拆除率達到 133%，我們的違建拆除隊可以說是非非常有效率的，可是你看看本席提的這個案例，明明已經認定是違建了，可以拖個 6、7 年還不執行，到底是違建處理大隊還是違建包庇大隊，告訴我一下好嗎？本席要告訴我們的違建拆除大隊的大隊長，到我那邊也是一樣，你之前來，結果說了有執行嗎？沒有，有照片嗎？沒有，到現在連一個函復都沒有，工務局要拖到何年何月？我這邊重點來了，工務局要拖到何年何月才會真正行使公權力？今天我們在這裡，我們工務局上下各層的負責單位都在這裡，給我一個明確的時間，怎麼樣才能讓我覺得說這個不叫作行政怠惰，這都 6、7 年了，這如果不算怠惰怎樣才算怠惰，我們公務的公權力，我們市長說的廉能要有效率的執行，局長你告訴我，你是如何處理這種狀況的。我也要請問大隊長你要不要負責？大隊長有沒有督導失職的部分，分隊長本身的職責缺失之外沒有處理，請問一下身為工務局的局長，你是不是也要負起疏於管理的責任呢？

我要再次地提醒一下我們的局長、大隊長還有分隊長，你們都在這裡，我今天會把它提出來，我在當場也希望可以聽清楚講明白，如果不依法處理公務，就有可能像我剛剛講的，有可能被人誤解傳聞說，這是我聽到的，我們只要送紅包就可以讓我們的違建隊不去拆除違章，被合理的懷疑，可能是有理可循，本席當然不相信這會是事實，所以我要再次鄭重的請問局長，局長你回答我，要不要責成權責單位來查辦？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事實上我們工務局處理所有的違建都是公平對待，不會因為某一件案件特別的怠惰，或是怎麼處理。

陳議員若翠：

但是一個案件拖了 6、7 年。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誠如陳議員所講的，這個案件為何拖了 80 個月…。

陳議員若翠：

我今天要說的是行使公務權。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為什麼 80 個月到現在還沒處理，我跟議員報告，絕對是有它的特殊原因，包括這個陳情者應該不是等我就職工務局長才開始陳情的，剛才你說的 80 個月前就開始一直在檢舉了，這個違章建築我們的拆除大隊也有去做一些執行，也有碰到一些困難，這些他們回來都有做紀錄。我不敢說這個是怠惰不怠惰的，因為有一些特殊原因，誠如陳若翠議員說的，如果我們的同仁有涉及不法，當然我希望政風室確實的查清楚，跟議員報告，因為我不容許我的同仁有這種狀況，這沒什麼好掩護的。

陳議員若翠：

我之前去局長室的時候，局長也特別有講，我也認同，但是目前違建隊給我的感覺就是能拖就拖，再給時間，讓我感覺有點怠惰不處理，那這個原因到底是什麼？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跟議員報告…。

陳議員若翠：

函文拖了一個多月，我還看不到蹤影。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在這裡說明特殊原因會占掉你很多的發言時間，因為它反反覆覆，包括我有請政風室就這個個案去查，為什麼這個陳情人一而再，再而三地來陳情，那政風室也有給我一個報告，這當然也有牽涉到一些私人的問題。

陳議員若翠：

好，局長，那這樣的話，你就給我一個函文，這個部分你們怎麼處理，幾月幾號、幾年幾月你們要執行，請你函復給我，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這個我們有紀錄，有一些大事紀…。

陳議員若翠：

好，我等你的答復。本席也要再次地重申，我在這裡要鄭重地宣達，我們絕對不會運用我們議員的職權對政府部門進行關說，我也不希望，我這邊說了公務的風氣我們要導正，也希望關說的風氣可以端正，我們希望工務部門的同仁在沒有不當壓力之下，都可以依法正確行事，能夠來服務我們市民。不然你看這樣一個執行公權力的部分，竟然可以拖個 6、7 年，到現在都沒有完成，那是不是難免會被人家難杜悠悠之口，對不對？我想這個部分是本席今天要質詢

的一個重點。另外我想再爭取 2 分鐘的發言時間，我希望可以就我們地政局在地價稅的部分，針對調幅過高的問題，在我們這個業務部門的質詢時間裡提出來。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若翠：

我們在第二屆第四次大會的時候，已經有討論過我們所謂的地價稅調幅，我相信很多議員都有提出相關的問題，而且我們也都接到很多市民的反映，一再的表達對地價稅的漲幅過高，連帶地上權的使用租金也很高。那我們知道這個公告地價的調整是我們地價評議委員會及地方政府地價科的評估所訂的。我在這裡要建請地政局，還有財政局部門要檢討我們的地價稅，能夠減稅或彈性繳稅的方法以穩定安定為原則，一定要考量到我們的地價稅，因為大家知道現在政府目前的經濟還沒有好轉，說實在的，地價稅的調整。我們是否要重新再來檢討一下，待會如果我們的地政局可以的話，請局長可以回答一下。如果像我這樣寫的，我們的地價稅調幅漲的話，當然我們的地上權的使用租金也會調漲，那我們地上權的地租調漲，可能就會影響到人家的投資意願，跟國有土地的活化作用，那也有可能影響。為什麼影響？因為這影響可能會降低投資人的投資意願，當然還有包括一些 BOT 案等等。在這邊我也要建請，高雄市的地價稅在 100 年的歲入是 80 億元，104 年增加到 89 億元，到 105 年一口氣調高到 132 億元。我這邊有做了一個調查，市政府的財政就像大進補一樣，人家說的地價稅從市民的荷包，讓市民…。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105 年的時候是全台灣地區內政部的要求，它的調幅是不能低於 3 年公告現值的一個調幅，也就是公告地價的調幅，所以那時候才會調了 3 成多，那後來經過民意的一個反映，包括議會裡面很多的議員也都這樣的反映，把 3 年調整一次改成 2 年，所以我們在 107 年的時候，全市的平均調幅是負 1，等於沒有調整反而調降 1%。所以當時會調這麼高，也是因為 103 年那段時間的景氣是非常的不錯、非常的繁榮，所以那時候公告現值、公告地價跟市價的差距有相當大的距離，所以內政部才會這樣要求。後來 107 年以後不但沒有調升還調降，未來在地價稅的部分，因為稅跟地價還是有一點點的差距，地價稅的話要考慮個人累進稅率的問題，我這邊管的是地價的部分。

地價的調整方式內政部有五項原則，交代地方政府在調整要根據這五項原則

來做通盤的考量，所以我們未來在做這些地價方面的作業時，〔…〕有沒有辦法調降，是要根據這幾個原則，就是前次的公告地價，明年要調公告地價，公告地價要公告今年的公告現值、經濟的發展狀況、地方的財稅能力跟民眾的稅賦能力等五項的元素通盤去考量，所以我們今年下半年在作業的時候，我們都會非常審慎的來做這樣的評估及作業，到最後還是要提到地價評議委員會，由評議委員會做最後的定案。

至於說租金的問題，我覺得地價最好是能夠跟招商的或者是跟國公營事業的出租地價率應該要脫鉤。〔…〕對，所以如果租金率跟地價的標準能夠脫鉤的話，大概就不會受到很大的影響。以前港務局裡面的土地也是這樣跟他們建議，後來他們有做了自己的租金率就不會整個灌到稅裡面；像台糖的話，他就隨著公告地價的調整全部灌進去，因為台糖的土地很大，所以到時候去跟這些住戶或者是承租戶課徵租金的時候，都是以他全部土地的最高稅率去課徵，所以才會一下子漲那麼高。如果是把它脫鉤的話，大概這種負面的影響就會降到最低。〔…〕

主席（曾議員麗燕）：

若翠議員，要更詳細的話，是不是請地政局以書面回復？因為後面登記的人太多了。〔…〕謝謝若翠議員的質詢。

接下來請陳議員麗珍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珍：

我要跟工務局探討一些問題，現在鐵路地下化已經通車了，從左營通車到鳳山總長度是 15.37 公里，我們也知道鐵路地下化後，未來這個鐵軌在地上綠美化，寬度有 70 米一直延伸到左營、到鳳山，未來也可以算是全世界最漂亮的一個園道，我們這裡也是有編了 33 億元要做園道的工程款，相信未來整個園道也會帶動我們延伸經濟的發展。

最近很多民眾一直在問本席說，之前鐵路地下化有 12 個地下道、高架橋，總共有 12 個，有左營高架橋、左營地下道、青海陸橋、九如陸橋、中華地下道、自立陸橋、中博高架橋、民族陸橋、大順陸橋、自強陸橋、青年陸橋，還有鳳山維新陸橋，這 12 個地下道跟陸橋大家都知道，之前高雄真的被這個鐵軌把它切成兩半，現在期盼的已經都通車了。

很多民眾想要更清楚的瞭解，目前陸續針對這 12 個陸橋跟地下道在動工，市政府的工程效率也非常的快，要填平的填平了，陸橋也已經拆除，我們這裡有看到，但是民眾要更瞭解，所以我今天把這 12 個陸橋的進度列在這裡，讓市民更清楚知道 12 個陸橋及地下道的工程進度如何。我們看到左營地下道預定在 5 月 31 日要通車；青海陸橋已經通車了；中華地下道在 8 月份就要通

車了；自立陸橋是 3 月 22 日已經通車了；大順陸橋也通車了；自強陸橋在 5 月 3 日即將要通車；青年陸橋在 3 月 25 日通車。另外還有 5 個點，左營高架橋、九如陸橋、中博高架橋，還有維新陸橋，這幾個我要請教其中…，當然這個時間很長，我希望工務局給我一個詳細的書面報告。

目前九如陸橋在評估中，在評估中的還有中博高架橋，這兩個在研議中跟評估中，還有左營高架橋，這 3 個。左營高架橋、九如陸橋，還有中博高架橋，這 3 座橋到底是要拆還是不拆？或者是研議中或評估中，到底未來的決定是如何？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陳議員對鐵路地下化以後所有設施的關心。第一項的左營高架橋，我們跟交通局的評估，保存現況是會比拆橋的交通疏導更順暢，因為我們要等到周邊的這些連通道路，譬如說新庄仔路通過勝利路，這一些南北線的連接道路要增加之後，再來評估拆左營高架橋。第二、就是在地下道，剛才議員報告過 5 月 31 日會完工，目前是水利局在施作。九如陸橋，我們是有評估，因為現在拆九如陸橋之後，我還要去做一座新的跨越愛河的橋，所以我們現在評估它的結構上還沒有問題的狀況之下，我們的做法是緩拆。〔好。〕但是它的路面狀況不好，我們會在今年優先把它改善完成。再過來就是中博高架橋，中博高架橋因為牽涉到現在高雄車站的新建工程，現在它旁邊的這些連通道路，包括我的園道也有一些南北向留設交通便道的問題，現在都還沒有做，要等地政局在自由路打通到復興路這些路段做好，比較多條道路來疏解交通以後再來評估，而且也跟鐵道局溝通，他在車站西側有規劃一條站西路，站西路路寬跟現在中博高架橋的路寬 42 米是一樣寬度，要先做好，把這些交通引導以後我們才會來拆，不過這個要到明年以後。〔好。〕要到明年。民族陸橋也一樣，民族陸橋因為機車道要優先去做拆除，現在也是因為鐵道局還有一些通風設備在做，那個也要過年後才會拆。

陳議員麗珍：

意思是說現在左營高架橋、九如陸橋、中博高架橋，還有民族陸橋目前是暫定不拆的。因為很多民眾也都分不清楚，在這邊我也要跟工務局長，因為這一次我們編列的預算大概是 302 億元，其實也不多，但是在這裡有一個公園我也希望你們能夠好好重視一下在博愛路跟重信路的扶輪公園。其實這一塊公園是不大，但是它的位置是在中心點，高鐵下來這是一個門面，就在高鐵附近、在博愛路上，位於市中心。這個公園已經很老舊了，你看這個涼亭沒有人會去上

面坐，樹根都已經凸出來，這裡都是灰塵，這個公園不大，這部分請局長書面回復就可以。請局長今年度優先納入來做改造，這個公園不大，我們沒有辦法要求公園要這麼大，現在高雄市有很多大型的公園，農 16 或者中都溼地，還有很多的大公園，這個小公園應該也要重視，它的使用率非常高，這是扶輪公園。這個公園都不大，它所要的經費也不多。再來，惠民里青埔街 50 巷 51 弄旁邊的公園，它全部都是沙子，民眾都沒有辦法靠近去休閒，像這樣的公園擺在那邊很可惜，這塊地等於沒有利用到它的價值，這兩座公園請你記錄下來用書面回復本席。

還有一座公園我們已經討論好幾年了，福山里重愛公園的地點在文慈路和重愛路口，福山里現在的人口非常多，大樓林立、很多的居民，但是他們的綠地非常小，這座公園我們在社區裡面也開過幾次會，希望能夠把福山里重愛公園改造成一個共融式的公園，因為現在寸土寸金，我們的公園都不大，現在很多住大樓的人都希望不要一直坐在客廳看電視，希望他們到社區一樓就能夠有一個好的公園。現在很流行共融式公園，它能夠讓任何年齡層包括身心障礙的兒童、長輩、成年人和小孩，他們都喜歡來公園裡面玩耍，共融式的公園有很多設備可以符合身心障礙者的需求，它有一些設施，讓他來這邊做活動可以預防他的肌肉萎縮，他可以健身，或者有一些語言障礙者，他來到公園可以和人家交流，對這個小孩的身心成長發展有很大的幫助，不應該都是在家裡面，社區若有好的地點不要閒置在那邊，整個設計都沒有辦法靠近使用它的休閒設施。

這座公園我在這邊已經建議 2 次了，在社區也開過 4 次會，上星期也有辦一場公聽會，很多民眾都來這邊，他們共同的訴求是，希望這個公園能夠做共融式的公園，讓長輩、小孩、成年人還有身心障礙的小朋友都可以進來遊戲，共融式的公園有一些可以玩耍的設施，長輩可以在這邊休閒走路的設施，它有一些可以使用的設備。最近我看了很多座公園，有一座我要提出建議，富民公園也是最近剛做好，在富民路 435 號，它有做一個小朋友的戲沙池，大概 8 坪大小，裡面放一些白沙，民眾一直建議工務局，工務局也答復說都已經設計了，為了要驗收一定要這樣做。在這邊我要提出建議，玩沙的設施非常不適合，因為貓狗和一些動物常常會在裡面玩耍，所以這樣的設施很容易髒亂，未來我們的公園應該要考量實際的使用性。局長，重愛公園的共融式公園未來是不是可以朝向這樣去設計？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議員建議的第一項和第二項，我請養工處到現場去了解狀況，有經費的話當

然就改建，沒有錢的話就把一些危險性或老舊的公共設施做優先改善。

陳議員麗珍：

那裡的面積不大希望能夠做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第三個，福山里的重愛公園，應該是福山公園，還是重愛公園？我的資料是福山公園。

陳議員麗珍：

是福山公園，但是民眾都叫重愛公園，因為它就在重愛路上。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沒關係，這個養工處有依照議員的建議要採共融式的公園來規劃，而且我們有委託中山大學…。

陳議員麗珍：

什麼時候可以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現在應該已經發包給中山大學，要先成立一個工作坊，然後讓居民參與討論，看要做什麼形式再來施作。

陳議員麗珍：

請局長提供詳細的書面資料給我。局長，這是我們的柏油路，20 年以上的柏油路是不是能夠把它列出來優先修護？因為 20 年以上的柏油道路破損很嚴重，我們不應該讓它放著，雨天來的時候沖刷造成機車騎士和行人很不方便又危險。這裡有幾條道路，我這邊有詳細的資料，請局長記錄一下這 7 條道路都是 20 年以上，而且破損非常嚴重，你們先了解一下，我會再提案，就是忠言路、忠貞街、修明街、光興街、進學路、重立路、政德路，這 7 條道路都已經是 18、19、20 年的柏油路，最近很感謝市政府把很多的道路都重新刨除重鋪，所以很多民眾都非常高興，他們覺得道路很明顯一直在翻新，這 7 條已經是 20 年以上的道路能夠在今年度優先刨鋪。

局長，南屏路 284 巷 11 弄，從幾年前那時候工務小組的主席麗燕議員，我們也是常常都一起去會勘，這裡你們再研究一下，是不是能夠把這一條道路打通？因為這一條道路是 17 米的道路，它會編為 11 弄是因為它的舊道路是通三民家商東門路，這個是不是能夠做怎麼樣的開闢，希望局長把這個記錄下來繼續研究看看，我們小組也有到現場會勘過 2 次，請局長先記下來。

請教都發局局長，現在我們有一個還地於民，104 年內政部已經有核定補助給地方政府機關，辦理一些不需要用到的公共設施的土地作為通盤檢討，既然沒有用到，大概有 1,600 多公頃公共設施的土地，針對這些土地有些市民都已

經等了 50 年了，應該要儘快還地於民，既然這些土地都沒有使用到，是不是要還地於民？既然我們不徵收也沒有補償，我們要做快速的處理，包括道路是不是也算公共設施？應該要還地於民，或者是要徵收，不然很多道路現在有管路不能去修護，水溝也不能去施做，這個問題都很大。都發局長，對於這樣的公共設施解編是不是能夠快速的，尤其針對機關用地、公園或者停車場、市場用地，這些市民的土地權益也要去重視，儘快還地於民，最重要的是道路，有關我們的重要設施，排水管路也要去重視。

第二點，是仁武產業園區，它剛好在國道 10 號交流道旁邊，有 74 公頃，我們的計畫年產值是 242 億，可以創造 6,300 個工作機會。請問這 6,000 多個機會需要具備什麼樣的專業？什麼時候開始慢慢招募人才？未來的薪資大概是多少？現在我們希望不只工作機會多，我們的薪資也不能常常低於中北部，這個都是市民非常關心的問題。請答復。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我先講仁武產業園區的部分，它是一個產業園區計畫，未來這個計畫，都發局是一個都計審議單位，未來整個產業園區開發計畫，當然經發局那邊和相關的產業，他們會朝向航太產業和精密機械方向做規劃。另外，公設保留地的這一塊，尤其是產生很多民怨的部分，市長特別重視這個問題，所以特別指示都發局要加速辦理。事實上全市有 18 個都市計畫區，我們分成三個批次，目前第一批已經完成公展，第二批正在進行公展中，下半年是第三批公展，這個部分我們也會持續加速辦理。針對沒有必要的公設保留地，我們儘快還地於民，還有一些我們會通盤用專案、個案檢討來辦理。〔...。〕道路用地的部分就比較值得商榷，道路和水路這一塊，因為它是系統性的，不能隨便就還掉，未來若有道路的需求，道路和水路排水系統這一塊...，如果是屬於塊狀、獨立狀的公園地或學校用地，這種塊狀不影響整個系統功能，這個會比較容易，如果有系統性的部分，還有涉及到相關工務單位和水利單位的檢討，以上簡要的報告。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謝謝麗珍議員的質詢，接下來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 現在請陳議員慧文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慧文 :

首先我要請問工務局，鐵路地下化 2009 年就開始動工，一直到去年 10 月地下化已經通車了，包括局長在昨天業務報告也有提到，鐵路地下化完成之後，接著就是沿路的軌道要做綠廊道整體的改善。前兩天本席有去會勘一個地方，

綠廊道沿線一直到大智陸橋，有一個地方是整個鳳山計畫園道工程，總共有 45 億等等，在接近大智陸橋那裡有一個亂葬崗，那個亂葬崗，本席在 3 年前也曾經提過 1 次，那時候也有提議說，OK，鐵路地下化完之後，我們要來做綠廊道。那個部分的整體景觀可能亟需趕快改善，之前去會勘的時候，因為那一塊地是農林用地，所以是農業局，包括那裡將近有 200 座墳墓，所以殯葬處有一起來會勘，看完之後，那裡的經費大概是需要 2,000 多萬，農業局就說 2,000 多萬對農業局來講是一個非常龐大的經費，他們沒有辦法，雖然是由他們委管的農林用地，但是這一塊地他們沒有需求。而殯葬管理處的說法是，這個也不是他們亟需處理的事情，這個部分他們是配合管理單位農業局來做，如果農業局要撥款給他處理亂葬崗，他們就可以配合來處理。

現在鐵路地下化完成後，園道我們要花 45 億，從左營一路到大智陸橋這邊，可以想見這是未來大家有所期待綠意盎然供人民休閒遊憩，然後可以行走在一個非常長的綠廊道，讓人家可以很期待的一個休閒用地。但是如果走到那裡看到墳墓，它剛好位於這一條線上，這個剛好是綠廊道沿線，墓地剛好在這裡，為什麼現在很多附近的民眾，他也不是很清楚這裡竟然有 200 多座墓地，因為它是在鐵路的範圍內，所以是有柵欄圍住的，所以附近的民眾有的人知道，而有的人不知道，但是到時候綠廊道一做，這裡就會打開了，它就會很明顯。

本席在這裡提出這個議題，就是希望市政府是一體的，不應該去分哪一個局處，這個是共同的議題，大家要一起來解決。現在農業局和殯葬管理處他們沒有辦法單獨來處理，因為他也是因應綠廊道的整體開發建設，也會有礙以後的景觀。是不是能夠由工務局協處理，當我們的主要窗口，協助看要怎麼把它做完善的處理。因為這裡是農林用地，後續都發局是不是也能夠介入，是不是能夠朝向…，因為農業局說他沒有需求，這裡將近有 1,773 坪左右的面積，是不是也能夠來朝向都市計畫變更案，看是要把它變成公園用地，或是有其他更好的設施做法。市府本是一體，大家要共同來思考，因應鐵路地下化做的綠廊道，整體沿線的景觀建設做到最完美。等一下請工務局和都發局答復。

有關過埤那裡從 20 年前一直到 10 年前，一直都有做市地重劃，包括 11 期、21 期、24 期，那裡重劃完之後，我說真的整體開發和進步有目共睹也看得到，居民建設一直越來越多，現在在市地重劃當下所有管線都有地下化了。但是經過 20 年，一條線、兩條線，我所謂的一條線、兩條線就是看到在路燈上面天際線，一條一條都蹦出來。當初在做市地重劃的時候，電線都地下化了，但是過了 20 年卻一條線、兩條線、三條線一直蹦出來，破壞市容的景觀。這個部分本席有去了解，為什麼這些線會跑出來你知道嗎？大部分很多都是路燈，路燈壞掉了，他們就會從另外一個有電的路燈，牽到電線壞掉的路燈，牽了一條

線之後，後來又有路燈壞掉了，就用一樣的做法，又牽了另外一條線。所以你就會發現，天際線越來越多。

市府的人員都這麼做了，都便宜行事，還是沒有預算，我不知道？這個等一下局長來回應，是預算不足、還是便宜行事？一條線出現之後，其他可能要牽線路的單位，包括監視器、第四台等等，也跟著依樣畫葫蘆，就跟著一條線、兩條線、三條線這樣子牽線，包括我剛剛說的那三個重劃區，有很多條大馬路，你就會看到很多的蜘蛛網線在上面。所以最原始就是從工務局先起的頭，起頭之後，其他的線路單位就跟著做，所以這個部分就像我剛剛講的是便宜行事，還是預算不足？工務局等一下回應後續可以怎麼處理？因為民眾也認為說你這樣的做法，破壞市容景觀。第二個，他們也害怕到時颱風天，這些線路都是放在外面、高掛在天空的，到時候線路會不會因為颱風天容易折損、斷掉，路燈又壞掉。我想這個部分，等一下工務局局長是不是回應一下。

第三、這個是本席一直在追的案件，這個案件已經有十多年的歷史，之前也透過都發局副局長…。工務局局長，我也先跟你講過我今天會再把他提出來，因為這是有關於民眾的權益。我把它定位為民眾的權益、何時能夠伸張。我先跟吳局長大概的轉述，我想你已經大概知道一些皮毛了，這個部分對於這位民眾的權益確實一直是受損的，但是這當中也有無辜的第三者，怎麼去解決這樣子的一個僵局？真的是要考驗智慧了。

這一條是文興街 8 巷，現有的是 1.7 米，這裡是圍牆，如果圍牆沒有建在這裡的話，這裡會超過 3 米，圍牆的寬度壓縮了道路，所以他變成 1.7 米，裡面還有 6 戶住戶。這個應該源於十幾年前，在民國 94 年的時候，這一位陳情人因為房子老舊要重建，申請的時候，當時高雄縣政府回復他說，這裡的現有巷道是 1.7 米未達 2 公尺，所以不符合當時高雄縣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 4 條第 3 項，沒有辦法指定建築線。他的外面，我剛剛講的這一戶人家，也剛好在 94 年 6 月 27 日也去申請建照，因為他的土地正面是面向文興街，所以他沒有問題，但另外的寬度未達 2 公尺，當時的規定是不予指定，要保留現況來通行就好了，因為這樣子他拿到合法的建築執照，所以就蓋了，這也造成後面的紛爭。

因為他也是合法的可以拿到圍牆的雜項使照，這造成 1.7 米就成形了，就是變成 1.7 米了。但是我剛剛講裡面的建築物，裡面有 6 戶的建築物，都是合法的建築物，分別在 56 年跟 63 年都有取得使照。以當時高雄縣的相關規定，他如果要來取得使照，他必須要各退 1.5 米，就是有 3 米，兩邊各退 1.5 米，裡面要有 3 米的空間才能夠拿到建照。所以以此類推，用這個邏輯去推廣，表示當時文興街 8 巷其實是有 3 米的，但是後來就是因為當初一開始地號 1022 的申請，他們也是合法的取得，兩邊的立場都站得住腳。地號 1018 號以及他

原來的定位，他就是一個合法建築物，所以在我們相關規定裡面，一直有在做修正。只要那時候有指定建築線了，其餘後面有做一些路型的改變，後來變成 2 米等等，其實他還是可以沿用原來的模式。

就這樣僵局就在這裡開始結下了，沒有辦法去處理，地號 1018 號的陳情人一直尋求市政府的解套，但是市政府都請他行政救濟，但是也沒辦法行政救濟，因為他並不是行政處分。所以訴願委員會也不接案，高等行政法院也不接案，因為他不是行政裁決，所以在這裡有很多的爭議。包括也向監察院陳情，監察院也去了解這所有的來龍去脈…。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 2 分鐘。

陳議員慧文：

監察院也認為這當中確實高雄縣政府當初認定的時候，因為基於錯誤的事實，所以他認定錯誤，這個部分解鈴還需繫鈴人。這個沒有辦法用行政救濟的方式去處理，還是要回歸市政府工務局做一個裁示。如果要去爭議當時到底有沒有 3 米，我跟各位報告，本席在 105 年也曾經函文去問，你們也給我一個文，你們的文很明確的說，根據當時的相關資料，你們也認定文興街當時其實是符合 3 米的既成道路，在一些相關的資料佐證上，其實也可以認定他有 3 米以上。所以這個部分他的用意是希望能夠撤銷那個圍牆，因為他的圍牆是後面才蓋的，因為你裡面合法建築都能夠蓋房子，1.7 米是沒有辦法施工的，他裡面所有的合法建築等於就定死在那裡了，沒辦法施工，巷弄的出入口只剩下 1.7 米而已，如果我們真的要替民眾解決問題，我們就是能夠把這樣的…。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吳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陳議員剛才提幾個問題，我一一向議員答復。第一個，鐵路地下化的南端，剛好是出土段有一些墳墓是農林用地的問題，我們會召集協調，看能不能將那裡的環境整頓好，最後看是要透過都市計畫變更為公園或是停車用地，這個我們再來討論，我認為把環境景觀處理好是我們優先要考慮的。這個我們會來協調，看能不能利用在整理園道的時候一併處理，目前的狀況是排除在我們的工程之外，不過我們還是很樂意將景觀做一些改善。

第二個，有關過埤重劃區的電線問題，這裡已經地下化，是非常漂亮的景觀，後來誠如議員講的，有路燈損害和交通號誌線路的損害而變成架空，這個我請養工處到這個地區去了解一下，可以地下化的全部要地下化。因為別的地方都沒經費地下化了，這裡已經地下化，卻還要製造天際線混亂的情形，這個我要

請養工處再去了解看看，如果是屬於交通局的，我們會協調交通局把紅綠燈的線路改為地下化，如果是路燈的問題，我們養工處就優先把它地下化。

第三個，剛才陳議員關心的，這個陳情人是老問題在陳情，不過我覺得他原本的陳情是要朝向撤銷鄰居的合法建築使用執照，事實上一直來來回回的陳情，也做了很多年的方式，都無法撤銷鄰居的使用執照。剛才議員有提到，我們在 105 年 8 月 25 日有向陳議員答復，日後如有建築行為應指定建築線，而有認定巷道寬度必要時，將以行為時及現行法規規定現況來認定，我覺得這個可能有一個機會，就是如果他要再蓋房子，有指定建築線，我們可以輔導當事者若要蓋房子，尤其剛剛議員也說，這裡有 6 戶居民在這裡出入，如果以後他們的房子要改建等等，我請我們建築處來協助。〔…〕對，所以當時有回復議員，以當時蓋的狀況來指定建築線，因為這是舊房子改建，這一方面我請建築處來協助。〔…〕有兩個問題，他要蓋房子之前是不是要指定建築線，剛才議員也說，因為實際上是 1.7 米，事實上在舊建築物興建當時是超過 2 米以上的，因為我是按照以前向議員答復的公文來答復議員，可以照當時的認定指定建築線。〔…〕是，建築線沒問題，我們建管處可以協助指導。〔…〕因為如果可以指定建築線，他就有辦法申請合法的建照，看要如何改建或新建。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謝謝陳議員反映地方的民情，剛剛提到的鳳山北門農業區，這是我們的市有土地，據我了解是我們農業局管理的市有土地。誠如剛剛議員說的，鐵路地下化之後剛好是一個機會，包括整個周邊地區、市場、住宅區、公園，未來我們會列入下次通盤檢討辦理，讓這個地區有一個整體性的計畫。〔…〕好，了解，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慧文議員質詢，接下來請張議員漢忠質詢，時間 15 分鐘。

張議員漢忠：

工務局長，我看到維新橋拆除延期的情況非常不捨，我在一、二年前就一直要求工務局，在鐵路地下化完成通車之後，就要同步打通維新橋，不要影響整個鳳山的交通。我要跟局長說，鐵路地下化本來是要延伸到後庄，結果在高旗就爬上平面，甚至到鳳山人口最多的地方，造成大智陸橋無法拆除，大智陸橋不拆沒關係，但是我在二年前就開始要求工務局，鳳山青年橋拆除工程是由鐵改局施工，但是鳳山的經武橋、自強橋、大智橋都是由工務局來承擔。我在二年前就一直要求，107 年 10 月 14 日通車之後，其實工務局在 107 年 10 月就應

該要動工把這些橋都打通，結果你可能不了解當地居民及里長面臨非常大的痛苦，里長為何痛苦？因為要去協商拆橋的過程會造成很大的影響，居民生意無法營運，可能一個月內大家要忍耐一下，里長面臨要負擔這個責任。當然里長也身負市政府的功能，要去跟百姓互動及溝通，居民一個月沒做生意要怎麼辦？這兩天媒體一直在報導，包括議員同事也都在說，差不多這二天都說到維新陸橋的事情，重點維新陸橋 19 號要圍籬，18 日當天施工單位去勸導明天要圍籬，居民要移去哪裡居住，大家都要做準備，結果隔天延期了。局長，你有考慮到居民已經租好房子，包括有的到金鳳凰租一個月，有的跟朋友借屋居住，這些問題你們都沒有考慮進去，最後你們只是解釋因為技術問題無法克服。

局長，這麼大的一個市政府，結果一個小小的工程都無法克服，浪費市民非常多的時間，我們去青年國中開說明會，何時要拆橋、何時要封橋，甚至百姓要有封橋前的準備，都開過說明會。你們現在卻訂 5 月 1 日要再開說明會，大家的時間都很寶貴，說實在的，誰有時間吃飽等著開說明會，甚至你們又訂在 5 月 1 日要在青年國中開說明會，說明拆橋延期的問題，這是不是在浪費時間？這些資源，包括工程的發包臨時暫停，這些工程要怎麼辦？這些工程費用要不要承擔？這些包商能不能對我們求償？局長，你是不是可以向鳳山的市民朋友解釋，向北門附近的市民朋友解釋清楚，否則他們會誤會因為經武夜市明天要開幕了，可能因為這個原因，有某人介入，而造成這座陸橋不拆除了，現在很多百姓以訛傳訛，也造成我們民意代表的困擾。局長，你要考慮到很多問題造成在地方上服務的人，本來是正面的，卻讓人家胡亂聯想，這可能是什麼樣的情況產生，有什麼惡勢力才造成今天不拆這座橋。局長，拜託你答復一下，這座經武橋目前是什麼情況之下不拆？如果是技術的問題，我想是多慮了。是什麼樣的技術問題，包括自來水管的問題，或是博愛路的問題，都是很容易可以克服的，包括路面高低落差的問題。我相信目前的技術並不像以前說的，隨便就可以發包。請局長答復，這座橋確定什麼時候要拆？附近的居民去租房子或是其他的損失，我們要怎麼跟人家解釋？局長，請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維新陸橋是我們在上個星期二，市政府內部工務團隊跟交通局討論，本來是如期要在 4 月 29 日要拆除，經過內部討論，因為維新陸橋的地理狀況跟其他的大順陸橋及自立陸橋不同。剛才提到的複雜因素，張議員也有提到在技術上應該都可以克服，這點我也承認，但是因為主要是如果現在拆除，這座橋的施工期至少 3 個月，所以我不是不拆除，我把交通衝擊減至最低。因為這座橋預

計要施工 3 個月，我旁邊要找一條便道，讓南北交通可以替代原來的維新陸橋的交通量，儘量來疏導，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剛才有提到鐵路地下化的頂板剛好就在陸橋的下面，這個部分我會請養工處跟鐵道局確認，看看要如何能保護到萬無一失，完全確認無虞之後就會拆除，這是第二點。當然旁邊的水管和排水的部分，要跟水利局及自來水公司確認，讓整個拆除陸橋的影響減至最低，不過，這段時間我也是會請養工處把排水的部分，如何保護的部分，可以先做的我們也會繼續做。等到我們把這些技術問題跟鐵道局以及自來水公司討論出如何減震，然後把發生意外的機會減少，在這些技術說明清楚之後就會拆除。

第三點，因為現在是雨季，我們跟水利局協調等到雨季之後再拆除，整個工程的進行會更加順利，我們的意思是專業上的考慮。否則如果發生問題，本來施工 3 個月變成 4 個月的話，我們承擔不起，因為這條路的交通量很大。我寧可延期，因為這兩天都在議會，我們上個星期二才決定，養工處的工程人員在星期三的時候就有去里長解釋了，我們也是照實說，因為拆橋是大事，考慮周全一點，把可能影響工程的因素排除。

張議員漢忠：

局長，你這樣解釋我可以接受。但是我的重點是這個時間是一年半前工務局就開始計畫，你們設計時看看有什麼困難是需要克服的，這是一年半前就開始計畫拆除了，結果在拆除之前才發覺問題一堆。局長，你們 5 月 1 日要在青年國中開說明會，我相信在那一天你們一定要被居民抱怨。局長，這個工作一定要很重視，如何去克服你剛才說的問題，你說施工期要 3 個月，我們是不是可以請很多單位來協助，能不能在 2 個月內克服，或是 1 個月內克服，我們要朝這個方向努力。

這是我一直很關心的問題，包括都發局和建管處，你們以前的說法是既成道路，而這個名稱已經改變為公共通行道路，目前既成道路已經改為這個名詞了。但是我一直期待建管處和都發局在既成道路上的認定，對於既成道路的認定問題，市政府建管處或是都發局都沒有辦法認定。針對民法第 769 條，大法官有解釋，如果這條道路通行 20 年以上就可以認定為既成道路，這是我一直期待的。很多百姓為了自來水，一坪的道路使用了將近 50 年，而這道路有三、四十位地主。但是自來水公司要求要有這三、四十位地主的同意書，有些已經往生，有些下落不明，為了要讓自來水管通過土地，要去找三、四十位地主同意，否則無法通過。這種認定的問題，是要請建管處或是都發局認定這種既成巷道的問題？局長，請答復，因為時間有限，請簡單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既成道路據我所了解，是由工務局來認定，都市計畫區外的是養工處，都市計畫區內的是由建管處。

張議員漢忠：

請建管處簡單答復，因為我的時間有限。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建管處江處長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既成道路我們一般的認定是依大法官釋字第 400 號的規定來認定，有三個要件，第一個是當初在通行的時候…。

張議員漢忠：

局長，因為時間有限，你用書面答復我就好。〔是。〕我剩一、兩分鐘跟地政局黃局長請教。局長，因為五甲路以東的區段徵收的問題，我在議會裡面一直質詢，在五甲社區幾千戶的居民目前還沒有一條道路可以使用。就是在五甲路以東，這裡一直在區段徵收，因為那裡是農地，所以一定是區段徵收，目前據我了解的重點是送內政部好幾次，目前的進度如何？因為現在中崙社區有好幾千戶人口，卻沒有一條道路可以使用，還在走產業道路。所以這裡的車輛出入走的是油管路，在這裡要走聯外道路，所以局長，五甲路以東的區段徵收計畫，我從好幾年前就一直質詢，但是至今還是無影無蹤。局長，在這方面是不是可以解釋一下，現在進度到什麼樣的程度？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五甲路區段徵收這個案子，跟張議員報告，目前還是僅止於都市計畫變更的階段。原本是從 91 公頃的，修正到 74，現在是 64，還在內政部檢討當中。所以都市計畫沒有過的時候，後面這些區段徵收實際上要去做開發的工作，我就沒有辦法。所以現在也是都市計畫這個部分要通過之後，才有後面的區段徵收。真是不好意思，我也跟張議員一樣，希望重劃若是做一階段的時候，區段徵收也能夠接著進行，但是目前都市計畫都還在檢討當中。〔…。〕沒有，我是說現在全力衝刺的就是這些公辦重劃，我是說公辦重劃到一個段落的時候，區段徵收的部分也是要啟動，但是目前都市計畫還在檢討當中，所以我這邊也沒有辦法再進行。〔…。〕是啊！〔…。〕我也了解。〔…。〕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張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蔡武宏、曾俊傑、陳玫娟議員聯合質詢，時間 45 分鐘。

曾議員俊傑：

首先，我要先講高雄市的鐵路已經地下化了，所以在沿線都有很多橋梁，尤其這些橋梁都在三民區都很有關聯，包括最近的自立陸橋，還是大順陸橋，還有維新橋都已經通車了，我在這裡要給工務團隊一個肯定，都提早通車。但是之後我有到現場去看，通車之後道路旁邊那裡不知道在等什麼，像大順陸橋它已經通車了，但是我看它還有一個坎，高低落差很大。到底是在做什麼？我覺得很懷疑，每一次通過都覺得只有通車而已，結果都沒有什麼進展。我想請問工務局長，這到底是怎麼樣？包括自立陸橋也是，也已經都通車了，晚上燈光也不夠亮，但是我看你們好像也沒有其他的進度，請局長說明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有的陸橋，這時候開放通車是第一階段的，就是按照陸橋原有的寬度，我們優先開放給大家通行，這樣才不會影響交通。第二、它的兩邊，以青海陸橋來說，它旁邊有人行道跟路面，或是大順陸橋也是一樣，一樣有人行道跟排水溝，自立陸橋兩邊就是排水溝跟路面。我們通車以後，還是要跟議員報告，因為排水系統要經過水利局來審查，現在所有排水的高程，水利局在上個禮拜把所有資料都給我們，不管是大順、青海、自立都給我們了。所以我們新工處有要求包商要全面施工，因為排水的問題都解決了。第二就是所有的工程，我們希望在3個月裡面，就是8月至9月全部把它完成。

曾議員俊傑：

局長，這是南北向的要道，車流量很大，希望趕快做好，我看就剩下旁邊而已，可能是排水溝或是路燈要做的，希望可以趕快做。尤其包括中華地下道，是何時要開工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中華地下道我們預定7月辦理發包。

曾議員俊傑：

什麼時候要完成？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施工的時間也預定差不多一個月，應該不會超過40天。

曾議員俊傑：

中華地下道也是一個月就可以完成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是計畫這樣子，因為旁邊的改道我要優先來做，疏導交通先處理好，再

來就全面來處理地下道的部分。

曾議員俊傑：

我希望品質要顧好，有時候我從那邊經過，也覺得路面有點起伏，到時候驗收要注意一下，要用平一點。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像第一階段拆的陸橋，第一階段通車都有留 10 公分 AC 的厚度，將來水溝做好之後，我們會再全面重新鋪一次，這樣就順了。

曾議員俊傑：

旁邊做好之後，希望你重新再鋪一次。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有調整斷面去處理。

曾議員俊傑：

再請問一個問題，中博高架橋，它其實是南北 16% 的車流量，現在是決定要拆還是怎麼樣，請局長簡單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中博高架橋一定會拆，不拆會影響整個高雄車站的規劃。現在我們有跟鐵道局協調，他有規劃站東路跟站西路，我們有評估起來，要請鐵道局優先將站西路，就是車站西邊的道路先開闢，這是第一。

曾議員俊傑：

它的路是環抱型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因為都市計畫就是這樣，我們也不可能去改變。

曾議員俊傑：

我想應該是先通車之後再拆吧！應該是這樣吧？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這沒有問題。

曾議員俊傑：

路面的先通車。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要先疏導車輛才會拆，而且周邊包括自由、復興路，服務處旁邊，那個也要通。

曾議員俊傑：

所以最後一個高架橋要拆了，是不是？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

曾議員俊傑：

那這個要多久才會全部完成？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應該是明年 12 月，等地政局的自由路、復興路通車，站西路完成，可能在 2、3 月就會完成，然後再拆這樣。這個我們有一個專案要跟議會報告，到時候再跟大會報告。

曾議員俊傑：

我對你們的工作團隊都很肯定，都有提前完成通車，包括韓市長上任以來一直在推路平，其實去年的汛期淹大水之後，就有 5,000 個天坑，希望這一次都已經重新鋪設了，讓市民很有感，當然接下來兩個月又是今年汛期的開始，也是一個考驗。我想要問局長，到底是什麼原因，是他們施工的品質不好，才會造成 5,000 個天坑。現在我們重新做好，也做得很漂亮很平了，在今年不知道還會不會發生，它的問題到底是出在哪裡？是它的施工偷工減料還是怎麼樣，請局長簡單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其實過去在路面改善的經費一向都是不多，養工處管的 6 米以上的道路有 6,500 平方公尺，它改善的歷年的資料一年都二、三百平方公尺在改善而已，所以那個數量，真的一條路的刨鋪，要 20 年還是 30 年才輪得到。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之前做的施工的包商跟現在做的包商，我覺得那個品質好像差很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當然在我就任以來，我對品質的要求是很嚴格。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在這裡強烈的要求，說實在的是驗收的時候才嚴格的，說真的要很嚴格，你不能沒有鋪好，你就睜一隻眼閉一隻眼讓它通過，這很重要。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現在我們從工廠源頭的管理、材料的配比、到現場的施工、到後面的維護管理，這一系列都有嚴格的標準在管控，所以品質才會提高。當然局本部也都有派人去抽查，包括半夜施工也都有派人去抽查。

曾議員俊傑：

我說以前跟現在做的，好像施工品質差很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養工處有檢討，會進步的。

曾議員俊傑：

所以你們要查出原因到底是怎麼樣。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就整個材料的選擇到施工的品質管制，養工處事實上也都是這些同仁在監督。

曾議員俊傑：

驗收很重要不能隨便，驗收若是不能達到我們的標準就不要讓它通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當然，這跟溫度、跟滾壓、什麼都有關係。

曾議員俊傑：

再來，我在 4 月 24 日有接到民眾的陳情，就在中都溼地公園，一大早在那裡運動的人就來反映說死了幾百條魚，臭氣沖天，之後就馬上來處理，你看這有多少？臭氣沖天。到底是怎麼回事？怎麼會這樣？這個歸養工處管的嗎？請養工處長答復一下，這是什麼原因？以前也不曾這樣過。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其實這種現況幾乎是每年都會發生，尤其是在這種春季氣溫剛往上升高的時候，包括愛河裡面的底泥，還有些生物、藻類在…。

曾議員俊傑：

也不可能一次死這麼多條魚。如果說不多還好，這整個幾百條那是多臭，天氣又熱。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如果你去網站 Google 愛河的污染，裡面相片看起來，105 年是一個黑龍江，死的更多，整個打撈起來都好幾噸的魚。

曾議員俊傑：

這個問題到底有沒有辦法來解決？如果每年都這樣也不是辦法，枉費我們花那麼多錢做一個那麼漂亮的溼地公園，可以說這也是得獎的，結果每年都這樣。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愛河裡面，它是在感潮區域，我們會去跟水利局談一下，他有些曝氣船可以幫忙，只要愛河的水質好了，中都溼地的生態和魚就會很好。

曾議員俊傑：

這個水是不是有被污染？還是怎樣？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水就是愛河的水。

曾議員俊傑：

愛河的水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對，它跟愛河是相通的，所以愛河水質如果不好…。

曾議員俊傑：

這是不是有人亂排什麼到愛河？不然怎麼可能死那麼多條。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所以是愛河整個水質的問題，包括…。

曾議員俊傑：

所以是愛河排進來的水，結果裡面魚都死了，愛河卻沒死魚。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愛河也是有。

曾議員俊傑：

有像這麼大量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還是有，環保局還是在打撈，都是有在打撈。

曾議員俊傑：

我覺得你們要好好研究一下，看這是什麼原因？好嗎？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好。

曾議員俊傑：

再來，因為我們鐵路地下化，九如二路我服務處就在這裡，九如二路就是民族路跟中華路這段，因為我們也等好幾十年，那裡的人行步道都已經很舊了，好不容易現在鐵路地下化後要來做景觀的改造，包括中華路、九如二路跟民族路，這一段我們是強烈的要求。局長，我醜話先講在前頭，我們這裡沿路總共有 10 個里，這一次我也有提案，我們 10 個里長都反對，反對中間做分隔島。我先告訴你，因為已經很多人，包括以前玫娟議員服務處那裡、裕誠路還有博愛路，做一做又拆掉浪費錢。一條漂漂亮亮的大馬路不要把它弄窄，旁邊看要怎麼改善漂亮一點，這樣就好了。中間的分隔島我們是不要，我話先講在前頭，你們真的做下去我是派人來抗議，請局長答復一下。

主席 (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謝謝曾議員對九如路這個路型的關心。其實九如路從民族路以東，包括接到鳳山建國路的整條省道中間都有安全島，我們原高雄市的部分就是從民族路到澄清路，事實上應該在 6、7 年前，不，縣市合併那時候，7、8 年前有做整排的安全島和共桿路燈，那時候考慮到整排的共桿路燈，要做就是要做在中間，所以才會有安全島的考慮…。

曾議員俊傑：

局長，你在這裡給我承諾一下，不然我總質詢也可以拿出來講，我會跟市長講…。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我…。

曾議員俊傑：

我就跟你講真的不能做，你做了，我們整條路的生意都受影響。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議員，我跟你報告清楚，因為這筆經費是跟中央營建署爭取的，我們那時候跟他提計畫，營建署的要求就是中間要分隔島的路型，你現在要改變路型，營建署是不是要補助我們？我會盡量來溝通，看能不能留著？

曾議員俊傑：

我先跟你說，局長，我們大家都是好朋友，你也是住在那裡的，因為說實在的，你也知道那裡已經好幾十年都沒有翻新，有這筆預算我們也是很贊同，包括不要改變這麼大一條道路的現況，你不要做分隔島就好，你做下去，我們那裡的店真的就慘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應該對交通沒影響，沒那麼嚴重。

曾議員俊傑：

沒有，沒有，不是你所想的那樣，你不要拿我們在開玩笑，不然怎麼可能這裡經過 10 個里，每個里長都反對？一定有原因，所以一定要聽我們地方的聲音，也已經開過會你們也會勘過，我們也已經跟你反映了，你如果沒有辦法承諾，我就等總質詢請市長來承諾，就這樣而已。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不要緊，我再來瞭解中央的態度，他要補助的方向是怎樣，我再跟議員報告，好嗎？因為那筆經費被他收回去也可惜。

曾議員俊傑：

局長，我們自己的家住在那裡的，你要瞭解我們要讓那裡發展，一個火車站這麼漂亮，一條路這麼寬，把旁邊做漂亮這樣就好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現在…。

曾議員俊傑：

這才是我們在地居民的期待，好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好啦！我再來跟…。

曾議員俊傑：

你看怎麼樣，私底下再跟我講。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我再跟議員報告。

曾議員俊傑：

時間的關係，好，以上。

陳議員孜娟：

時間可不可以先暫停？

主席 (曾議員麗燕)：

時間暫停。

陳議員孜娟：

謝謝，現在進入我的議題。我想要請問一下建管處，申請建照大概要多久的時間？從送件到核准建照。來，建管處。

主席 (曾議員麗燕)：

江處長，請答復。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建照的話，如果文件齊備，從掛號進來的話，第一個是文件要齊備，依建築法的規定，供公眾是 30 天，非供公眾是 10 天。目前我們建管處內控的要求是非供公眾的話是 9 天，供公眾是 15 天。

陳議員孜娟：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建照從申請送件到核准就 9 天就可以做好了嗎？是不是這個意思？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那是…。

陳議員孜娟：

那是審查？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文件審查，對。

陳議員玫娟：

整個流程呢？要多久的時間？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整個流程要看業主。

陳議員玫娟：

看業主，什麼意思？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對，就是說…。

陳議員玫娟：

一般呢？一般普遍大概多久的時間可以核准？如果正常程序的話。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一般正常程序就是建照如果取得之後，他就要開始去申請他的消防圖審，後續要報開工，開工之後他才可以…。

陳議員玫娟：

我先講好了，你從送件到建照核准，我只問這個部分。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送件到建照核准就是剛我提的供公眾的話是 15 天。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我看到你們的業務報告書上面寫，其實我在上個會期有特別要求，也就是說建築法裡面的第 33 條，一般非供公眾的是 10 天，如果是供公眾的話是不能超過 30 天。你們 107 年已經有修正也提高效率，所以現在變成說非供公眾的是 7.8 天，供公眾的話是 12.6 天，這看起來效率是相當不錯，這個是很肯定，你請坐。不過我記得在上個會期的時候有特別提，因為很多的建商在跟我們反映，就是說從送件到拿到建照其實一般快的話最少都要半年以上，甚至還有人 1 年的，而且這個不是 1 件、2 件，這是普遍都是這種情形，當時我記得上個會期我特別有跟工務局提起，希望你們縮短效率。可是顯然跟你們的業務報告是不符的，業務報告也寫了縮短十幾天，這是很好的效率，但問題是我現在碰到的就不是這樣。我要問一下，從審圖到驗收有什麼程序？來，處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江處長，請答復。

陳議員玫娟：

從審圖到驗收，簡單就好。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跟議員說明，就是說審照之後他依照圖說去施作，施作完之後他當然取得其

他相關許可的規定，譬如說消防的規定、消防的許可，還有污水這些統統符合之後，他依建築法要來報竣工…。

陳議員玫娟：

這樣大概多久的時間？一般，我講一般就好了。一般，最久的也可以吧？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這不一定，要看他的建築…。

陳議員玫娟：

對，你們的案件裡面，一般你們碰到大概會多久？要多久？不知道。

工務局建築管理處江處長俊昌：

不是，議員，我剛有說明，這個跟他的建築規模有關係。

陳議員玫娟：

好。現在問題就出在…，我剛剛有講過，上個會期特別有要求你們一定要把這個效率提出來，現在換了一個新的政府，大家都相當期待，因為過去的政府引人詬病的就是因為太過官僚，程序太過冗長，耽誤了很多事情。我也和你講過，這個建商我今天不是圖利建商，一般私人在蓋房子也一樣，他們都有效益問題和他們的成本，今天我要再提這個問題就是，昨天我到現場去看，我相當生氣。局長，你看，這個建築物是一個很普通的 2 樓建築物，他花了 2 年的時間才蓋好房子，蓋到地主本來想放棄不蓋了，因為建管處光是來來去去的證件就折騰了 2 年，後來我記得那時候拜託建管處，很快就核准了，我也非常謝謝你們。

然後這間房子租給我一個朋友，朋友告訴我說，他是要做補習班，結果去年租了之後預計年底大概就可以拿到，以你們講的效率，不要花很長的時間，你們後面還講說執照的加速審查可以節省 100 天以上，這個是你們的報告，節省 100 天效率很好。我那個朋友告訴我說，他房子弄好花了 2 年的時間，還是拜託我去關心以後才馬上拿到，我也謝謝你們在後段的效率。這間房子我朋友租下來之後，你們告訴他因為這個面積太大需要做電梯，他們的空間沒有辦法容許他們做，後來也謝謝科長給他指導，所以他們做了一些變更。

他們當時拿這個建築圖去給你們審查的時候，你們告訴他說可以，他還特別強調問電梯的改變，後來他們做了一些程序改變之後要做樓梯，樓梯以外還特別問審圖的人說，除了樓梯以外是不是其他都沒有問題了？他還特別強調無障礙空間是不是都沒有問題，你們也跟他說可以，只要改了就可以，結果樓梯改了快 2 個月，他也認了。他把樓梯好不容易弄來弄去喬好了，結果當他做好了再來申請的時候，你們又告訴他說後面的殘障空間不對，叫他重做，他說當時審圖你說沒有問題啊！問題只在樓梯而已啊！怎麼會有問題，結果叫他改，你

知道他改幾次？4次，他前後改來改去改了4次。改到後來，局長，你記不記得那天我遇到你，我特別打電話給你，我也要謝謝你，你馬上有效率，趕快叫人家來驗收，因為給人家拖太久了，快要1年了，一個裝潢花了將近1年的時間，一個房子蓋了2年的時間，裝潢1年。

結果拜託局長後謝謝你效率很快，驗收單位來看，結果驗收單位說，你改這樣不對，4次也是你們1樓的說要改這樣，結果5樓驗收的來了以後又說不對，請問你，你叫業者情何以堪？他們要底要遵循1樓的標準還是5樓的標準？我實在看不懂。你知道工作做多久嗎？那個工人蹲在這邊做，光是那個斜坡道一下要做這樣、一下要做那樣，他說2天的工作要做2個星期，那個工人也搖頭，效率怎麼會這樣？這個業者也很無奈，當初審圖也都讓你們審過的，你說沒有問題，結果我們做了你又說不可以，要改，改了又改你們說不行又改，改了4次，改了4次可以了，局長，請你們來驗收，驗收說不行，說他們這樣子不可以，他們到底要怎麼做？你告訴我。

後來我遇到另外一個建商來拜託事情，他也告訴我同樣的問題，問題就出在你們1樓的審圖和5樓的驗收標準不一樣，所以讓這些蓋房子的人無所適從，這要怎麼辦？所以昨天那個工人告訴我說，2天的工作很簡單，改來改去到底是要怎麼樣？他也覺得莫名其妙，政府的效率是這樣嗎？你們這樣叫便民嗎？韓市長一直說我們要能夠將心比心、苦民所苦，這個不是建商，他只是要做生意而已，你給人家拖了一年，你知道除了營收和租金的損失以外，你們還這樣百般刁難人家。後來我請局長去的時候，承辦人還告訴業者說，我又不是不可以商量，你為什麼不告訴我？你還叫議員來施壓。我的天啊！我們如果不去關心，這個還不知道要被刁難多久？我們不是關說只是去拜託，人家這是要做生意的一個案件拖這麼久，局長，這是什麼情形？你們是不是要檢討？

過去是過去政府，今天換了一個新政府就期待新的景象、效率，結果呢？讓人失望！你們這樣是在害韓市長，因為他要概括承受，韓政府也是這樣，這樣不對吧！這個案子，局長，私底下我們找個時間再來探討。不能這樣，哪有1樓和5樓的標準不一樣，那你要叫建商怎麼辦？你叫蓋房子的人怎麼辦？這種問題不只一次，後來那個建商告訴我說，對！就是這樣，他們就是這樣。不同的人講同樣的問題，表示你們就是存在這個問題，到底1樓和5樓是怎麼回事，你是不是要好好去檢討？公務人員的建築法規應該都是一致的，為什麼你們的認知不一樣？到底是人為的問題還是法規有問題？這個問題請你們回去好好檢討。

再來，翠屏國中前面這條翠屏路拓寬的進度和完工時間，新工處，那個時候我還有特別強調，因為我們爭取好久了，好不容易請你們來幫我們爭取，這個

路太小了，學校在這邊希望你們退縮，後來你們也同意要做，教育局和你們都講好了，我說施工前會勘要請我去，為什麼沒有通知我？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個案子陳議員去年也多次在關心，所以教育局終於找到經費委託給我們新工處來辦理，這個案子我們目前正在施工，原則上在 6 月中旬左右可以把它完成。

陳議員玫娟：

我希望你們還是要重視我們在議會的質詢，我特別強調施工前會勘要通知我，本來早上質詢的時候我還以為你們沒有做，還打電話向學校確認，還好有確認不然我今天就漏氣了。我會要求你們開始做，你們已經施工一個多月，你說 6 月份就要完工了，是不是？議員在關心的議題你們要讓我們知道進度啊！是不是？這樣子我不是對人家不好交代嗎？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這個部分我們會檢討。

陳議員玫娟：

學校那邊有提出一些要求，拜託你們要和學校好好溝通，儘量符合學校，因為學校既然願意退縮給你們做，希望你們也要好好配合人家，重點就是要維護學童的安全。

再來，捷運楠梓加工區站周邊的改善，當時高雄捷運過了左營之後到楠梓就高架，因為當時有油管所以它必須做高架，高架之後當時有一些噪音和空污的問題，噪音的部分我有和高捷公司討論過污染的問題，後來捷運公司有特別送他們住戶這些樹，這邊就是他們的住家，這是中油宿舍，這邊剛好是捷運站體，他們送了這些樹。後來這些住戶認為只有幾棵樹，我們是不是買更多樹讓它美化環境以外，還可以改善空污因為綠樹更好。工務局局長，這是捷運站體，他們就買了一排樹在這邊，這是中油的宿舍，本來這個地方也是有一排，這邊本來也全部都擺滿了，這邊原來是一個綠籬，對環保減碳是一件好事。二來也能夠有一個阻隔，過去這裡本來是一面牆，因為蓋了捷運之後把這面牆拆掉了，變成宿舍沒有裡外就通了，後來他們也藉由綠籬把它隔起來。可是後來這裡為什麼搬掉了？因為有人檢舉說住戶占用人行道，所以警察一直來開單，然後要求住戶要把這些樹搬走。他們住戶就覺得很奇怪，這個根本就不是人行道，人也不能走，樹擺在那邊 OK 啊！讓整個環境更漂亮，而且聽說很多人來這邊拍照，整個環境也變好。為什麼要一直取締他們，說這樣不行叫他們要搬開？那

裡的住戶年紀其實都滿大的。

我要讓局長看清楚，你看它就是這樣截斷，我不曉得當時做捷運站的時候，當時的設計是怎麼回事？因為這邊只有一塊圍牆，拆掉之後變成這邊有條水溝空一段，然後才是社區道路，你知道這邊有搭車的人，尤其到晚上因為顏色都很相近，如果沒有注意看，他們在這裡會踩空摔下來，所以做這個綠籬坦白講是好事，它把這個阻隔起來有裡外這邊也安全。因為過去曾經有小偷來，後來有死一個人，就是因為有這樣的阻隔更好，可是沒想到你們說不行，警察局就一直來取締。後來我辦了會勘，會勘的時候警察說這不是他能決定，因為他只是依照檢舉人說這是通行道，後來我請你們養工處來，他們也沒辦法，因為必須要有人來認定這條到底是不是道路，有誰可以跟我說，這條是不是道路？這條路到底是不是道路？如果是或不是要怎麼處理？局長。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依照這張圖來看是有落差，剛才議員講得沒有錯，如果有盆栽隔離，當然安全性會比較高這個我同意。第二個是排水溝，剛才議員有說原有的圍牆被拆掉，我們要瞭解它的產權是什麼用地，譬如中油宿舍（中油的地），還是捷運站的地，我是認為在整個捷運站周邊環境的設計上應該不是很完善，照理說這個要做好收尾工作，設計成這樣等於是沒有做完善。

陳議員玫娟：

對，它的收尾就是做得不好，因為它有高低差，有時候晚上人家沒注意就摔下來，如果他一踩空，是不是會摔下來？〔對。〕因為這個坎距很小，住戶用綠籬把它圍起來是好事，可是你們的人竟然不敢認定，說不知道這個要怎麼處理。局長，我拜託你們研討是不是能夠讓綠籬繼續延伸過去，讓整個環境更好，不然你們說不行，認定它是道路，不然我拜託你把水溝改低、打平，應該把它打平變整齊，這樣才安全。如果你說是人行道，你就要讓它整平，不然這樣這對住戶是困擾，偏偏就有很無聊的人一直在檢舉，警察不知道怎麼辦，你們的人也不知道怎麼辦，好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我會請捷運局、水利局和養工處共同會勘，只要不影響公共安全、公共排水的清理，我想是應該可以設置。

陳議員玫娟：

好。局長，我跟你講這條溝根本沒有用途，之前有做過前面因為那邊淹水，這條水溝根本沒有實質用途，二來為了安全是更應該處理，好不好？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好，我會瞭解看看。

陳議員孜娟：

裕誠路人行道平台改機車停車格的問題，我跟養工處長也討教過，剛剛曾議員也講，裕誠路從原本 21 米縮到 10.5 米寬，讓那邊的居民和店家都很困擾，因為你們種植的植栽帶造成這些摩托車沒地方停，都停到人行道，大家都停成這樣。你看當時對面就是這裡，當時也是要做植栽帶，就是之前龔處長的時候，剛好要審預算我特別要求他，如果這邊不改掉的話，我絕對不讓預算過，也很謝謝龔處長當下馬上決定，你看現在這樣不是很好嗎？現在沒有做綠帶，對面的摩托車停得整齊，請看這邊，它的對面，剛才說的是這裡，你看這邊做成這樣，當時叫你們改就偏不改，結果做這個平台，這個平台是腳踏車停的，後來腳踏車沒有在用就拆掉，然後植栽種得稀稀疏疏。後來我每次質詢，你們就去補種，每次我質詢說植栽帶拿掉，不然沒辦法停車，因為車亂停造成那邊的交通事故，結果警察就來開單，我不是要你們開單，我也不是叫你們補植栽帶，我是要你們解決停車問題。所以我希望植栽帶是不是可以去掉，供機車用，包括旁邊平台也能夠一起打掉，用樹做成樹穴的方式，這邊也能讓你們種草也有美化，也有綠帶可以做，做在這個位置就好，剩下的就不用了，就和對面一樣可以當停車空間，這樣不是很好嗎？你們一直堅持不肯，過去因為有某一個原因，我也不在這邊提，你們有困難，現在已經改朝換代了，應該可以好好修正道路了吧！

去年選舉之前，我有帶韓市長沿街走了一趟，沿路的居民、店家都在陳情，市長當時還不是市長，他也沒辦法承諾，他告訴他們只要有機會他一定會好好改善，如果你們現在沒辦法改善，總質詢我會再跟市長講。那天處長你有來告訴我，這個平台可以劃機車格來解決問題，因為這是一個陷阱，很多人都以為可以停機車，結果停放都被開紅單，還說那只是個平台，平台在那邊做什麼？大家都找不到停車位，你們卻浪費這個空間在那邊，讓人家覺得很頭痛。這個地方我特別提出來，我也希望你們趕快研議，到底裕誠路要怎麼改善停車空間？等一下請局長答復。

接下來是重文街進入華夏路分隔島打通，現在華夏路在做造街，居民一直在陳情說，是不是能夠把分隔島打通？局長，你看這是大中路，這一段北邊的已經做好了，華夏路這一邊正在做，剛好這邊有一個社區，也蓋很多大樓，這個是舊圖，目前蓋很多大樓，這邊的人出來，如果你把分隔島遮起來的話，他勢必要從這邊過來再繞過來，然後才能過來，造成有一個衝突點，而且車流會更嚴重，所以他們希望是不是可以從這邊打通一個分隔島，然後用紅綠燈做同步

的方式，就不會有回堵的問題。所以希望這個地方是不是能夠把它打通在這個區塊，就是這樣目前正在做，希望從這邊打通，然後這邊做一個紅綠燈跟前段大中路能夠同步，讓這些人不用老是在迴轉車道造成易塞的交通困境，好不好？等一下請局長也答復我。

還有重立路 592 號前，我們昨天有去會勘，這一段人行道相當糟糕，你看像這樣，這個之前有補過，就像補丁一塊塊的補，還是這麼糟糕，這怎麼補啊？這個是補過的，還是這樣整條路況很糟，剛好又是通往捷運的道路，我建議重立路這一段人行道，從文自路到博愛路這邊，能夠整段重新改造人行道，因為那一段不長，好不好？我這邊提出要求。

另外，新國小前面公園內涼亭改善，我們那天也去會勘，這個涼亭本來是樹藤而已，因為很多人希望下雨無處躲雨就把它加蓋，結果只有在裡面加蓋，這樣看起來造型還不差，可是裡面細看上面是藏污納垢。主要是因為它做成這樣子，如果它是斜下去都還好，可是它到這邊就轉彎了，所以髒亂都塞在這邊。再過來更好笑的是，涼亭做到這邊，因為中間是人行道，椅子就沒辦法做進去，所以它就坐到外面來。下雨時，你坐在這裡根本是直接淋雨，做這個遮雨棚有什麼效果呢？要把這個涼亭的屋簷延伸到這個地方把它加長，不然人坐在這裡卻在淋雨，雨棚就遮到這裡而已，雨就直接淋到椅子上，這個根本就行不通，這個看起來就像一個笑話，是不是？哪有涼亭做成這樣子，實在非常好笑，所以也拜託養工處趕快把這裡延伸出來，或者整個採光罩要重做，做一個斜坡型的，千萬不要有轉彎的，不然很容易堆積污垢。

再過來，我 104 年剛好擔任工務小組的召集人，我特別排了這幾個地方去會勘，從 104 年幾乎每一個會期我都講，那時趙建喬局長還一直跟我說好、好、好，他們會研議，研議到現在已經改朝換代了，到現在還是沒有做。我眼看著你們的報告書裡面有好幾個公園改造，就是輪不到這個公園，楠梓 07 帶狀公園整建，我講了好幾年，到現在你們都不去做。你們跟我說可以先修繕，可是居民要的是整個改善，因為隔一條街過去就是右昌森林公園，右昌森林公園就像大老婆的孩子，做得非常漂亮、非常舒適，但是隔了一條街從加宏路過來，就好像是小老婆的孩子，沒有人管，那個公園破破爛爛的。結果里長一再的陳情，只要遇到趙局長就一直講，趙局長都說好、好、好，但是到現在還是沒做。我現在看到你們的報告裡面又寫了好幾個公園改造，我們都好羨慕，包括隆昌公園，當時我們講你們也馬上做了，為什麼這個公園到現在還是不做？我拜託一下，給我一個正確的答復，這次你們到底想要怎麼做？為什麼這麼多公園都做了，就是這個公園你們沒有辦法做呢？

還有福山的藥用植物公園，我想過去大家都在談共融遊具，共融遊具跟特色

公園事實上還是有一點區別，但是現在的福山藥用植物公園，過去有種一些藥用植物，它是有一個特色，我 show 給你們看，當時它還得過獎。那時候市政府在那邊辦活動，這個就是太陽能板的屋頂很漂亮，這邊的社區都是大樓，當時辦活動時，那個公園讓人家感覺真的很棒，結果幾年下來，現在那邊什麼都不是，你看這個空照圖多漂亮啊！周邊都是大樓，你看這個是光電板，這個是里活動中心，真的是非常好的地方，結果現在荒廢在那裡。包括周邊的掌葉蘋婆樹，靠近大樓的部分，那些樹木結出來的果實很臭，開花時候很臭，而且還會掉下來，剛好大樓周邊都停車，打到車頂、甚至掉在路上害人家走路滑倒。當時我記得好像是吳處長，也就是現在的副局長，那時候你也跟我去會勘，那時候還有長台灣椿象，當時就是一直跟你們爭取，希望能夠把那一排樹木除掉，我們不是不要樹木，是希望你們移植換成其他比較漂亮的樹種，不要這種污染的樹，結果你們跟我說好，到現在也沒有做。我在這邊特別要提出來，福山藥用植物公園過去有特色，叫做藥用植物公園，確實有，但是現在什麼都不是，現在變成一般的公園，一點特色都沒有。所以我要拜託你們，福山藥用植物公園，如何重新改造成一個有特色的公園，不一定要藥用植物啊！用其他的，包括我講的共融遊具都可以，我希望你們未來以這個為目標，然後擴散到其他的公園。只要每一個公園有它的特色，而不是每個公園看起來都是製式化的樣子，每一個公園要有每一個公園的特色，都非常好，但是不要看起來就是一般的社區公園而已，這樣子我想社區會更好，好不好？我在這裡特別提出來，因為時間的關係，我也希望你們到時候好好去研議。

這個是道路刨除改善，剛剛曾議員也有提到，其實我們也非常肯定和感謝李四川副市長，他從韓市長上任之後，對路平相當的重視，過去要刨鋪道路，都只有回答我們一句話，沒錢！沒錢所以什麼事都沒辦法做，這次非常感謝韓市長的重視，因為去年 5,000 個天坑之後，市長也在政見裡面提到，未來要讓高雄市路平真的落實，所以最近我們看到很多的道路都在刨鋪。我那天經過軍校路，因為軍校路的路況真的很糟糕，我一再的講，後來那一天李四川副市長來，我還特別跟他提，他說好，他一定會做，所以軍校路這幾天在刨鋪，我也非常感謝工務單位的效率。那天我經過的時候，我看到刨鋪的厚度相當高，刨鋪真的很落實，比起過去那種草草率率，真的差很多，我非常肯定現在工務局做了刨鋪，道路做得真的很用心，而且真的有在做事。所以我在這裡對你們的期待很深，我也希望提出那麼多道路，譬如榮總路 183 巷也鋪好了，榮總路的前段你們也做了，未來崇愛路也要做了，這些都是我過去一直提的，還有文自路，我真的非常感謝都有刨除重鋪。

現在我要建議益群路與惠民路之間，益群路和藍昌路中間，這是我們的里長

一直在建議的。還有文莊路，去年他們里民告訴我，選舉前一個禮拜，那時候民進黨的里長講，只要他當選這條路馬上會重鋪，所以馬上先鋪了文敬路，文敬路馬上說馬上做，我想他可能直通陳菊市長，所以可以馬上講完馬上做。然後這條路他說當選就可以做，結果他沒有當選，沒當選之後這條路就被擱置了，所以拜託一下這條文莊路，趕快幫我們處理。重立路和曾子路都是介於自由路和博愛路的這一段，希望你們也趕快刨除重鋪，榮總路我剛剛也講過，也很感謝，榮總路當時我質詢了好久，但是你只做了前段，就是榮總醫院那一段而已，後面住宅區的這一段你沒有做，我也希望你們趕快。還有哈囉市場旁邊那一條翠明路，那條路也很糟糕，我們去看的時候真的坑坑洞洞，再來就是左楠路油廠國小前面，也是有民眾一再跟我們陳情，油廠國小小孩子通勤的空間，那個路真的都很糟糕。還有政德路就是蓮潭會館旁邊那一條路，也真的不行，以及自由四路轉華夏路，那個路面真的都很糟糕。所以我想我要在這裡特別請工務局長去勘查，當然還有很多，博愛四路右轉華夏路的彎度太大了，這也是里民向我的建議，希望你們趕快去現場看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議員剛才建議了很多議題，我想安全島的打除方面，我再去確認一下，因為之前的圖都給交通局審查過，我看能不能打開，如果在安全無虞下，我們會儘量按照民眾的意思，如果是安全上有顧慮，我們再跟當地居民解說。第二個，人行道的改善，新民公園的涼亭改善，還有改造的問題，以及楠梓 07 帶狀公園，我知道這個是右昌森林公園下一層的，養工處沒有去執行，因為要花 2,000 萬。如果經費充裕的話，我們當然可以來處理，不然會看明年度的經費再來檢討，今年度可能養工處還是沒有辦法改善，我們會儘量看經費夠不夠。

福山的藥用植物園，從剛才議員拍的照片來看，以前真的是滿有特色的，現在可能變成一般公園，我們還維護不好，不過現在公園有納入要改造，議員建議朝特色公園方向來設計，而且也採取讓居民來參與討論，現在養工處也委託中山大學及當地居民成立一個工作坊，看他們的意見，看我們的公園要做怎麼樣的改善，我們再來設計，會來做。

最後面這些道路的刨鋪，我們會請養工處去了解一下，第一、我認為經費如果沒有問題當然要全部改善。第二、如果經費不足的話，我們也會從損壞非常嚴重的，還有主要道路車流量非常大的，我們才會優先改善。再來看經費的分配，我們這一季在做的就是 4 月到 6 月，包括議員剛剛說的軍校路，這些道路都在 6 月份的第 2 季安排來進行刨鋪，第三季 7 月到 9 月看看有多少經費？再

做適當的安排調配。

主席 (曾議員麗燕):

還要 1 分鐘嗎？好，再給 1 分鐘，我要處理時間問題。

陳議員玫娟:

謝謝，地政局，剛剛也有議員提到地價稅的問題，我們之前也吵得沸沸揚揚，因為現在人民的生活也不好過，而且沒有實質讓你們看到效果，好像如你們認為的經濟這麼好，所以很多居民都一直在反彈。當時我們是三年檢討一次改到兩年檢討一次，107 年聽說你們好像也沒有怎麼漲，可是很多居民還是在反彈，我不曉得為什麼？最近左營高中旁邊的學校用地，現在也是調漲了很多，他們在抗議。是不是因為地政局地價提高的關係，明年 109 年還要再調整了，我拜託你們可不可以不要再調了，因為人民的生活過得並不好，然後你的地價一直在…。

主席 (曾議員麗燕):

還要回答嗎？簡單回答，我要處理時間問題。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地價稅的部分，稅跟地價還是有一點區別，公告地價的部分在 107 年的時候，全市平均是調降一個百分點，沒有漲。至於地價稅為什麼會漲？也許是因為地段率的問題，稅捐處可能對個別的資料比較清楚一點。地價的部分，我們今年在調整的時候會針對內政部提示的原則審慎去評估。

主席 (曾議員麗燕):

謝謝玫娟議員的質詢。現在先處理開會時間，今天下午的議程延長到登記發言的議員全部發言完畢以後再行散會，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敲槌)

接下來請鄭議員安秝質詢，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安秝:

本席在此針對幾個問題就教一下，鳳山鐵路地下化是我們鳳山人非常開心的事，鳳山總算可以鐵路地下化了，但是好像綠園道的施工工期有拖延到，現在當地的里長都在反映這件事情，是不是可以縮短施工工期？請局長答復。

主席 (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鐵路地下化園道的工程，現在已經完成規劃設計，目前正在中央的公共工程委員會審查中。如果順利的話，我們應該在跟地方做說明之後，就是在跟地方溝通之後，預計在 6 月份就可以辦理發包。

鄭議員安秝:

我想有很多鳳山區議員也有反映維新陸橋為什麼突然不拆除的問題，為什麼突然不拆了？局長，那是鳳山人很期待的，維新陸橋長期占據在那裡，總算要拆除了，現在卻因為兩邊的高低不平，還是因為距離曹公圳差距只有 10 公分，拆起來難度很高，現在就這樣拖延著，也沒有提出一個確切的時間點，讓大家傻傻的等，不知道何時才能拆除。局長，請答復一下，如果延緩要延緩到何時呢？有沒有一個比較確切的時間，你都這樣模糊的帶過去，是不行的，你有沒有一個確切的時間？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我跟議員報告一下，這個不是不要拆，只是緩拆。

鄭議員安秣：

緩拆到什麼時候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緩拆就是要把技術性的，譬如說交通疏導，如果我們施工 3 個月，我是不是要把旁邊的臨時便道找出來，先做一條臨時便道，讓用路人將來改道比較方便，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技術上的問題，譬如說鐵路地下化的構造，在這裡剛好是上坡段，離我們的路面剛好只剩下 10 公分。所以相關安全設施，我們會再跟鐵道局討論看看要如何保護，因為我沒辦法承擔拆橋之後發生意外，影響到鐵路地下化所有通行的狀況。第三點，水利局排水的關係，現在剛好汛期到了，我要把對排水系統的影響因素降至最低。還有自來水公司的大水管也從旁邊經過。因為有這些因素，我們不是不拆除，我們知道居民很急。

鄭議員安秣：

對啊！你們突然不拆了，本席接到很多電話來問為什麼突然不拆除，是什麼原因，要求我一定要反映，這是百姓的心聲。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是不拆除，如果我現在開始拆除，我從引道開始設置…。

鄭議員安秣：

可是原本已訂這個時間拆除，所以代表是可以執行的，為什麼後來又臨時喊停？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就是要把旁邊的配套都做好之後，才能正式拆除。

鄭議員安秣：

當初沒有發現那些問題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當初有發現問題，但是我認為還要再考慮更周延一點再拆除，因為我們不能

承擔拆除之後再發生意外，這樣一延下去就不只是 3 個月的工期，要延宕多久是無法掌控的。所以我希望養工處在執行這項任務的時候，把所有的因素考慮得更周全一點，再來拆除。

鄭議員安秝：

不要說緩拆就延很久，短期內看看今年能不能拆除？不要變成緩拆是 5 年、10 年以後的事情。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不會，事實上是讓我們有時間跟鐵道局以及跟相關單位確認…。

鄭議員安秝：

今年有辦法嗎？你可以給我一個確切的時間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今年沒有問題。

鄭議員安秝：

大概在第三季還是第四季？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汛期結束以後就會馬上動工了。

鄭議員安秝：

汛期結束就有機會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啊！我們本來預定就是這樣。

鄭議員安秝：

你們的速度要加快，否則市民都以為不拆了，不要讓人家以為我們市長跳票。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跟那些都沒有關係，這個純粹是技術和安全的考慮而已。我之前一個月拆一座橋，但是這裡不能一個月就拆除，是因為相關地理因素不同。

鄭議員安秝：

因為你們有承諾嘛！真的要拆除維新陸橋，不要變成空頭支票，又不要拆除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將來那裡的路型高高低低，我也請養工處跟當地的居民說清楚。

鄭議員安秝：

本席在此也要詢問一下，像衛武營有一個寵物公園，局長應該知道，那個寵物公園是有很多愛爸愛媽都會帶寵物去運動的地方。但是我發現那裡已經五、六年都沒有重新整理了，有些地上都已經有很多坑洞了，狗在那裡挖都已經挖

到有坑洞了。有時候飼主在裡面散步的時候會不小心踩空，有時候是非常危險的，而且那邊的草皮也都沒有在維護，都已經枯死了，看起來很沒有生機的感覺。局長，這個衛武營寵物公園是高雄好不容易有的寵物公園，大家都很高興。但是這個寵物公園好像沒有再繼續維護下去，讓人覺得會很失望。這個部分看看能不能定期維護，增加一些設施，讓小動物或是流浪貓狗都可以去那裡運動。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回答。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部分，我們再請養工處去了解一下，如果有需要改善或是維護不周的地方，我再請他們改進。

鄭議員安秝：

那裡真的好多坑洞，真的非常的危險。因為狗狗的天性都會挖地，但是如果挖掘之後沒有補回去，有時候會造成飼主在那裡散步的危險，有些設施都已經很老舊了，鐵釘都已經脫落了，非常的危險。再麻煩養工處再多費心寵物公園的部分。謝謝。

局長，這是一個星期之前我經過文龍東路和八德路，鳳青段是文山特區，這是重劃之後的，這是當時陳市長任內開通的道路。但是這條路怎麼這麼糟，當時有沒有跟挖掘中心通報？把路挖成這樣，路旁也沒有貼上基本上的標示牌，任何警示標誌都沒有，也沒有公告的牌子，這樣大家都覺得好危險，然後挖土機就直接放在轉角處，這樣子是符合規定的嗎？局長，請答復，謝謝你。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我們來查一下，是下水道工程，還是管線挖掘的工程。

鄭議員安秝：

對，它都沒有一個基本的牌子。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因為…。

鄭議員安秝：

不知道的人，根本搞不清楚在做什麼。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一般我們的管挖單位，就是管線單位，他們如果要挖掘，都有跟我們申請路證，他會掛一個施工牌子。

鄭議員安秝：

對啊！照理說要有一個施工牌，他們都沒有啊！我在那邊看半天，都沒有啊！〔是。〕非常的危險，只有放幾個小安全錐而已。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所以我要來了解是不是污水下水道，還是我們的管線單位，這個我來了解一下。

鄭議員安秝：

再麻煩你們跟他們說這部分要改進，不可以說做就做，然後弄得髒兮兮的，一點都不像文山特區，如果說這是文山特區會被其他地區的人笑掉大牙，說這個是我們的文山特區，弄得髒兮兮的，這樣真的不行。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我們來了解看看。

鄭議員安秝：

麻煩也要求他們施工後，不要再一直挖又挖，一條路漂漂亮亮的把它挖成這樣，真的不能看啦！局長，謝謝。這也是我們那天和里長去會勘的，在錦田路跟林森路這些路都非常的差，但是我看你們都說要評估而已，我覺得評估的時間都拖很久，這部分跟你們說，你們好像都很會拖時間，我覺得不是很好，這個效率是不是要再提升一下。還有就像鳳山中華街的夜市，那張圖我沒有 PO 上去，這個中華街夜市整條人行磚道跟柏油路交叉錯雜在那裡，實在很難看，並且很危險。我們鳳山中華街是觀光夜市，它的路差成這樣，那也真的不能看耶！局長，這部分也可以研議一下，好不好？不要讓我們鳳山中華觀光夜市，給外來的觀光客有受到驚嚇的感覺，因為街道又醜、又爛、又坑坑洞洞的，真的會讓人看不下去，而且不能接受的，好不好？

還有一些路平的部分，像光復路、民生路、錦田路，文聖街還有凱旋路至中崙一路、中崙三路，我在這邊本席也要跟你大大的鼓勵，你有把中崙二路重鋪，大家都非常有感，也非常的高興，但是郵局那條路的部分，也真的是很差，像那時候你說要評估而已，到現在好像也沒有相關的消息。局長，再拜託你去了解一下，要如何讓我們的道路平整，路平是我們市民最有感的事情，拜託一下，局長謝謝你。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不用拜託，我們如果有錢就會來做。

鄭議員安秝：

是，就這部分，還有我剛講的鳳山中華街的部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都是經費的關係，我坦白跟鄭議員報告，我們有錢絕對會把它做完。

鄭議員安秝：

我相信我們工務局也是非常有心要來改善我們的路平，本席說的這個部分，希望你們是不是速度可以快一點，趕快把它施作完成，不要讓我們騎摩托車的

人，說這個道路都坑坑洞洞的，真的是非常的危險。好不好？局長謝謝。

本席在這邊也要反映，就是我們的鳳山區新生街 58 巷，這條道路剛好在鳳山火車站靠近華西街那裡，剛好在鳳山火車站那裡而已，你自己看那邊那麼多的電線桿，這個部分麻煩你們去處理一下，不要存在那麼多的電線桿，還有這部分應該要開通了，因為現在這條道路只能讓行人、摩托車及腳踏車可以通過而已，這個在鳳山火車站那裡，這條道路開通後，我相信對地方的交通也都會改善，那時候跟你們反映的好像說要做評估，你們也是評估到不了了之啊！這條鳳山區新生街 58 巷，這個道路的交通瓶頸，還有影響交通的電線桿，這個真的是不行，拜託了解一下，是否可以把這裡的道路趕快開通。局長，請答復一下這個是不是有機會。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回答。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請新工處來評估一下，看這條道路它的巷子有多長，經費需要多少錢。

鄭議員安秝：

因為有時候那些人對這裡的路比較不熟悉，車子突然開到這裡，發現是死巷，又還要倒車出來，有時候整個塞住，而且這裡是位在鳳山火車站，〔對。〕你如果看 Google map，你就可以知道說…。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來了解看經費需要多少錢？

鄭議員安秝：

再麻煩努力一下，這二、三間拆完，這條道路就會很開闊了，這部分如果可以開通，我相信地方的住戶也會非常感謝市府，還有感謝工務局。請問都發局，五甲國宅管委會當時有開第一次所有權人會議，你們說審計部在催，所以你們要趕快交給五甲國宅的這些住戶，但是我們有很多住戶都在反映說，那裡很多設施你們都沒有修繕好，你們就一直很匆忙的要交給人家，這樣人家都很失望耶！不要說還沒修繕完成，就直接要交給人家，你知道這部分吧！也有很多五甲國宅的住戶都在反映，不管是一些住很久的住戶，或是第二手的住戶，還是房客，他們都在反映說，房子都不修繕完成，像最基本的屋頂會漏水，還有簡單的一些停車的問題，大家都說好像是你們在收那邊停車格的租金，然後卻是他們在付那邊的地價稅，所以這個部分不要讓我們的住戶有不安全感、不確定感，請局長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五甲國宅有五千多戶，目前成立管委會的部分，大概 2 成、一千多戶，這個

管委會未來的設置，事實上誠如議剛剛議員所說的，未來我們會把它列入會有一個…。

鄭議員安秝：

不要為了一時很急，因為審計部在催了，你們就很匆忙的要交給他們，住戶會覺得你們怎麼匆忙的要交給他們，他們會緊張啊！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也是希望趕快，因為這個是住戶的權益，要趕快來讓他們自主管理，未來這個修繕的部分，我們會朝向優先成立管委會，並會優先來辦理修繕。

鄭議員安秝：

這部分一定要修繕完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也是促成住戶早日成立管委會的一個誘因。

鄭議員安秝：

你應該也有聽到一些住戶在反映說，好像停車格的部分是你們在收費，然後土地的部分，反而是他們在繳納這個稅金，你們應該有聽到他們在反映這個問題喔！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部分，我們再…。

鄭議員安秝：

你們的承辦人應該也會聽到不少人家陳情這個問題。局長答復一下。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好，這個有些個案的部分…。

鄭議員安秝：

有滿多的，不只是個案。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會依照相關的產權來處理。

鄭議員安秝：

我們那天在那裡開會，大家真的都覺得你們很急著要交給他們，讓住戶有不確定感跟不安全感，都覺得說你們幹嘛一直急著要交給住戶，你們應該要修繕完畢，還是一些有關產權的部分都應該要釐清楚楚，而不是急著因為審計處在催，你們不可以隨便丟一個說中央在趕，你們就要這樣隨便事情馬虎帶過啊！是不是？局長。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我們會再跟住戶來加強溝通，因為事實上這也是，如果能夠趕快讓它成

立管委會的話，會比較有正常化的管理，畢竟現在由公部門來處理，還不是很周延，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會再跟這個…。

鄭議員安秣：

成立管委會會比較好，有時候是你們自己覺得，但住戶有時候不一定覺得好，有的甚至是希望維持照舊就好了。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是法律的規定啦！〔…〕好，我們會加強來溝通，〔…〕好，謝謝議員。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安秣議員的質詢。安秣跟你按讚！台灣話講得很好。我們現在休息 2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下來請陳善慧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善慧：

我先請教工務局，這個新台 17 線是市政府發包、中央有補助，是不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向陳議員報告，是。

陳議員善慧：

好，新台 17 線興建期間，因為去年的 8 月份剛好遇到汛期，現在跨過後勁溪這一段仍在興建當中，這裡是廣昌大排，廣昌大排是右昌舊部落的三個大排之一，這個大排遇到雨季時，它的水量很大，因為它的水量是從莒光、左營，所有的水都會排到這裡來，但現在嚴重淤積，局長你看一下，這是去年雨季的時候水位上漲，漲到與施工路面一樣高，所以這裡我要請教局長，這部分到什麼時候才可以完工，在雨季來臨之前可以完工嗎？

工務局黃局吳明昌：

陳議員，這部分我請新工處黃處長來向你報告，因為細節他比較清楚。〔好。〕

主席（曾議員麗燕）：

處長請答復。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陳議員，廣昌大排去年就開始施工了，我們要施工之前要保持原有排水功能，所以我在東側開一條臨時溝，那個臨時排水溝它的斷面 11 米、3 米、5 米，所以它的斷面與原有廣昌大排的斷面差不多一樣的水量。去年也有遇到豪雨，

也有試驗過。

陳議員善慧：

都沒有問題吧！

新建工程處黃處長榮慶：

應該是還可以。

陳議員善慧：

這樣好，如果有防範就好了。因為雨季來臨，豪大雨是我們料想不到的，但是水淹上來就很糟糕了。因為我們在施工當中，有損壞一些民房，請新工處和包商是不是要去找住戶協商一下，看損壞民房的部分要如何處理？這是因為我們興建台 17 線，造成民房的損壞，我們就有責任去把人家的房子修繕完成。再來就是圍籬，當你在興建當中圍籬就有坍塌，圍籬稍微有傾斜，這個安全性要顧慮好，請新工處監工的部分，還有包商一定要注意安全性的問題。再來就是住戶受到損壞的，你們協商的如何？因為住戶向我陳情，說他的房子都裂掉了，雨季時就會漏水，這部分請處長簡單的答復，讓我回去可以回復。

養工處，路如果平的話，人民才會平安。局長請你看一下，這是高雄市的門面，是高鐵站明潭路與翠華路，從高鐵站出來的民眾，一定都要從這一段路出來，你看這個路面是不是要優先處理，我知道你要處理的路很多，經費也有限，但是你要衡量從重要的路段優先處理。尤其高雄市的門面，所有外縣市的以及觀光客，搭高鐵來到高雄一定要從這一條路出來，除非他是從前站出去，如果從後站一定要經過這裡，要去蓮池潭觀光，一定也要從這裡經過，這樣的路面是不是很不好看，局長你看這樣的路，是不是很難看，這是瀝青的品質，包括現有的瀝青。我再向局長報告，軍校路我知道我選區有很多議員也都很關心，包括本席總質詢也有講，軍校路已經施做一段了，已經做三分之二了，事實上品質也做得很好，這個我們不能否認。但是有一段是在和光街到和光街 109 巷那一段的軍校路，差不多有 200 公尺，你三分之二都做得這麼好了，為什麼這 200 公尺不一起做，到底是經費的問題或是什麼問題，請局長也說明讓我了解，因為那裡的居民問我說，議員為什麼那一段做得那麼好，到我們這一段就沒做了，同樣是軍校路為什麼會漏掉這 200 公尺呢？這樣有時候讓市民的觀感不是很好。

這是工務部門養工處，因為這幾個月我有去會勘很多的公園，但是大部分都是設施問題，你看這個是兒童遊樂設施很容易壞掉，但經過反映之後，我們團隊的施工效率也很好，我再去看已經有陸續整修完成。但是有些不足的地方，我再向養工處建議一下，你看這些壞掉的已經修繕完畢，這個地墊鋪層與地面高低落差，如果可以就把它做成斜斜的，高低落差才不會太大，不然有時候晚

上或是早去運動的人，一不小心踢到就會摔倒，這部分請養工處看有沒有辦法改善，有時候因為天還沒亮去運動，不小心踢到就會摔倒，既然這裡的設施都改善好了，這個地墊鋪層也不是很麻煩的事情，就一次把它施做完善，讓民眾安全一點。這個有沒有什麼問題嗎？另外，以前興建的公園都沒有做排水設施，導致公園的水都會排到道路，公園裡面沒有施做排水設施，地面也沒有草皮，遇雨土壤流失，這是上上星期下大雨，局長你看，下雨後，土壤就一起流下來，造成水溝、下水道阻塞，如果可以也請改善。

再來，你看有很多路樹的樹根都竄到地面，導致人行道行走很沒有安全感，本席有反映兩處，已經有做一處，還有一處到現在都沒有消息，麻煩養工處注意一下。再來也是樹木的問題，養工處統一發包修剪樹木，我們既然發包出去，要修剪就要修剪好，圖中黑板樹大約 6 樓高，颱風來襲吹倒，直接倒在一旁民宅上，曾經有一次傷害到民宅，這個很嚴重，所以要剪就將上面修掉，你不要聽護樹團體講，你就不剪，你就剪上面，下面不要剪，不然會越長越高，倒下去就壓在民宅。黑板樹很脆弱，颱風來襲就倒的亂七八糟，這個很恐怖。本席在立仁街行走時，很多里長反映這個問題，我也有去現場看，但是怕修剪不得當，局長、處長會受到處罰，我說這個問題沒有那麼嚴重，樹木該修剪就要修剪，同樣那些錢發包出去就要修剪好，不要剪得造成危險，就枉費花那些錢，局長、處長，這個部分統一跟本席回答。再來請教都發局，楠梓區慈愛大樓，局長，你了解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了解，平價住宅。

陳議員善慧：

它是在 57 年到 59 年興建的，鹽埕區舊市政府興建城中城時，將那裡所有低收入戶遷移至楠梓區秀昌里，過去稱呼是平民住宅，平民住宅不好聽，改叫「慈愛大樓」，但事實上那裡是平民住宅。看圖中紅色線的範圍共有 5 棟，後面這區塊是市政府社會局的地，早期的產權是市政府的，後來陸續轉給住戶，50 年的老舊建築，共有 242 戶。請都發局拿出相關因應措施輔導他們，不然那裡很危險，那裡經歷過 921 地震，以後不知道能不能抵擋住更強的地震，那裡 5 棟共 242 戶，樓梯在頭跟尾兩邊，中間沒有樓梯，這種房子已經經過 50 年，差不多也要都更了。請市政府協助輔導成立一個管理委員會，因為民眾比較信任市政府。由市政府著手去籌劃，可能民眾比較能接受。局長，你看一下簡報的問題，鑑定一下結構的安全性，這是 50 年前興建的，局長，請簡單跟本席答復。局長、養工處處長，本席質詢的問題請陸續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簡單跟陳議員報告，第一、你反映的翠華路在左營新站的後面，這條翠華路比較長，我們來看需要多少經費，那裡確實是門面。

陳議員善慧：

局長，你可能聽錯了，那裡是明潭路。

主席（曾議員麗燕）：

延長 2 分鐘。

陳議員善慧：

高鐵後站下來那一條是明潭路不是翠華路，翠華路是直向，明潭路是橫向，你要搞清楚。翠華路是直向，是楠梓區銜接左營，明潭路是高鐵出站坐公車、接送、遊覽車等，一定要經過的路段。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現場去看，看它的長度，需要多少經費，我們再來評估，看年度預算有沒有辦法處理。

陳議員善慧：

長度不會超過 500 公尺。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來看需要多少經費。6 月份之前要鋪的路也已經決定了，包括議員關心的軍校路，軍校路、和光街至右昌街一段，水利局要施工污水管線的問題，水利局有一陣子也在軍校路施作管線，所以確定 4 月初做好，我們再計畫鋪柏油，要互相配合，不然我們鋪好了，他們又來挖掘就不行，跟議員解釋一下原因。剛剛你反映包括公園設施改善、排水不良還是樹木修剪的問題，當然黑板樹修剪會影響民宅的安全，我們就要來溝通改善。

陳議員善慧：

對，都長到 6、7 樓高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該剪除還是要剪除，這個我們跟護樹團體來溝通，他們對我們的斷頭式是一而再，再而三…。

陳議員善慧：

養工處處長有聽到嗎？局長有說了，你不要又推給護樹團體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跟護樹團體來溝通，因為安全排第一，要維護樹的美觀是重要，不過還是要擇重來處理，以上跟議員報告。

主席 (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跟陳議員簡單報告，慈愛大樓主要的都更，最近我們會邀請當地的里長來召開都更說明會，讓住戶了解自身的權益，包括未來輔導相關的法令，可以讓在地住戶了解。如果住戶同意，有意願配合都更，未來我們會協助。另外成立管委會涉及建管處，包括結構安全鑑定的部分可能涉及到建物，有的住戶不要結構安全鑑定，怕鑑定出來是危樓，所以還要住宅的意願，這個部分待會請建管處來補充，以上報告。〔...〕都更說明會請里長來幫忙，儘可能邀集住戶，甚至辦理多次都更說明會都沒關係，讓民眾知道他的權益。〔...〕我們會通知里長，再煩請議員幫忙。

主席 (曾議員麗燕):

謝謝陳議員質詢，接下來請童燕珍議員質詢，時間 15 分鐘。

童議員燕珍:

我請問工務局長吳局長，過去也是觀光局的副局長，所以不管是對觀光，還是在工程的部分，都是相當的深入。本席一向都很關心教育和觀光的問題，我覺得觀光對高雄市來講，是非常重要的，但是必須要有好的觀光景點，否則你如何吸引觀光客來呢？如果來一次就看到不好的，下一次可能就不來了。先和你討論公園養護的問題，高雄市的觀光工作，在推廣上其實是大家非常關注的城市，高雄觀光旅遊客是愈來愈多，我們最近已經感受到了，不管是六合夜市...，其實現在已經不是假日才有很多的觀光客，平日走出去也都是人、車，表示我們的觀光人潮愈來愈多，這是一個非常好的現象，但是如果我們準備工作沒有做好，將來這些人潮會散退。不曉得大家還記不記得城市光廊？是不是已經快遺忘了？過去城市光廊是一個非常重要的觀光景點，而且是高雄市民在休憩時，很喜歡去的地方，也就是在高雄中央公園的旁邊，從一開始的風光，到現在的沒落，現在又不斷的需要復甦人潮，增加觀光活動，在經營上要帶動新堀江商場，那個商圈也是在附近，顯得這個地方就非常的重要。

城市光廊的維護狀況，局長你可以看一下，不曉得你最近有沒有去城市光廊走一走？幾乎是被遺忘的地方，卻是在我們的蛋黃區，人人經過都看得到的地方。城市光廊的招牌已經污損、破損不堪，另外，從螢幕上看到有些椅子被毀損，有些木桌椅不只是高低不平，同時椅座上還有凹洞，這都滿危險的。完全不知道我們的城市光廊、中央公園裡，曾幾何時已經變成這樣的情境，局長，我希望你能去看一下。有些地方還雜草叢生，還有很多的垃圾藏在裡面，這個地方沒有人注意嗎？其實很多人都會經過那個地方，大家所看到的不是觀光景

點，而一個雜草叢生，椅子破損不堪，牆壁也出現斑駁，如果是普通的牆面也就算了，偏偏是掛著招牌的牆面。局長，你可以看看牆面寫什麼字：「我們希望這個城市可以更美麗」，這是非常的諷刺，如果寫這樣一個招牌，然後又出現這樣的情境，褪色又破損的招牌，上面的字又是希望這個城市美麗，看到的都是不美麗，這不是顯得非常諷刺嗎？局長，你當過觀光局的副局長，你又是工務局的局長，你很專業，但是你看到這些東西時，是不是要想想要如何修正它、改正它、美化它？這個招牌也將近 20 年了，20 年的招牌，從來沒有人去關心過，從來沒有人去檢視過，從來也沒有人去整理過，我認為局長需要重新去做一塊，做修正。

中央公園有一座噴水池，民眾也應該有印象，從捷運站的出口，一走出來就能看到噴水池，現在你看噴水池像什麼樣子？他居然是捷運站的出口，原來的噴水池，居然卻變成這個樣子，不只是地面破損，還長青苔。它就位在中央捷運站，每個人走出來都看得到的地方，簡直是不可思議。高雄市的中央公園是很多外縣市的觀光客喜歡去的地方，同時也會到新堀江。到了愛河之後，你也會去踏訪的一個地方，也是我們非常重要的門面之一，但現在中央公園的維護工作，看起來的確是需要好好的加強。所以局長你日理萬機，看到很多的地方，可是這些這麼明顯的地方，卻沒有人去關注它，我們的公部門到底在做什麼？這是非常重要的地區。而且中央公園在維護的工作上，確實需要很大的加強，包括城市光廊到底未來要如何規劃？這些招牌已經老舊不堪了，剩下的照片…，局長，或是我們找個時間一起去看看，好嗎？我約你去看看，看要如何改進？招牌的更新、設備的維護，還有路面的整潔等，都是不需要花費很多的錢才能做。如果你平時有心去維護的話，其實是很容易看得出來。如果你常常維護，你根本不需要花很多的錢、很多的時間及精力去維護。

除了中央公園的維護外，另外也有一個是在三民區，也是一個重要的景點，就是中都溼地公園，本席一直覺得中都溼地公園非常的可惜，不知道局長知不知道，在 4 月 28 日也就是前幾天的新聞，高雄的中都溼地公園上了媒體的版面，局長不曉得有沒有看到，他說到處都充滿了政治色彩的標題，上面提到中都溼地公園，不只水質非常的糟糕，而且還有死魚，這些都被公布在高雄民主監督粉絲團的臉書網頁上。很多市民看到都覺得非常難過，尤其我是三民選區的議員，我更難過。現在很多高雄市民都會到中都溼地公園散步、辦活動、玩，我不曉得市民看到這些情況，會不會覺得很難過，而且出現這麼嚴重的問題。中都溼地公園的水質是非常差的，和中央公園一樣，中都溼地也是愛河沿線非常重要的景點。本席曾經一直力推愛之船、貢多拉船，一定要把七賢橋抬高之後，整個貫穿一直到愛河之心，經過愛河之心，一定會經過中都溼地公園，這

是將來一定會做的事情，也應該要做的事情，如果你不打通這條路線真是太可惜了，它是我們非常重要的觀光景點。

和各局處的橫向聯繫，我想局長你是有經驗的，你也覺得非常重要，我記得工務局在 104 年的時候，本席注意到中都溼地公園在進行水質的改善工程，那時我也特別提到，當時為避免氣候炎熱，高雄市是非常炎熱的，水溫高就會造成水質中的藻類大量的增生，水體也因為溶氧量偏低，而發生魚類死亡的情形，那時就有居民向本席反映，有很多死魚出現在中都溼地公園的河面上，為什麼到現在還是有這種情形？104 年就已經發生過的事情，到底是不是當時的工程沒做好？還是這些工程沒有再接受檢驗，或重新去進行整理及勘查，了解到底為什麼水質會發生這樣的情形。我有兩個問題，另外一個問題是要請教都發局，待會再請你們一併回答。

今年都發局推動青銀共居的政策，這個政策也被認為是市政府非常重要的市政之一，今年會進行老青分租，而且預計在 109 年的上半年，就要進行老青共幢，這些政策的立意非常的好，也是現在世界各國，包括日本及鄰近國家都在推動的，希望能夠解決老年陪伴及青年居住的需求，到底要怎麼讓兩個完全不同世代的人可以共同生活？中山大學公共事務管理所郭所長、郭瑞坤教授，當初在點評這項政策時就提到，媒合的過程非常的重要，老年人和年輕人的媒合過程是非常重要的，怎麼樣來挑選適合和高齡居住的年輕人，還有適合和青年居住的高齡者，這部分不曉得都發局有沒有已經想好了，到底要怎麼樣來做，其相關的配套措施到底要怎麼做？因為這項政策非常受矚目，大家都很注意這個問題，而且又是第一次來試辦，所以它顯得非常的重要，一開始如果做得不好，當然會影響到未來政策的推動，這是我提醒都發局的。所以本席也希望，這項政策在事先的考量和配套上要做好準備，同時要了解高齡者有哪些需求，是否需要跨局處合作，像衛生局、社會局都可以去了解高齡者的需求，哪些特質的年輕人比較適合和高齡者互動，並不是每個年輕人都適合。目前都發局在網站上還看不到青銀共居相關政策的配套，所以想請問都發局局長，有關於青銀共居的政策，雖然網站上還沒有出現，本席很想了解，對於青年人的關注和老年人高齡社會的來臨及長照等等，都是我們要面對的問題，所以想請問都發局局長，對於這個政策的配套上，做好了準備嗎？這是本席很想要了解的，等一下也請都發局做個回答。

另外先請教工務局局長，本席對你非常的敬佩，因為你在這部分非常的投入，尤其過去在觀光局也非常的投入，在工務局你又很專業，所以本席今天所提出來的問題，是攸關於高雄市的觀光發展，影響非常之大。而且你知道我剛提到的這幾個景點，不管是城市光廊、中央公園甚至中都溼地公園，都是未來

觀光人潮一定會經過的地方，我們多麼希望，高雄市五福路中央公園附近能夠榮景再現，就是重現過去那種熱鬧及光榮的情境，讓很多人都願意去那邊，所以現在所看到的這些，會覺得不勝唏噓，不曉得局長有沒有這樣的感受？因為你日理萬機，高雄市太多地方你要去看了、太多地方要整理了、太多地方要去修理了，所以針對這幾個點，本席覺得它剛好是在蛋黃區的正中央，而且就在捷運站的旁邊，噴水池也是真的是…，我相信你看了一定覺得慘不忍睹，很需要做一些修改、修正和修建。未來對於這些地方你要怎麼樣去把它弄得完整，讓它去修復或有什麼樣的計畫，今天我提醒你的，可能之前你不見得想到那麼多，或已經想到了，我不知道，你今天是不是利用這個機會跟高雄市民說一下，請局長先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事實上中央公園真的很重要，為什麼？因為我一上任以後，在晚上或白天到過應該至少 5 次以上，而且整個環境從開始的晚上沒有在維護，到現在 10 點多公廁都還有人在巡察。2001 年第一代的城市光廊，當時我沒有參與，不過另外一塊招牌 2014 的城市光廊，是我在觀光局請同仁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經費來改造的。現在又經過 4、5 年的維護，當時的工程是觀光局做的，現在的維護是交給養工處在做，一樣在我手上，我也指示養工處，因為整個中央公園的面積範圍非常的大，所以我請養工處要分年分期，和我之前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經費的模式一樣，把它當做風景區的模式，向中央申請經費來改造。因為現在以養工處的維護經費來做，一樣沒有用，永遠是修修補補、修修補補的，只會越來越爛而已，不會越來越好，這個我們都知道。也跟議員報告，我們會爭取中央的經費分年分期來改善，也已經指示養工處在處理了。第二、是中都溼地死魚的問題，中都溼地也是我在養工處任內完成的，這個狀況幾乎每年都會發生，不是韓市長就任才有死魚的，以前的就不會，這是一個自然的現象，因為氣候因素，整條愛河從仁武的八卦寮到愛河出海口共有 12 公里，平常這 12 公里在旱季時都是乾燥的，雨季來臨時，從上游一直往下游沖，本來就有一些生態，包括我們看到很多的淡水魚種都在那邊，所以它每年都會有這樣的變化。況且中都溼地的水和愛河是相連的，愛河會漲潮退潮，因此愛河的水也會流到中都溼地，所以愛河的死魚絕對會飄到中都溼地，就算不會飄，中都溼地和愛河的水都是一樣的，所以愛河的魚會死，中都溼地的魚也會死，因為都受到同樣環境的影響，就像是一種生態浩劫的問題。當然我們會和相關單位來研究看要如何防範，因為不是只有清潔的問題。可能也需要和生態團體來共同

研究，看要如何來防範。不過這個問題 4 月 28 日在網路上一直傳，其實我們在隔天就打撈完成了，因為現在 FB 傳的，甚至到明年都還看得到這樣的新聞，所以跟議員報告，這些細節我們都掌握到，包括中央公園的水池長青苔，也是 2、3 天就清完了，但還是一直傳，好像我們都沒有在做事的樣子，其實我們的工作同仁都很辛苦，穿著青蛙裝在打撈，而且也都清理完成，我們都有掌握到訊息，也知道要馬上處理，並在第一時間完成死魚的打撈，以上跟議員報告。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再 2 分鐘。

童議員燕珍 :

局長，你說的這些事情，不是只有牽扯到你一個局處，從上游開始它就有這些問題，可是今天本席要說的是，在管理上是不是把它管理好，因為它就是一個觀光景點，至少讓觀光客來看到的是乾淨的，你們的清潔人員在這部分，不管是打撈、落葉或青苔的清理，是不是應該把它弄乾淨？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

這是基本的要求，一定要做到的。

童議員燕珍 :

這是基本的要求，本席要跟你說的就是，這個最基本的要求，就是不要把醜陋的一面給別人看到嘛！這是市政府該做的，至於要改善的部分就內部去討論，不是一天兩天、一朝兩夕可以做得到的，就是有牽扯到很多上游的污水或污染的問題，這部分從 104 年我就知道了。局長你也很認真，但是我要說的是，我們要給人家看到的是美好的一面，而且那不是做不到的，只要勤於在這部分，多加一些關注和清潔的工作，你的要求很重要，所以希望局長在這部分多要求，當然我不能要求你們馬上，但你都可以馬上打撈乾淨了，為什麼平常不打撈呢？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

環境清潔部分會馬上請養工處遵照辦理，設施部分會尋求經費來改善。

童議員燕珍 :

對，所以這個部分是很重要的，局長你的問題我都了解，但我覺得觀光景點，就要給觀光客一個很好的印象，該怎麼做，就是把清潔做好，時時保持乾淨就不會被人家 PO 上網了，這部分還是請多加強，另外請都發局長來做個說明。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謝謝童議員給我這個機會來說明老青共居的政策。這個政策是市長很重要的

政見之一，都發局在推動這個案子過程中，在今年年初就請專家學者，就高雄市的特性研擬相關可行方案，研擬出一個草案之後，再經過秘書長及內部跨局處的協調會，整理出可行的方案就是目前所提出的三個方案，最終在市政會議裡提出來跟市長報告，才對外來發布這個可行性。這三個方案向議員簡單的報告，第一個是老青分租方案，這個計畫承襲目前我們既有包租代管的經驗，依照包租代管的經驗，我們來媒合適當的長者和有意願的年輕人，所以這個很快，包括經費也都沒有問題，下半年就可以來推出，預計的額度，最高我們可以嘗試數百件，我們來嘗試做看看。

另外第二個方案就是老青共幢的概念，最近我們也在整建前金區的舊有警察宿舍，大概明年初就可以完工，未來完工之後，有 48 間比較小型的，約 14 坪一戶，總共有 48 戶，未來這個是市政府的資產，我們來媒合有需要的長者和青年，能夠同居共幢在這棟建築物裡面，在一樓有一個公共空間，讓世代間能夠同在一個空間，使世代間有一個交流的生活環境。

第三個，就是老青分租的認證計畫，我們希望未來在高雄就學的年輕人，他們需要有一個比較便宜又安全的住宿，高雄有一些家庭有多餘的房間可以提供，我們會透過專業的租賃業者來媒合。我們結合大學的學務處，透過租屋標的安全性，還有房東跟房客之間，我們做一個安全性的檢查機制和追蹤關懷機制。誠如剛才議員講的，包括有警察局、消防局、社會局、地政局等等單位，我們會跨局處來執行這個方案，這個在我們市政會議裡面提供報告，事實上有相關機制我們都會來參與，以上報告。〔…〕有。〔…〕可以提供給議員。〔…〕是。〔…〕好、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燕珍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黃議員捷質詢，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捷：

首先我想要請教都發局，從韓市長上任以來到現在，可以看到他選前其實有說他要採取一個公開透明的政府，他做事也都很公開，其實在他的兩岸小組會議，他就拒絕直播，晚上他自己要直播很容易，但是他自己在市政相關的會議上要直播卻不願意，甚至說有些事情不需要給外人知道。我想要提的是，市府有很多事情本來就可以公開透明，為什麼不能做呢？我想要提的是，包括都委會、都審會、還有都更會的會議，其實這些討論的事情都是攸關民眾的利益，都是很重要的重大議題，所以像都市計畫的設計和變更，為什麼不能讓市民知道呢？

上一次我參加一個大社降編案，不只不讓媒體進去，甚至隔在玻璃外面的人，也都是嚴格管控的，然後外面的擴音喇叭也是壞的，就是你坐在那邊只能

看到裡面的人在講話，但是不知道裡面在談什麼，事後我們要求相關的會議紀錄也拿不到。看一下台北市的都委會，其實不管是從裡面的專案小組開始，他的會議紀錄就是公開的，他的簡報檔也是公開的，甚至在都審會議的大會紀錄，也是公開的，為什麼高雄做不到？我覺得這沒有什麼好隱藏或有什麼困難的，甚至連台北最爭議的大巨蛋，他們的市長也說，全程錄音、錄影，甚至網路直播，有爭議的事情就是要大家來討論、大家來檢視，不是嗎？為什麼我們的政府沒有辦法做到呢？

我跟都委會要了專案小組的會議紀錄，他拒絕提供給我，甚至當天很多環團、很多民眾想要知道裡面討論最後的結果及狀況是怎麼樣，但是當天喇叭是壞掉的，甚至會議結束之後，才跟他說喇叭壞掉我們都聽不到，甚至連媒體都沒有辦法進到會議現場，錄音、錄影檔也都不願意提供。我想要請問局長，這部分能不能承諾，包括都委會、都審會、都更會的會議，攸關民眾重大利益的會議內容，可以提供會議紀錄讓民眾來檢視。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先說明一下，會議紀錄是公開的，就在我們局裡面的網站上，有關審議委員會的決議紀錄都有公開，請你去查詢。另外，審議委員會審議的過程中……

黃議員捷：

你說什麼的會議紀錄，是大會還是專案小組？我在哪裡可以找得到？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大會的會議紀錄才是最終的結果。

黃議員捷：

也就是討論的過程中，我們都不能知道，是嗎？也就是包括之前的專案小組，還有像台北市所做的錄音、錄影、直播，這些我們有辦法做到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部分因為涉及到整個專家和審議委員會，因為審議委員會是一個專家學者的會議，基於公平、公正，還有尊重願意接受我們的邀約來擔任委員的專家學者，可能需要徵詢他們的意見，他們有不接受的權利。

黃議員捷：

那你可以回去徵詢看看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如果全國各縣市有這樣做，我們可以來參考。

黃議員捷：

如果只有台北市，那高雄就沒有辦法做，是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要看什麼性質的會議，各位想像一下，如果是比較爭議的問題，或是涉及到比較專業的問題，如果兩造雙方來干擾這個會議，…。

黃議員捷：

這個是干擾嗎？本來就是攸關民眾自己居住附近的範圍，其實他就是當事人，像大社的降編案，居住在那邊的居民不是當事人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議員當天也全程有參與，包括登記、發言、實際的紀錄。

黃議員捷：

可是那個時候居民只能在外面，他們沒有辦法進到會場，甚至在旁聽席也聽不到。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這個目前我們沒有規定可以開放。

黃議員捷：

有什麼規定不能開放？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去看看其他各縣市政府，或是中央有沒有開放的案例。

黃議員捷：

可不可以先回去評估看看，至少拿出你的意願。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們來看看國內相關的單位，有沒有開放的案例。

黃議員捷：

就台北啊！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據我了解，我之前在台北市政府也有待過，我也當過委員會的委員，台北市是隔開的。

黃議員捷：

所以呢？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他們跟高雄是一樣的。

黃議員捷：

專案小組的會議紀錄公開，有很難嗎？他們會議中討論的簡報檔公開，有很難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專案小組可能只有一次、兩次，歷次會議的結論只是建議事項，至於專案小組的建議事項沒有任何意義，還要經大會進行討論，才能做成決定，公開大會的會議紀錄，這樣才有意義啊！

黃議員捷：

討論的過程沒有意義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專案小組的意義，只是建議性質的過程資料，避免大家拿到同樣一個案子，有不同階段的意見，怕被人家誤用。

黃議員捷：

所以局長沒有要公開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如果議員願意，個別要哪一個個案，我們可以提供給你書面資料。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這部分我們事後再來討論看看，因為這件事不會因為這樣就不去做吧！因為很多市民都希望高雄市是一個透明公開的政府。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高雄市政府絕對都是公開透明的。

黃議員捷：

為什麼台北市都做到了，我們做不到，甚至還要全國都做到了，你才願意做。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不是全國都做到，只要有這個案例的話。

黃議員捷：

你回去看一下台北市怎麼做的，下次再跟我報告，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可以。

黃議員捷：

謝謝都發局。接下來我想問工務局局長，可不可以先簡單說明，為什麼維新陸橋沒有辦法如期開工？剛剛局長講過很多次，所有的鳳山區議員也都問過一遍，但是我還是不知道，為什麼在1月就已經決定好4月要開工的事情，現在突然要延期？難道事前都沒有做過相關的評估嗎？你們說它的地形跟其他的地方不一樣，難道在1月的時候不知道嗎？可不可以請局長現在答復。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因為之前我們拆的從自強陸橋以北，陸橋的狀況跟維新是不一樣。養工處在3月份之前也跟居民召開了很多次的說明會，這個都沒有錯，我們要承認是有照之前拆陸橋的作業程序在做，該跟居民溝通的，該把一些工法跟居民報告。那是因為在上個禮拜，我們在內部檢討，因為這個陸橋一拆了，它的地形還有一些保護措施要做，包括水管方面…。

黃議員捷：

1月的時候知道這些要檢討的事情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知道問題，但是那些保護的狀況還不是很明確，我接到的訊息是4月初，養工處給我一個專案技術的報告，在拆之前我要了解比較細的施工前的準備。

黃議員捷：

所以1月的時候就沒有這些準備就對了。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這邊還沒有接到訊息，那是我們要檢討，因為我那時候比較關注在青海、自立這些陸橋。一擋就要3個月，所以交通的黑暗期會很大，我要把便道先來處理，該租地要怎麼做，不過我一些保護措施有…。

黃議員捷：

好，明天晚上會開說明會，對不對？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會開說明會。

黃議員捷：

那一場而已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先跟居民做溝通，把我們要做的一些程序…。

黃議員捷：

除了那一場還有其他場次嗎？其實很多居民在反映。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明天先開完以後，我請養工處長親自出席之後，然後我們再跟鐵道局去確認工法怎麼做，水利局的排水…。

黃議員捷：

接下來預計什麼時候開工？幾月幾號？還是明天說明會完才會決定？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明天養工處會跟廠商跟這些相關單位討論之後，我們再跟議員做一個報告。

黃議員捷：

所以還不確定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是。

黃議員捷：

接著我想要問的是路平的問題，因為其實前幾天有看到新聞說，工務局接下來會把挖管中心，挖完半年內不得施工變成一年，這個延長時間是很好。但是我還是想問，最重要的是它的施工品質好不好，因為就算你延長到一年不能開工，但是如果它材質很差或者它工法是一樣的，那事情一樣不會改變。像這種人行道上面有變電箱的問題，從以前到現在都一直存在，這是人行道的問題，我想問的是這個，就是補得很爛的問題，這件事情你們打算怎麼解決？就是地上那個坑，很明顯，像這種。請局長現在答復我，告訴我，你們有沒有跟以往不同的施工方式，然後施工方式是更好的、品質是更好的，不然你延長年限也沒有用。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現在我們的配套，就是有研究管線單位，有申請道路就是要繳交所謂挖管的基金，把這個錢交到基金裡面，再由基金來發包，一切由養工處自己來負責把它恢復。

黃議員捷：

就是不會各個單位自己補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對。

黃議員捷：

好，謝謝局長。像這個其實都是一些例子，它很短但是就是有很多水溝蓋，這種都非常難行進，尤其對機車族來說，過去就是騎越野車的概念。另外我想要問養工處，也是繼續討論樹木植栽的問題。因為我們有發現說，從以前到現在的行道樹都種的很亂，包括它跟房子太近，樹苗植栽的距離很短，植穴過小甚至覆土過高，還有樹種選錯、修剪過當、水泥斷根，或者是過度夯實的問題，這些相信養工處也都知道。這些都是我們在鳳山區的例子，都是我們自己一個一個去拍的。像是這個鄰房過近的問題，你走在路上都會看到，還跟我們說這樣很難修剪，居民會抗議，沒有辦法照我們想要的理想的修剪樹木的方式去修剪。我希望從種的時候就開始要去考慮到更好的方式，未來就不要再發生離房子太近的問題。然後還有植穴過小，這個其實至今還是在發生，就算它要換新種樹，還是有植穴過小的問題。像最近看到的是綠廊帶，有一個很長的綠廊帶，

但是我發現你們的設計圖上面，還有試做的那一小段，上面還是植穴不夠大。這樣的問題，未來這種影響到人行道、影響到路面，問題還是會繼續發生，可不可以回去檢討一下。你們就從現在開始，未來要種樹就是好好的種樹，不要再有這種壓迫樹木生長，然後再來說因為它長得不好，我們要砍掉，然後產生斷頭樹，甚至樹木腐爛，影響到行人安全的問題。這種覆土過高，它的根明明就在下面，可是你上面用一大塊土把它蓋住，這樣它的根莖可能就會爛掉。然後這種水泥斷根的問題也一再的發生，像這種不只是植穴過小，甚至它把旁邊全部都夯實了，它用不透水的鋪面蓋住它根的表面，這種事情是不是繼續在發生，請養工處長告訴我們，你們未來可不可以在種樹的時候，就考慮到一些更專業的部分。甚至過去你們就發現很多問題了，不然你們只會一直跟我們說，沒辦法因為過去種壞了，所以我們現在修樹的時候要極力的修補，可是你們目前種樹的方式還是跟以往一樣啊！請養工處長回答。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黃議員非常關心整個樹木的議題，其實在人行道上，在都市計畫裡面，早期大概都只有 2 米，在 2 米裡面還有公共設施，還有植栽穴，植栽穴大概就是 1.5x1.2，占據整個人行道，而且早期大概 30 年前都是種植黑板樹跟菩提樹，它會造成竄根。目前植栽穴是規劃在有 3 米的人行道，然後再種一個植栽穴。那樹木我們會選擇比較不會竄根的，像鳳南路我們跟當地的居民溝通，我們選那種鐵色樹，可能它 30 年、40 年以後也不會竄根。所以這部分我們都會再檢討，如果在公園綠地裡面，當然可以種一些成蔭的樹木。

黃議員捷 :

希望包括樹種，還有留的植穴的距離等等，都可以用更專業的態度面對，然後要在施工前要請林業的學者來討論，而不是…。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

這個我再澄清一下，我們在所有的設計跟規範，所有的委員都是從工程會裡面所有的專家，不像有些團體他就自己提出來想要的人。我想這個大家都可以談，很多東西要很客觀，不是說很偏頗，如果有一個很執著的，我也可以請里長過來，這樣會整個沒有辦法去整合。〔…〕整個植栽我們已經有配置過了，未來我們還是會去討論整個植栽，大家再溝通。〔…〕那原則是不變，就開花跟長綠的樹木，原則是不變，那怎麼去配置。〔…〕沒有，這個樹木不能講說外來種跟本土種，大家不要太偏頗。如果這樣的話，我們所有的樹木，很多你原來引進來的它已經適地適種了，適合本土的氣候、適合台灣的氣候，你

說它是外來種的，我想這個不用太偏頗，我們是選用原生樹種，包括樟樹、黃連木這些我都有在種。〔…。〕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還沒有，還在中央審，審完了以後分別由水利局、新工處、養工處發包。我跟議員承諾，在發包之前我們會跟居民做溝通，到時候我們再邀請黃議員來跟我們指導。〔…。〕好，沒問題。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黃議員捷的質詢，接下來請高議員閔琳質詢，時間 15 分鐘。

高議員閔琳：

我請教工務部門的市府同仁，第一個部分，我們在大岡山地區，高雄縣市合併以後有很多的東西現在陸陸續續都在推動，第一個正在推動的東西我要就教都發局和地政局，有關現在通盤及個案檢討的都市計畫變更，包括第一個，現在勢在必行的橋頭科學園區，這個和中央的科技部還有內政部都已經確定了，我想知道都發局長是不是有確切掌握，接下來我們要來協助做土地都市計畫變更的程序，我們是不是都已經準備好了？

第二個部分，是在燕巢海成和寶頂社區，同樣也是因為橋頭新市鎮、橋頭科學園區要開發的關係而影響到周邊，這些市民朋友突然發現燕巢海成社區和寶頂社區過去都被劃到特定農業區裡面，然後這些市民朋友相鄰旁邊的滾水社區，不同的社區，怎麼我是特定農業區，這個土地的使用分區，都發局的同仁能不能協助這些社區的市民朋友來進行通盤檢討的都市計畫變更？或者個案檢討的都市計畫變更？

第三個也是市民朋友向我陳情反映的，彌陀區目前排定在仁壽段 597 地號有一些道路和人行步道的規劃，發現原本的規劃就這張圖來看，竟然把那條道路變成歪斜的，歪斜以後就變成影響到市民現在既有的房屋，也就是未來道路和人行道開闢之後他家要拆房子。事實上，這條路如果直直開完全沒有影響到任何人，這個部分過去也曾經提到都市計畫的檢討變更，我不知道現在這個進度如何？這幾個問題要請教都發局長。今天有很多議員在質疑都發局有關人事案的部分，我就不再贅述，我留待總質詢的時間繼續來質問，到底為什麼這個人事這樣安排？照理說用人要唯才，怎麼是小才大用？這個部分我留待總質詢再來和相關局處首長，還有韓市長來做檢討。

第二個部分是有關於地政局，有關岡山地區第 87 期市地重劃，也就是岡山大鵬九村現在的進度似乎延宕了，據我了解好像是那邊的土壤液化，所以導致

這個工程延宕。請教地政局局長，現在第 87 期市地重劃的進度如何？是否延宕？延宕百分之幾？其中還會影響到岡山區克難街封閉，封閉很久，市民已經受不了了，等一下請地政局局長簡要報告，到底岡山第 87 期的市地重劃什麼時候能夠順利完成？以上幾個題目要就教地政局長和都發局長。

再來是工務局的部分，工務局應該是今天題目最多的，畢竟工務局業管的事情非常多，我要請教的題目也非常多，工務局長，過去一直以來，上一屆我有質詢過有關道路挖掘管理中心這個問題，市政府好不容易組成一個道路挖掘管理中心，可是事實上，我們在選區還有高雄市民的反映，包括我們自己在高雄市裡面叭叭走，還是常常發現我們明明就有一個道挖管理中心，也有做一些管制，可是怎麼還是常常都有發現路剛剛鋪好又挖了，然後又有不同的單位，有的是自來水、有的是中華電信，一下子國防部，然後不同的單位比如建商或學校要設太陽能光電等等，於是這個道路挖掘管理中心是否形同虛設？到底問題在哪裡？接下來新的韓市府，到底要怎麼去解決道路反覆挖掘的問題？等一下請局長回答。

第二個部分是待刨鋪處理道路，韓國瑜市長上任以來，好像一直被大家說很會處理路平，路都平了。請教局長，現在路平所有這些道路工程刨鋪的預算是什麼時候的預算？請局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這個預算有兩種，一種是去年度延續的刨鋪工程，也有今年度發包的，兩個現在都有在施作。

高議員閔琳：

局長，目前大概占百分之幾是前朝規劃的？上一屆的預算？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比例的問題請養工處長回答。

高議員閔琳：

請養工處長回答。

主席（曾議員麗燕）：

林處長，請答復。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比例像我們地政局的經費也有。

高議員閔琳：

養工處的部分呢？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養工處的經費大概只有 30%。

高議員閔琳：

重新鋪的讓大家很稱讚的這些，到底是什麼時候發包？什麼時候的預算？是今年度還是去年度？是不是都是韓國瑜好棒棒？還是這是許立明時代推的工作？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這個是延續性，延續性包括整個中央申請前瞻計畫的，那是先期中央政府就核定的。

高議員閔琳：

那就是前朝有一些先期核定的。

養護工程處林處長志東：

有一些是平均地權，平均地權地政局也在簽辦，我們的經費都不夠，所以用今年的本預算，到第二季已經差不多了，然後再向地政局再申請，如果延續性和今年的預算大概是 50%。

高議員閔琳：

我今天問這個問題大家都很尷尬，但是有一件事情要講清楚，不要每次好的都韓國瑜、壞的都民進黨陳菊、壞的都民進黨許立明，我覺得這樣子對努力認真打拼的前市長團隊，和前市府團隊非常不公平，甚至現在工務局的團隊裡面，還有現在市政府除了一級主管局處首長、政務官換人之外，多少這些事務官、多少這些專業的公務人員，他們都在原來的位置上，我覺得這樣子批評前朝是對前朝非常不公平的事。今天很多都是非常專業，經過國家考試的公務人員，應該要給予他們一些肯定，同時也不能抹煞所有前朝的努力，我覺得這個是非常重要的事情。

再來，待刨鋪處理路段超多，在我的選區我辦過的會勘光是這樣列，今年度我已經跑過這麼多地方了，我還在統整有一些還沒有列出來，因為實在太多了，這些道路都需要，有的因為原高雄縣區域非常大沒有那麼多經費，但是這些道路基本上都是 10 年、20 年、30 年沒有重鋪過，這些道路我希望局長、處長可以來重視，重視大岡山地區包括岡山、燕巢、橋頭、梓官地區鄉親的需求，等一下我會把這份資料交給處長，我們找一個時間來討論看哪幾條路的 PCI 指數比較高，真的很需要趕快來處理，這個要拜託局長和處長。

接下來要提醒局長和處長，未來在進行道路刨鋪的部分，我知道之前局長曾經在業務報告也有講過，譬如說重工業地區，我們一定會加強鋪比較厚和夯實工法。最重要的是有一些是鄰近工業區或是產業聚落，像大岡山地區有本洲工

業區，我們有一些螺絲扣件產業聚落，譬如嘉華地區，那邊的道路就很差，他們每天基本上也是跟工業區一樣，而且今天下午我們和地區立委邱志偉立委一起找中央經濟部、農委會這些下來開會，就是要研議現在立法院要修的工廠輔導管理法，也就是既有的這些產業聚落，未來經發局也有可能把它變成零星工業區。這一些不管它未來變怎麼樣，現在它既存的事實，現在就是道路品質很差，我希望這個是局長和處長可以加進去的，原本我們很重視工業區外面的聯外道路，但是第二個部分，舊有的可能是臨時工廠，它周邊的道路一樣和住家緊鄰也許會影響到，我們也把鄰近產業聚落加進去。

第四點，也是要請教局長，據我所知，目前市政府有很多權責分工的問題也在進行重新討論，譬如我們過去的分法是 6 米以上是養工處，6 米以下是區公所，然後錢不夠區公所再報民政局；水利道路側溝部分，很久以前是屬於養工處，然後忽然有一陣子又變成請水利局幫忙，未來我不知道到底怎樣，現在因為眾說紛紜，一直有聽說水利道路側溝部分，水利局要交回來給工務局，我不知道是不是有這樣的事情，未來到底誰要負責？等一下也請局長可以簡要報告。

再來就是新闢道路的部分，有好幾條道路也是我持續要進行爭取的，第一個是永安的工業區濱海聯外道路，這個也是日前我跟地方立委邱志偉立委找這些相關單位，還有永安工業區，其實永安工業區周邊緊鄰本洲社區和岡山本洲工業區，所以開闢這一條聯外道路勢在必行，而且非常有必要，不但能加速社區聯外交通的方便，同時也是幫助這個地方產業的發展。所以在這一塊我希望局長能夠努力爭取編列預算，在明年度的預算裡面，我們把永安工業區的聯外道路編進去，把它算進去，這個是我拜託局長一定要做的事。

接下來，還有好幾條道路，譬如燕巢 10 號、1 號計畫道路，還有燕巢新生南路到中鋼構，過去曾經有經費要開闢開通，結果後來又收回去，現在如果地主已經確定同意，我們是不是也能夠再次爭取經費把這條道路開通？還有梓官進學路至信安街南北向缺一條能夠貫通梓官的道路，還有一條自由路，這些都是很重要道路，我希望局長能夠重視。

再來我快速的講一下，工務局負責公園的部分還有步道，最近非常多市民朋友在反映，最近我想了幾個重大議題也跟局長來分享，第一個，就是持續推動北高雄寵物公園，北高雄寵物公園，從過去上一屆翁瑞珠議員、陳信瑜議員和本席高閔琳，一直努力希望能夠在北高雄設置一個寵物公園，最近翁瑞珠議員的女兒黃秋瑛議員也召集我們好幾位議員一起開公聽會，希望能在岡山大鵬九村裡面設置一個北高雄寵物公園。這個部分等一下也請工務局回應，那一天養工處有派代表去開會，是不是能簡要報告說，從那一天開會到今天有什麼具體

進度？第二個部分是兒童遊憩安全問題，這位是岡山區的小朋友，他頭上整個額頭裂一個這麼大的傷口，原因就是岡山區某一個公園裡面，溜滑梯的樓梯側面，小朋友不小心滑倒直接正中他的額頭，就縫了非常多針，兒童在我們的公園裡面…。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 2 分鐘。

高議員閔琳：

爸爸媽媽帶著小朋友去遊玩，結果高雄市立這些公園這麼不安全，所以這個一定要請工務局嚴格去重視，同時我也要求我們要全面盤點和做檢查，高雄市所有這些公園，到底有多少危險設施急須改善？另外，最近好多市民朋友，在岡山區不同的社群裡面都反映，為什麼河堤公園雜草很長？為什麼河堤一路雜草很長？為什麼岡山公園的雜草，韓市長都不重視？為什麼換了政府之後亂七八糟？這個都是很多圖，更不要講其他的部分，包括路樹的部分。我也希望局長能夠重視公園的維護整理，到底為什麼這樣髒亂？為什麼讓市民朋友覺得換了政府就亂七八糟？既有的公園就像我剛講的，全面性檢討和加強維護。再來，我們要有提升改造計畫，每一個公園我們都要想辦法改造，把它改成共融式公園，把它改成特色式公園，把它改成社區可以參與規劃的公園，所以這個我大概寫在這裡，而且還有無障礙的公園，針對無障礙的設施，然後讓老人和身心障礙的朋友方便來遊玩、休憩、休息。以上簡單幾個針對公園的部分，期待新的新闢，我們就要求安全無障礙。第二個，要讓社區能夠參與式規劃。第三個，要共融，有共融式遊具、安全的遊具，讓小朋友可以自在的發展去探索。第四個，一區至少要一個特色公園。最後…。

主席（曾議員麗燕）：

我們都給 2 分鐘，不好意思！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我先簡要報告剛剛高議員質詢的三點，第一點，彌陀 4 米寬人行步道，這個要檢討，這個本來是納入變更案，因為後來這也涉及到私有土地，地主有 17 個，有 9 個是不同意，超過一半沒有同意，所以在最近一次通檢是維持原計畫。因為這個涉及到回饋負擔的問題，也影響到地主的意願，未來看有沒有機會再等待下一次的通檢，如果地主的意願能夠整合的話。第二點，有關燕巢海成社區和寶頂社區，這個部分是涉及到內政部訂定的高雄新市鎮特定區計畫，目前民眾的意見，我們會轉達內政部來審慎評估，納入在我們下次通盤檢討研議中。〔…〕另外，橋頭科學園區，目前這個是中央科技部在推動的一個科學園區計畫，涉及到本局的業務是有關於都審的部分，這個問題我們也非常關

心，目前在內政部都委會審議當中，未來在都委會審議當中，我們會積極跟內政部來爭取。以上簡單報告。〔…。〕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我簡扼的報告，…。〔…。〕我先講科學園區的部分，那個是中央的，我們代工，我們的公益性、必要性在 3 月 29 日已經交給營建署了，這是第一點。第二點，第 87 期重劃區目前總進度是 68.32，但是像剛剛提到說需要打基樁的部分已經 9 成、污水也是 9 成，纜線跟管線的工程都 9 成以上。現在最重要的是目前欣欣市場的遷移問題，他要到新的地方一直在延宕，所以我們的工程就被 delay，因為當時是希望他們可以無縫接軌不要影響生計，到那邊的時候我們再進行工程，現在最新的進度是 5 月底就會搬過去，接下來我們會進行還未完成的這一段。另外，現在在做的就是介壽路的部分，台電已經在佈設管線、纜線，這個完成以後，到公 5 的電線桿也要下地以後才能送電，因此整個工程估計要到 11 月就能全部完工，以上報告。〔…。〕因為克難街要拓寬，現在還沒有完成的大部分都是級配，還有柏油跟電的部分，因為沒有送電，所以這些路燈沒有辦法亮，如果發生事情這部分責任就很難釐清，因此完成後再開放。〔…。〕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挖管中心主要的功能就是協調各管線單位，跟市政府各項工程的介面關係，譬如現在在鋪 AC，在鋪 AC 之前，我就請養工處把他要刨鋪的路段先給挖管中心，讓他協調各管線單位，要埋管線的就趕快處理，我們再後續刨鋪以減少後續挖掘。還有一些建築的建案，如果要報請開工，我們也通知挖管中心管線單位。〔…。〕我們現在比較積極，像建管處他報請開工，一個建築案的工期可能一年、兩年、三年，這中間他如果申請外線，不管是水電、瓦斯管之類的，他可以在 AC 還沒有刨鋪之前他可以優先去鋪設，不會像現在我的 AC 都鋪好了，他才說他的房屋要交屋了，沒有水沒有電要申請挖掘，你要不要給？不給，我們壓力滿大的。〔…。〕對。〔…。〕重點是要預防性的要加強，而不是事後再來挖挖補補，道路鋪好一被挖，壽命會減短了。〔…。〕這些路段，剛剛議員說的很有道理，哪一些道路要優先處理，我們會看要再怎麼處理。〔…。〕OK，〔…。〕這個可以，如同剛剛議員講的，岡山地區的螺絲業，他的車子載重真的滿大的，像我們養工處最近在附近路竹往岡山的地區，路的品質都有改善也做得比較好。〔…。〕這很重要，不然路面強度載重設計比較低階的，輾壓後馬上就壞掉，這個養工處應該都有經驗，權責分工到目前為止還是沒有改

變，還是維持 6 米以上是養工處，6 米以下是區公所的分工，排水的部分還是水利局在維管，這個目前沒有改變。〔…〕跟以前的機制是一樣的。〔…〕這些交給新工處去評估看需要多少經費？〔…〕中央有補助我們當然樂意。〔…〕公園的問題，這個設施不知道有沒有改善？如果沒有改善，就需要養工處要優先去改善，預防兒童再繼續受傷。〔…〕全面健檢所有的公園。〔…〕對，這個有需要。〔…〕當然。〔…〕看了也是覺得滿可憐的。〔…〕這個我們請養工處加強維護。河堤公園是我們的，河堤的環堤道路可能是其他單位的。〔…〕OK。〔…〕這個謝謝議員對於修剪樹木規範的關心，4 月 22 日養工處有召開第一次的會議。〔…〕對。〔…〕現在養工處要成立一個修訂小組，會邀請各個學者專家包括民間。〔…〕這個養工處已經指示他們的王副處長，〔…〕邀集各單位，也要有修剪的專家加入一起來討論訂定規範。〔…〕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閔琳，因為今天登記的人多，統一都給 2 分鐘，所以抱歉，謝謝。接下來請李議員亞築質詢，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亞築：

本席李亞築要建議大家，因為前朝政府對北高雄、對偏鄉的道路很不尊重，路面都沒有重鋪都是用補丁的方式，路面一片一片的補，路面補一片一片的沒關係，補了還不平。所以這是前朝政府遺留下來的餘孽，很嚴重。我們看一下路竹高中，全中運會館剛剛辦完比賽，從會館走出來，你看這種路面，台電的人孔蓋、裂痕、龜裂，中間還有 3 個坑洞，在高中旁邊的路面是這個樣子，交通局都沒有處理，我們已經會勘過好幾次了，整條路都是這樣，這樣還算不嚴重嗎？再看旁邊，轉向右邊人孔蓋有裂痕，左邊也都是裂痕，圖有一點小看不清楚，工務局長你可以回去調閱你們的相片。就在學區旁邊，小朋友每天上下課、家長每天接送，看到這種路你會心安嗎？給學生一個安全的道路回家。你看這是側門外面的路也都是裂痕中間都是坑洞。

阿蓮國中也是一樣，校門口出來的斑馬線，斑馬線是一個很安全的道路，已經龜裂成這樣了，你們沒有要處理嗎？阿蓮的最高學府走出來就是這種路，你看旁邊黑色的那一片，那一片就是補丁，就是龜裂的很嚴重，前朝政府都是用補丁來處理，補丁的顏色不一樣，那些都是坑洞，一個國中旁邊、學校旁邊路面都是這樣，每天家長會罵誰，是罵服務處，我們的電話都接不完，政府沒有作為、議員沒有用，用這種路給我們走，旁邊也是你看到補一片長長的，還補在機車道跟汽車道的旁邊，還補不平，右上角有一條線像是挖管線的，這種路面都是前朝政府的餘孽。

我們再看看大社國小，這個用眼睛看，一片、兩片、三片、四片、五片、六片、七片，這是什麼？拼圖嗎？這種的路面你不整條路翻修，補一片、兩片的，這是工務局的藝術觀念嗎？養工處做這種事情，像這樣的路面還有甲南菜市場附近，旁邊就是大廟，都是一些長輩在那裡買菜，你們看路面也是龜裂成這樣，一片一片的數不清，也都是一片補上去，又補不平。長輩如果騎機車或腳踏車，騎過去跌倒的話，是可以申請國賠的。還有我在臨時會就有提過了，你看高科聯絡道路，這不是豪大雨也不是颱風，一下雨就積水，這樣機車怎麼通行？騎過去水就濺起來了。汽車道說是用轉爐石做為路基，騎過去像是開戰車一樣，如果一個月每天都騎車經過那裡，車子的避震器很快就要換了，不知道避震器能不能跟工務局報帳。這一條路也會勘很多次了都沒有進度，不知道工務局和養工處在做什麼。

還有，清明剛剛過，這條道路是通往路竹第二納骨塔唯一的道路，這張照片看起來雖然沒有怎麼樣，但實際上高低差至少 3 公分，車子開過去是斜一邊的，後面還有環保局，他們都是載貨的重車，這裡的路基明顯就是有問題。那天養工處來會勘時跟我說這個不嚴重，沒有什麼問題。龜裂成這樣，還有坑洞，這樣叫沒什麼問題？斜一邊也沒什麼問題，他轉身就坐車走，這就是你們養工處會勘的態度，你們有尊重我們嗎？民眾在旁邊看，這樣的觀感真的很不好。換新的政府就要積極一點，韓市府重視的就是路平專案。我們北高雄雖然是偏鄉但也算高雄市，路平專案不是只有在高雄市區而已。

所以我剛才建議的都是重要的道路，學校旁邊和龜裂最嚴重的都要優先處理。本席也要在此詢問，為什麼前朝鋪設的道路這麼容易損壞？一旦遇到下雨或是重車輾過，不然就是鋪設不久就開始龜裂，這是什麼原因？有人說可能是柏油鋪設得不夠厚，偷工減料，你們養工處不知道在規劃什麼。第二、為什麼人孔蓋都在路中間，這是什麼情形？如果機車或是腳踏車騎過去是很容易滑倒的，不知道工務局對於人孔蓋的遷移和改善有沒有規範？第三、路平專案好不容易把路鋪平了，現在好像有規定在 6 個月內不能再開挖。據我了解，民眾建議可不可以延長，在一年內不要去挖掘，讓我們有一個道路的安全性、交通的安全性，不要每次鋪設完就挖掘，不知道在挖什麼。

現在我要問的是新開闢道路的問題，因為我們湖內田尾里那裡都是舊部落，中山路一段 548 巷那一條路只有 4 米寬而已，去年裡面發生火災，消防車進不去，只能停在外面的省道，徘徊十幾分鐘找不到路可以進去，那是多危險的事，所以這一條路是一定要開闢的，開闢成 10 米道路讓消防車可以進去，我們那裡都是舊部落，拓寬讓消防車可以進去，也可以提升我們居住的安全性。而且這一條路不長，兩旁大部分都是公有地，只有四塊私人土地，三位地主已經願

意協議價購，一位願意徵收，這樣就很好處理了。這條道路對於我們田尾里是非常重要的道路，如果不開關，消防車進不去，如果發生事情，看是工務局要承擔，還是新工處要承擔。

再來是湖內里的正義社區，這個社區是新的社區，現在有一千多位住戶，但是只有一條聯外道路，就是正義二路。一個一千多位住戶的社區，對外只有一條道路而已，這裡的危險性也很高，交通也不方便。所以我建議在後面有一條路可以接另外一邊的產業道路，我知道新工處已經有規劃要開關，把產業道路開關出來讓這裡的交通更加方便。因為那裡有一塊埤塘，有規劃要興建一座橋，但是造橋可能要花比較多的經費，但是應該要做的就要去規劃，要編列預算來做。因為一個社區只有一條聯外道路，如果這條聯外道路出了什麼問題，裡面一千多位住戶的安全性堪慮。所以這兩條道路都是很重要，而且具有安全性的道路，我建議新工處要優先來開關。本席建議的這些事項，請局處首長回答一下。

主席（曾議員麗燕）：

先請誰？

李議員亞築：

工務局。

主席（曾議員麗燕）：

請吳局長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李議員剛才有建議包括路竹高中、國小旁邊周遭的道路和品質不好的問題，當然之前都有會勘，我們現在評估經費，看看之前有幾條納入第二季要刨鋪的路段，有些有納入，有些沒有納入，沒有的部分我們再來看需要多少經費。

李議員亞築：

有的部分先報告時間給我。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有的部分我這邊有資料，在路竹區的國昌路路況不好，這個我們在 6 月底之前會完成。還有阿蓮區的民生路，也是在 6 月底之前可以完成，這兩條道路的經費就 800 多萬了。其他的部分我們再來評估看看多少錢，看能不能在今年度刨鋪，我們還要再尋求經費逐案來改善。再來就是剛才建議兩條跟安全性比較有關的道路，這個我請新工處去了解一下。如果地主已經同意，而且費用如果是市政府的預算可以編列的話，當然我們會考慮。這個部分我請新工處去會勘之後，把資料整理好，看需要多少經費，我們再向議員報告。

李議員亞築：

希望工務局重視我們偏鄉，我們北高雄也是住在高雄市，希望可以多重視我們一點。主席，謝謝。

主席（曾議員麗燕）：

謝謝亞築議員的質詢。接下來請最後一位，陳議員美雅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美雅：

針對於今天的質詢，本席先把幾個重點跟各位局處首長們做分析跟討論。首先針對於地政局的部分，待會兒本席會請你針對於苓雅區的重劃區周邊聯外道路的鋪設改善工程，目前詳細的情形到底是怎樣，請地政局做說明。還有內惟埤自然生態園區，有關於水環境營造工程的部分，到底具體是要做哪一個範圍？內容各是為何？這個也要請說明一下。以及農 21 日前的規劃進度到底如何？並且地政局所管的平均地權基金，請大概說明一下在近 5 年的運用情形為何？我也麻煩你們在 3 天內把相關的資料提供給本席，我們想要了解平均地權基金，到底有沒有善用在它該用的地方上面，這是地政局的部分。

都發局的部分，我們想要了解一下，在我們盤點相關的都市計畫用地的同時，我想知道你們所謂的三千多公頃的土地，以及 25 處 800 公頃的土地，各是要提供給哪一些單位？是不是你有接洽，或是你們後續如何讓這些有意願來高雄投資的廠商跟業者，能夠非常快速有效的取得高雄市相關用地，然後就能夠來進行後續的投資跟規劃，待會兒請你說明一下。

針對都發局有關於社會住宅的問題，我們一直在提醒，高雄市因為薪資水平一直沒有提升，因此龐大的房價已經造成很多年輕朋友的生活負擔跟困擾，所以我們政府應該有義務幫助年輕的朋友一把。我們在社會住宅的部分，我目前看到的規劃，是你們有規劃一個所謂的「凱旋長青」。另外一個，我們也希望建議能在前金有舊的警察宿舍，現在要把它轉型做所謂的社會住宅。我想要了解這兩大部分，你們各是會有什麼不同的體系，還是都一樣的標準？你未來如何開放給高雄市民做申請？他們的費用各是為何？後續的資料跟申請要怎麼用來處理？還有要請你要說明特貿三合作開發的部分，到底打算怎麼樣來做？那個地方跟未來整個周邊的園區整個配套，整體規劃詳細為何？要請你說明。

接下來針對工務局的部分，本席會跟你一對一的來做討論。首先我先請教一下工務局，因為高雄人都會落入一種很無奈的宿命，高雄的水龍頭打開，水沒有辦法生喝，沒有辦法像國外一樣，甚至不能跟日本一樣。所以很多的時候必須去煮沸，可是煮沸以後也沒辦法喝。這個本席在之前的議會也一直在質詢，要求要改善，高雄人一定擺脫買水喝的命運循環。我聽到李四川副市長好像有特別提到，高雄市希望規劃未來新蓋的房子，建商必須要直接做統一規格的淨水器，我想知道這個目前你們配套規劃做了沒有？這是第一個部分。

第二個部分是有關於本席在前幾天也開了共融式公園的公聽會，韓市長也特別來出席。在這裡特別要跟市政府的團隊提出，請你們要規劃的是說，這個絕對不是只有工務局的責任，公園的部分當然你們要負責。但是我一直在呼籲，當我們聽到很多家長的心聲以後，才知道原來不管文化局、觀光局、交通局、教育局，任何一個局處都可以使用類似像這樣的一個無障礙空間，讓所有的人都可以很便利的去運用，無差別的去運用相關的設備，但我發現高雄目前這樣的觀念好像還是非常的薄弱。所以我這邊先簡單點出來，共融式公園，工務局長，我們希望身障兒在高雄也能夠有一個友善遊憩的空間。因為我們高雄市太多同樣的公園，但是居然沒有一處是可以讓身障兒，或是讓長輩可以去休憩遊樂的公園。所以本席辦了這場公聽會以後，我們廣聽家長和專家學者的心聲，我們也很欣慰看到高雄市的衛武營，雖然有規劃了所謂的共融式公園，你們的報告這次確實也有提出來。但是我們聽到家長是怎麼說的？他們說：「美雅議員，衛武營號稱終於有所謂的共融式公園，但是身障兒幾乎是沒有辦法使用的。」局長你待會兒也說明一下，衛武營是中央花了多少錢蓋的這座公園，結果名稱講的那麼好聽，卻沒有辦法利用。我覺得你們要想辦法去改善一下，你們的報告上面有，你待會兒趕快說明。

另外一個部分，本席也要呼籲，當然這個跟都發、地政和工務局都有相關，我請你們去彙整相關的資料，盤整公有閒置的空間活化使用。因為目前高雄最缺乏的是我們沒有一座國民運動中心，高雄市沒有一座，台北、新北都有，新北甚至有 16 座，高雄一座都沒有。所以這個是刻不容緩要馬上來做的。還有我們必須要增設公立幼稚園、公立托嬰中心，還有老人日間照顧中心，這個都必須要來做，我需要你們去盤整相關的土地。

針對於綠建築的部分，本席這邊待會兒要請工務局長說明一下，因為針對於綠建築，我們一直在講高雄市的空氣污染非常嚴重，所以你們才提出了所謂綠建築「高雄厝」的概念，獎勵他們能夠增加更多的綠蔭。我想要請問你，目前這個部分你們的成效為何？除了這個以外，請你也告訴我們綠建築也設有基金，到底當中的基金你們是收費了多少？目前有多少餘額？我也希望你們可以三天內提供近三年來的使用的明細。還有在綠建築部分，我要請工務局長去研議一下，你們在建築物的概念都已經想到因為高雄空污嚴重，你們鼓勵這些廠商可以去把這個房子蓋成是高雄厝的概念、綠化的概念，以降低我們的空氣污染。那麼你們有沒有想過，有多少的媽媽帶著小朋友，在高雄的街道要走路的時候都沒有辦法走，道路坑坑洞洞；第二個是太陽曝曬，天氣那麼熱，也沒有辦法走。所以我覺得工務局的責任重大，除了我們在推路平專案非常重要以外，你們是不是可以去幫高雄的這些婦幼們，或是長輩們，或是愛散步運動的

人們，我們鼓勵大家儘量多走路。問題是高雄市這麼熱，道路又坑坑洞洞不平的情形之下，我們要怎麼克服這個問題，讓高雄可以成為一個友善溫暖的城市。我覺得這個雖然是很基本，但是非常的重要。所以局長針對如何增加我們高雄市綠蔭的部分，除了鼓勵、獎勵這些建築業者以外，有沒有什麼辦法可以鼓勵全高雄的市民，或者是說機關團體，甚至高雄市政府主動做起，怎麼樣增加綠蔭的範圍。讓大家一來高雄市，感受的不是高雄悶熱的環境，而是看到高雄市到處都有綠蔭，你們有沒有規劃獎勵補助的辦法？這個待會兒請你說明一下。工務局長針對於這幾個問題，你待會兒要回答。

最後有兩大非常重要的議題，可能相關的局處都有跨越到，所以請你們針對這些題目，分別就你們的權管範圍來回答一下。我們說高雄要怎麼擺脫現在負債 3,000 多億的命運，高雄要怎麼樣拼，真正的讓這些土地能夠有效活用，廠商來這邊投資，增加他們投資的意願，帶動更多的就業發展，我們勢必一定要推動高雄市成為一個自由經濟的貿易示範區。但是我們要問，中央法令如果不鬆綁，我們就沒有辦法做。但是我要問都發局，請問一下到底這個部分高雄市跟中央有沒有任何的窗口，我沒有看到你們這方面的報告。所以我們高雄市難道是放棄不做嗎？除了經發局在管這些所謂的招商以外，針對相關的法令鬆綁，你們的對口單位現在是誰？哪些局處是要管的？中央是卡在哪個法令？我需要你們詳細說明一下。

針對高雄，韓市長也提到了，高雄需要有國際機場的規劃，問題是國際機場的土地你們準備好了嗎？我們高雄市有去看過哪幾個地方有土地適當蓋國際機場，如果完全沒有，這個就完全沒有辦法實現。但是這個是韓市長說高雄未來轉型非常非常重要的目標和方向，所以我想要問一下，你們在負責管理土地的盤點、工程的規劃，針對於高雄國際機場，中央是哪一個單位可以來協助我們共同完成高雄國際機場的規劃？你們有沒有幾個建議的地點？接下來依序請工務局長、地政局長和都發局長，針對本席剛剛詢問的問題來做說明和回答，麻煩 3 天之內提供詳細的報告給本席。工務局長，請說明。

主席（曾議員麗燕）：

吳局長，請答復。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水質改善在新的建築物加入淨水器這個方案，工務局這邊沒有接到任何的訊息。

陳議員美雅：

所以李四川接受媒體的採訪，你們不知道這件事情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要了解副市長談話的內容是怎樣。

陳議員美雅：

局長，這個很重要，媒體已經報導出來了，記者在問這件事情，工務局竟然不知道，這個很嚴重。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剛剛透過議員在這邊的質詢才了解，包括我問建管處長，目前我們還沒有推這樣的方案。

陳議員美雅：

吳局長，針對共融式公園，還有本席剛剛提的淨水器部分，你們要趕快去了解，李四川副市長有承諾，市長有說今年為了推動共融式公園，要讓高雄成為一個溫暖、有溫度，並且是個友善的城市，共融式公園是勢必要做的，我們針對身障兒的小朋友也必須提供給他們一座公園，至少今年一定要看到成效，你們在衛武營的公園那個雖然是中央的，但高雄市也是有責任，他們做的規格沒辦法讓他們使用，這個部分你必須要想辦法去反映和克服。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衛武營公園當然還要再提升，可能要達到議員剛剛講的這些標準…，因為它去年改善花了 1,881 萬元，裡面也做了一些無障礙組合的遊具。

陳議員美雅：

根本沒辦法使用。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也知道，這個要從設計的階段就要去討論清楚，否則不能使用，所以未來的共融式遊具也包括成立工作坊或是居民參與，這部分我們都會來做。

陳議員美雅：

今年我必須要看到成果，不然就是你們的政見跳票，我覺得這是不對的，一定要做到。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沒問題，我們會選一個公園來做，然後請議員共同來指導。再來是高雄厝的方面，我們從 101 年就開始推動這個計畫，今年也邁入第 7 年，累積建造申請 4 萬 4,396 戶，每年總減碳量可以達到 108 萬公噸，相當於 4.8 百萬棵喬木的固碳量。

陳議員美雅：

你們的基金是怎麼使用的？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我們的基金本年度收入是 1 億 7 千多萬，基金的用途是改善及推動永續綠建

築的設備與一些設施，詳細的項目我用書面資料提供給議員。

陳議員美雅：

這些錢可不可以用來鼓勵高雄的機關團體或是一般的民眾，增加植樹或是增加綠蔭的範圍？我們希望高雄市能看到更多的綠蔭，這個部分如果要靠市政府來做我覺得太困難，但是你們可以用獎勵的模式，後面有官員點頭，這個是可行的嗎？

工務局吳局長明昌：

可行，這個符合它的基金用途我們就來推行，綠建築和剛才的基金都答過了，以上。

主席（曾議員麗燕）：

黃局長，請答復。

地政局黃局長進雄：

第一個，剛剛提到左營區、苓雅區等等聯外道路的鋪面工程，因為毗鄰過去所辦過的重劃區，所以利用這些盈餘款來增添公共設施建設，這個部分是交給養工處去做路面的鋪平的工作，路平專案就是用這些費用來鋪的。〔…〕對，他們做的，包括內惟埤水環境的部分，也是交給文化局美術館他們去做大美術館裡面改善的計畫。〔…〕這個名稱是依據他們簽的時候的名稱，主要它是位在內惟埤第 44 期重劃區裡面的工程，盈餘款夠的話都可以來增添區內的公共設施建設，或者是毗鄰的市政建設都可以用盈餘款來支應，如果再有盈餘的話我們就幫忙繳庫。所以剛剛你提到基金的部分，去年我們標售的成績還算亮麗，因為有美術館那一塊的出售，有高達 100 億左右，這個部分我們都按照法令的規定來辦理基金的應用。〔…〕我整理一下再提供給陳議員。〔…〕抵費地運用的部分我們會提供。

另外，陳議員很關心農 21 的部分，這個地方在我們鼓山地區剩下最後一塊的寶地，它是一個農業區，當時我們在農業區要開發的時候，當然要先變更都市計畫，變更都市計畫的同時，它必須有所謂的公益性、必要性的評估，因為我們在做調查的時候，民眾對都市計畫的規劃他們不甚滿意，主要就是他們認為負擔太過重，就是要回饋 50% 以上，加上開發的費用他只能分回去 40%，他們對這樣比例的都市計畫有意見，因此我們經過兩次的民意調查，他們都不同意，不同意的話，這個公益性、必要性，我就沒有辦法報到內政部去辦理後面的都市計畫變更，因此在 105 年 8 月的時候這個案子就暫緩了，這是目前的狀況，以上報告。〔…〕目前是屬於暫停，還是農業區的狀態，將來如果有都市計畫變更的時候，要研議開發我們再進場配合辦理。〔…〕有機會的話，我們想辦法來做這樣的突破，昨天蔡議員也有提到要去和民眾再溝通，尤其他

們成立一個自救會，這個部分會後我們再找時間去和他們溝通。

主席 (曾議員麗燕) :

林局長，請答復。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

針對議員關切的涉及到都發局的有五項，我逐項來向議員報告。第一個，是盤點土地的部分，盤點土地基於我們現在很多企業希望到高雄來投資，都發局希望外地和國內外企業來到高雄能夠很快知道到底哪些土地適合來作開發，不要讓這些企業主浪費太多時間，所以我上任之後就要求所屬同仁，整個盤點舊產業的分級，舊產業分級來盤點一、二、三級的產業土地，把高雄市的低度利用和閒置土地分布的位置盤點出來，我們花了 1 年的時間才盤點出 50 處 3,000 多公頃的產業腹地。另外還有 800 公頃在進行中的儲備用地，總共有 3,800 公頃。〔 … 〕 這個資訊我們都會放在都發局的網站，所有人都可以查詢，另外我們把這些資料也正式函送給經發局和農業局這些相關產業的單位，給他們招商來運用。

第二個，有關特貿三的部分，特貿三的面積有 5.3 公頃，它有分南北兩個基地，靠近高雄展覽館對面，比較正方形的基地是設定地上權 70 年。另外，南基地，我們是朝向權利轉換的部分，目前這個招商的條件，已經都經過台電董事會的通過同意，預計在 6 月就可以上網招商，預計這個投資金額可以招商引資到 260 多億以上。第三個，有關於…，〔 … 〕 可以，好的。我們一旦上網之後，會開說明會廣邀各界，讓這個案子能夠讓各界來搶標，獲得比較高的權利金。

另外第三個社會住宅的部分，興建社會住宅，在高雄市的條件上，目前使用中的有 367 戶，目前在興建中的就剛剛議員提到的凱旋青樹，還有前金警察舊宿舍的改建有 293 戶，這 293 戶陸續會在明年跟三年後完成，完成之後，總共會達到 660 戶的社會住宅。凱旋青樹的部分，目前我們的規劃是，在完成之後，大概會至少有 3 成提供給弱勢市民租用。另外有關於前金舊警察宿舍改建，因為是既有的舊房子改建，明年年初就可以完工，預計可以完成 48 戶，這個是結合目前我們在推動的老青共居其中的一個方案，透過媒合讓這 48 戶吸引年輕人和長者一起共幢的方案。

第四個，有關於自由經貿示範區的部分，因為涉及到中央法規，自貿港區的管理要點，主管機關是經濟部，相對我們在府裡面的對口單位是經發局，未來這個部分涉及到土地的配置，我們會跟經發局密切合作。〔 … 〕 有，目前府裡面是由葉副市長督導。〔 … 〕 這個未來我們會配合經發局、經濟部的宣導，劃定的部分由中央機關的權責…。〔 … 〕 好，這個書面資料再提供。〔 … 〕

因為這個主辦機關是經發局，這部分我們儘量…。〔…。〕因為現在包括中央劃定的部分還沒有比較具體，未來我們會配合他找適當的區位。〔…。〕這個不是我們，是要由中央機關來劃定一個需求單位來劃設，我們再來配合。〔…。〕目前多功能經貿園區裡面，有像特倉區是可以跟經發局和經濟部來看可行性。〔…。〕對，就是涉及到經濟部這邊面積的需求性。〔…。〕所以我剛剛就盤點土地裡面的 3 千公頃，有包括…。〔…。〕好，這個我們到辦公室跟議員做報告。

第五個，有關於高雄機場的部分，機場也是屬於交通部，交通部已經完成高雄國際機場 2035 年的整體規劃，去年才剛完成，目前面臨規劃機場的腹地不足，還有既有的機場因為鄰近小港、鳳山…等，一些市區太近，還有未來宵禁的議題，很多還沒辦法突破，所以在需求上還要跟中央部分來徵詢。〔…。〕

主席（曾議員麗燕）：

再 1 分鐘。

陳議員美雅：

今天本席在詢問相關針對高雄市的未來，經濟發展非常重要的，因為有跨到中央、跨到高雄市不同的局處相關連，所以本席非常重視有關於高雄的國際機場，或者是剛才本席所講的高雄經濟貿易自由示範區，我們必須先把配套做好，你們要跟得上韓市長的腳步，因為這是對我們高雄市民的承諾，不要回答的時候告訴我們，這是別的局在做的，然後問你們土地，現在找出來了沒有？卻告訴我們，這個等中央同意了以後，我們再來決定要用哪一塊土地，這是不對的，本席會強烈的建議，目前你們要展現我們強烈的企圖心，告訴中央說，高雄市要改變，所以中央不要拖延，今天不是高雄市政府在拖延，是高雄市的人民、高雄市的民心要求中央趕快幫助我們高雄…。

都市發展局林局長裕益：

好，我們整理資料再跟議員報告。

主席（曾議員麗燕）：

好，謝謝陳議員美雅的質詢，我們兩天工務部門的業務質詢到此結束，質詢的議員對我們三個局處，有很多的期許也有很多的建議，我希望三個局帶回去研究辦理。明天上午 9 點，進行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與質詢。散會，大家辛苦了！（敲槌）